

公司代码：688426

公司简称：康为世纪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说明了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 公司负责人王春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包小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9,258,880.74 元（合并报表）；截至 2022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72,983,356.83 元。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如下：拟以 2022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2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8,631,945.96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54%；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四节	公司治理	89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10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1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4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5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5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6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康为世纪、公司、本公司	指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康为有限	指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泰州健为	指	泰州健为医学检验实验有限公司
北京健为	指	北京健为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美国康为	指	康为世纪生命科学公司（英文名称“Cowin Biosciences Inc.”）
健为诊断	指	江苏健为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祥泰医学	指	泰州祥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未凡医学	指	上海未凡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合为智造	指	江苏合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北京康为、控股股东	指	北京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康为共创	指	泰州康为共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康为同舟	指	泰州康为同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康为共济	指	泰州康为共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康为众志	指	泰州康为众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州产投	指	泰州市转型升级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毅达创投	指	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中小基金	指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
人才创投	指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四期基金（有限合伙）
松禾创投	指	广州市松禾医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分享投资	指	深圳市分享择善精准医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起因投资	指	上海起因玉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翠湖投资	指	北京翠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越亦	指	上海越亦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江苏华创	指	江苏华创医药研发平台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毅达	指	南京毅达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毅达基金	指	江苏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起因科技	指	北京起因科技有限公司
起因长青	指	北京起因长青医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海南起因	指	海南起因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康为远驰	指	泰州康为远驰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为时代	指	北京天为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天根生化	指	天根生化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咨询公司（Frost&Sullivan），主营业务为为新兴企业、投资机构提供市场投融资及战略与管理咨询服务，总部位于美国
华大基因	指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透景生命	指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谱尼测试	指	上海谱尼测试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博奥晶典	指	北京博奥晶典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圣湘生物	指	圣湘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诺唯赞	指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菲鹏生物	指	菲鹏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阳普医疗	指	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臻和生物	指	无锡臻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美年健康	指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华大智造	指	深圳华大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达安基因	指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华信投资	指	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凯杰	指	Qiagen N.V.，是一家专业化致力于生物分子样品制备解决方案的跨国经营企业，总部位于德国
赛默飞世尔	指	Thermo Fisher Scientific Inc.，是全球科研服务主要供应商之一，总部位于美国
Streck	指	Streck Inc.，是一家生物样本保存试剂生产商，总部位于美国
Norgen	指	Norgen Biotek Corp.，是一家生物样本保存试剂生产商，总部位于加拿大
宝生物	指	Takara Bio Inc.，是一家科研试剂和委托研发服务供应商，总部位于日本
Zymo Research	指	Zymo Research Corp.，是一家主要销售分子检测相关试剂的生物科技企业，总部位于美国
BD	指	Becton, Dickinson and Company，是一家主要生产销售医用耗材、实验室仪器、抗体、试剂、诊断等产品的医疗技术公司，总部位于美国
罗氏诊断	指	罗氏公司（Roche Holding AG）的体外诊断部门
Ion Torrent	指	赛默飞世尔开发的二代测序平台
Illumina	指	Illumina, Inc.，是全球最大的基因测序仪供应商，总部位于美国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通力律师	指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审计机构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修订
《公司章程》	指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分子检测	指	分子检测是利用分子生物学技术，对体液、血液、细胞或组织中的核酸物质进行检测和分析
核酸	指	核酸是脱氧核糖核酸（DNA）和核糖核酸（RNA）的总称，是由许多核苷酸单体聚合成的生物大分子化合物，为生命的最基本物质之一
体外诊断（IVD）	指	通过对人体的样品（血液、体液、组织等）进行检测而获取临床诊断信息的产品和服务，包括试剂、试剂产品、校准材料、控制材料、成套工具、仪表、装置、设备或系统
分子诊断	指	应用分子检测技术获取临床诊断信息
CRO	指	合同研究组织（Contract Research Organization）是通过合同形式为制药企业、医疗机构、中小医药医疗器械研发企业、各种政府基金等机构在基础医学和临床医学研发过程中提供专业化服务的一种学术性或商业性的科学机构
酶	指	具有生物催化功能的生物大分子物质，其化学本质是蛋白质及少量 RNA，作用包括使生物体内的化学反应在极为温和的条件下也能高效和特异地进行
OD	指	光密度（Optical Density），表示被检测物吸收掉的光密度，可用于反应核酸的浓度，1OD≈50μg/mL 的 DNA
PET	指	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Polyethylene Terephthalate），是一种高分子材料
分子诊断试剂盒	指	用于开展特定分子检测项目的全套试剂，通常由包括酶、引物、探针、缓冲溶液在内的各种试剂原料组成
POCT	指	即时检验（Point-of-care Testing），指在病人旁边进行的临床检测及床边检测，在采样现场即刻进行分析，省去标本在实验室检验时的复杂处理程序，快速得到检验结果的一类新方法

PCR	指	聚合酶链式反应（PolymeraseChainReaction），是利用一段 DNA 为模板，在 DNA 聚合酶和核苷酸等成份共同参与下将该段 DNA 扩增至足够数量，以便进行结构和功能分析；PCR 检测对临床上快速诊断细菌性传染病等方面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qPCR	指	qPCR（Quantitative Real-time PCR）即实时荧光定量 PCR，是一种在 DNA 扩增反应中，以荧光化学物质测每次聚合酶链式反应（PCR）循环后产物总量的方法通过内参或者外参法对待测样品中的特定 DNA 序列进行定量分析的方法
RT-PCR	指	RT-PCR（Reverse Transcription-Polymerase Chain Reaction）是将 RNA 的反转录（RT）和 cDNA 的聚合酶链式扩增（PCR）相结合的技术
Taq 聚合酶	指	Taq 聚合酶是从水生栖热菌 <i>Thermus Aquaticus</i> (Taq)中分离出的 DNA 聚合酶，该酶可以耐受 90°C 以上的高温而不失活，大大降低了 PCR 反应的成本，使 PCR 技术得以大量应用
dNTP	指	脱氧核糖核苷三磷酸（Deoxyribonucleoside Triphosphate）是包括 dATP, dGTP, dTTP, dCTP 在内的统称，是 DNA 合成的原料
ddNTP	指	双脱氧核苷三磷酸（Dideoxyribonucleoside Triphosphate）是第 3 位上羟基被氢原子取代的 dNTP，在 DNA 合成中可以选择性的终止链延伸反应
二代测序	指	第二代基因测序方法，通过 DNA 片段化构建 DNA 文库、文库与载体交联进行扩增、在载体面上进行边合成边测序反应，一次运行即可同时得到几十万到几百万条核酸分子的序列
荧光原位杂交 /FISH	指	荧光原位杂交（Fluorescence in situ Hybridization），一种分子检测方法，利用生物素与亲和素之间的偶联反应，对核酸进行定性、定量或相对定位分析
核酸质谱	指	核酸质谱技术是基于基质辅助激光解析电离飞行时间质谱（MALDI-TOF）的一种高通量核酸检测技术，其整合了 PCR 技术的高灵敏度、芯片技术的高通量、质谱技术的高精确度，以及生物信息智能分析的强大功能，是国际业界公认的高通量 SNP 基因型分析和 DNA 甲基化片段分析的黄金标准，同时也是大样本量验证的重要工具
mRNA	指	是由 DNA 的一条链作为模板转录而来的、携带遗传信息能指导蛋白质合成的一类单链核糖核酸
DNA	指	脱氧核糖核酸，是生物细胞内携带有合成 RNA 和蛋白质所必需的遗传信息的一种核酸
cfDNA	指	循环游离 DNA（Circulating Free DNA）是循环血中游离于细胞外的部分降解了的机体内源性 DNA
ctDNA	指	循环肿瘤 DNA（Circulating tumor DNA）是指人体血液循环系统中的携带一定特征来自肿瘤基因组的 DNA 片段
CpG 岛	指	DNA 中胞嘧啶（C）-磷酸（p）-鸟嘌呤（G）高度聚集的区域

NIPT	指	无创产前 DNA 检测 (Non-invasive Prenatal Testing)， 仅需采取孕妇静脉血， 利用 NGS 技术对母体外周血浆中的游离 DNA 片段进行测序， 并将测序结果进行生物信息分析， 可以从中得到胎儿的遗传信息， 从而检测胎儿是否患三大染色体疾病
Hp	指	幽门螺杆菌 (Helicobacter pylori)， 是一种胃中生存的微生物， 是引发胃癌的重要风险因素
FOBT	指	化学法粪便隐血试验 (Fecal Occult Blood Test)， 通过化学试验来检测粪便中微量的、 肉眼看不到的血液， 用于结直肠肿瘤筛检
FIT	指	免疫化学法粪便隐血试验 (Fecal Immunochemical Test)， 通过免疫法检测粪便中血红蛋白， 用于结直肠肿瘤筛检
SARS	指	重症急性呼吸综合征 (Severe Acute Respiratory Syndrome) 为一种由 SARS 冠状病毒 (SARS-CoV) 引起的急性呼吸道传染病
MERS	指	中东呼吸综合征 (Middle East Respiratory Syndrome)， 为一种由中东呼吸综合征冠状病毒 (Middle East Respiratory Syndrome Coronavirus) 感染后引发中东呼吸综合征
HPV	指	人乳头瘤病毒 (Human Papilloma Virus)， 能引起人体皮肤黏膜的鳞状上皮增殖
抗体	指	是一类能与抗原特异性结合的免疫球蛋白， 形态呈 Y 形； 它由浆细胞 (效应 B 细胞) 分泌， 被免疫系统用来鉴别与中和如细菌、 病毒等抗原； 抗体在医疗实践中应用甚为广泛， 在疾病的预防、 诊断和治疗方面都有一定的作用
WHO	指	世界卫生组织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是联合国下属的一个专门机构， 主要职能包括促进流行病和地方病的防治； 提供和改进公共卫生、 疾病医疗和有关事项的教学与训练； 推动确定生物制品的国际标准
FDA	指	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美国是专门从事食品与药品管理的最高执法机关
EUA	指	FDA 推出的新的紧急使用管理方式
CE/CIBG	指	欧盟的医疗器械产品安全认证， 所有进入欧盟市场的医疗器械都必须进行医疗器械 CE 认证， 医疗器械需要满足的 CE 指令有《有源植入性医疗器械指令》 (AIMDD, 90/385/EEC)、 《医疗器械指令》 (MDD, 93/42/EEC) 和《体外诊断器械指令》 (IVDD, 98/79/EC)
FTA	指	FTA (Flinders Technology Associates)， 是一种特制的滤纸， 纤维基质上含有特殊的化学物质， 当捕捉到细胞后自动将其裂解， 并与核酸结合， 维持样品中 DNA 的完整性， 保护核酸免于降解， 免受核酸酶、 氧化剂和紫外线损坏， 还能够阻止细菌和其他微生物的生长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康为世纪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Cowin Biotech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春香
公司注册地址	泰州市药城大道一号 TQB 大楼 4 楼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医药高新区药城大道 1 号 QB3 大楼国家新药创制基地 4-5 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5300
公司网址	www.cwbio.com
电子信箱	kangweishiji@cwbio.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戚玉柏	王涛
联系地址	江苏省泰州市医药高新区药城大道 1 号 QB3 大楼国家新药创制基地 4 楼	江苏省泰州市医药高新区药城大道 1 号 QB3 大楼国家新药创制基地 5 楼
电话	0523-86201353	0523-86201353
传真	0523-86201353	0523-86201353
电子信箱	kangweishiji@cwbio.cn	kangweishiji@cwbio.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康为世纪	688426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施丹丹、张海霞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凌、姜浩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0月25日-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521,600,437.03	338,463,302.31	54.11	233,211,71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258,880.74	125,847,387.64	26.55	108,156,513.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889,887.19	111,846,766.81	33.12	97,171,79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66,153.37	144,501,752.35	-25.70	108,890,246.95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80,346,411.28	548,262,984.08	224.72	413,999,438.97
总资产	1,950,077,684.51	648,774,003.19	200.58	445,644,513.19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6	1.80	20.00	1.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5	1.79	20.11	1.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2	1.60	26.25	1.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2	26.39	减少6.57个百分点	5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53	23.45	减少 4.92 个百分点	45.14
--------------------------	-------	-------	--------------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4.11%，主要系公司分子检测相关产品及检测服务收入增长。2022 年年度报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6.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33.12%，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增长 224.72%，总资产同比增长 200.58%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同比增长 20.00%、26.25%，均系报告期内本期净利润增幅较大。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2,814,896.09	142,751,972.32	132,386,435.72	123,647,13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884,531.38	61,095,841.74	45,549,149.72	13,729,35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977,540.42	58,717,774.32	42,832,136.29	10,362,43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33,089.12	13,972,967.47	61,637,597.69	-2,177,500.9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3,743.99	1,292,365.49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96,708.30	7,998,253.33	7,869,388.0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681,063.8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943,727.62	7,567,232.15	3,267,909.3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676.25	-340,855.82	-12,101.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23,022.13	2,516,374.32	1,821,536.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			

后)			
合计	10,368,993.55	14,000,620.83	10,984,723.59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3,419,254.78	402,593,063.19	169,173,808.41	7,943,727.62
合计	233,419,254.78	402,593,063.19	169,173,808.41	7,943,727.62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公司管理层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策部署，带领公司 600 多名员工克服种种困难，顺利地达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目标：在战略层面，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股票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在研发层面，公司持续扩大研发投入，不断巩固和深化行业竞争优势；在销售层面，公司加大品牌宣传和市場销售能力建设，积极向市场供应满足分子检测需求的各类产品。受益于国内外分子检测市场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较去年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160.04 万元，同比增长 54.11%；实现利润总额 19,539.83 万元，同比增长 35.3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25.89 万元，同比增长 26.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88.99 万元，同比增长 33.12%。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扩大研发投入，2022 年度研发费用累计达 7,401.55 万元，同比增长 91.83%。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取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 2 项、备案 7 项，新获取实用新型专利 6 项、软件著作权 10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 55 项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凭证，其中第 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2 项，第 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2 项；已取得授权专利 4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 32 项；自主开发取得 45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有 34 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了海外医疗器械注册/备案。

公司研发团队由国内分子检测行业领军人物王春香博士领衔。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团队共有 185 人，较去年末 132 人增加 53 人，同比增长 40.15%，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有 132 人，占比 71.35%，其中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有 169 人，占比 91.35%。多名团队成员毕业于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科院等一流院校，多名研发人员被认定为江苏省“双创人才”“113 高层次人才”或“113 紧缺型人才”。公司核心研发团队具有丰富的从业经历，对分子检测各个环节及发展趋势有着深刻理解，有力地支撑了公司在各重要产品管线的研究与开发。

（一）公司所属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生物产业作为中国当前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公司主营业务属于“4 生物产业”中的“4.2 生物医学工程产业”。

（二）成功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助力公司合规与高质量发展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发行价 48.98 元/股，发行股份 2,329.0278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 105,430.36 万元，主要投向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其中医疗器械及生物检测试剂产业化项目约 48,669.19 万元，康为世纪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入约 11,707.64 万元，分子检测产品研发项目约 14,190.76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约 24,000.00 万元。

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增强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及自主创新能力、扩大公司产品与服务的覆盖面，进一步增强营销网络布局、提高市场营销与服务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影响力与综合竞争优势，助力公司快速、高质量发展。2022 年度，公司研发项目陆续推进，幽门螺杆菌耐药基因检测试剂盒（组织）已进入注册审评阶段，幽门螺杆菌耐药基因检测试剂盒（粪便）也已进入临床阶段，其他项目均按计划进入临床阶段或注册审评阶段。2022 年公司取得了组织样本和粪便样本类型的两款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第 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其中粪便样本类型的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是国内基于粪便样本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第 1 张三类注册证，填补了行业空白，让检测更精准、更便捷。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主要业务

公司立足分子检测底层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在酶原料、核酸保存、样本前处理领域有十余年的研发积累，是国内少数实现分子检测核心环节完整业务布局的生物科技企业。公司的核心产品包括分子检测酶原料、核酸保存试剂、核酸提取纯化试剂以及分子诊断试剂盒，公司开发的各环节试剂对分子检测的效率和结果准确性均发挥着重要作用；同时，公司基于分子检测各核心环节的技术优势，将业务拓展至消化道疾病和呼吸道传染病的筛查和诊断领域，开发了多款创新型产品及服务，实现了分子检测“核心酶原料+试剂盒+检测服务”的一体化布局。

公司围绕分子检测技术的产业化开展关键底层技术攻关，已陆续形成酶原料、核酸保存、核酸提取纯化、荧光定量 PCR、基因测序、核酸质谱 6 个技术平台共 23 项

分子检测核心技术，并获得了 16 项境内发明专利、32 项实用新型专利、1 项境外专利和 45 项生物信息分析相关软件著作权，构建了完善的知识产权体系。此外，公司及公司创始人作为主要起草人之一参与起草分子检测相关的 2 项国家标准、3 项行业标准和 2 项团体标准，参加了 2 项国家重点研发项目，为分子检测行业整体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分子检测底层关键技术，陆续实现了包括核心酶原料、核酸样本保存、提取纯化、检测试剂盒以及检测服务在内的行业主要价值环节业务布局。公司已上市产品达七百余种，持有 55 项境内医疗器械注册或备案证书，34 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了海外医疗器械注册/备案，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产品体系。公司产品主要供应分子检测行业中下游的参与者，为客户开展分子检测相关研发、生产和服务赋能。

2. 主要产品及服务

(1) 分子检测产品

公司核心产品可分为分子检测原料酶、核酸保存试剂、核酸提取纯化试剂和分子诊断试剂盒四个品类，各类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分子检测原料酶

公司专注开展分子检测核心酶原料的研发，目前已掌握的分子检测酶原料包括结构改造、蛋白发酵纯化、克隆表达、活性检测等各环节的核心研发技术，并通过长期服务客户积累的经验，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改进和更新。公司已开发 122 种分子检测原料酶，主要包括 Taq 聚合酶、热启动 PCR 酶、高保真 PCR 酶、等温扩增酶、逆转录酶、各种测序工具酶等，可用于 PCR、qPCR、RT-PCR、等温扩增、一代测序、二代测序、核酸质谱等多个方向，产品性能已达到或超过进口产品的技术水平。公司的原料酶产品主要提供给分子诊断试剂盒生产企业作为原料或提供给科研院所、检验机构及药企作为开展分子生物实验的核心试剂。公司的原料酶产品的分类及用途如下：

产品类型	代表产品	应用平台	功能和用途	应用场景
PCR/qPCR 系列	Taq 聚合酶、热启动酶	PCR/qPCR	Taq 聚合酶可以耐受 90°C 以上的高温而不失活，用于 DNA 样本的 PCR 扩增、DNA 标记、引物延伸、序列测定、平末端加 A 等实验；热启动酶是在 Taq 聚合酶的基础上通过化学或抗体修饰，减少了常温时的非特异性扩增	生产诊断试剂盒；科研机构、药企、CRO 开展研发；动物检测，法医检测

产品类型	代表产品	应用平台	功能和用途	应用场景
	高保真 PCR 酶	PCR/qPCR、NGS	主要用于保真度比较高的 PCR 反应，包括克隆 PCR、DNA 片段拼接、引入突变、全基因合成、蛋白表达等对复杂模板有均衡的扩增效率，特别适用于二代建库中多重 PCR 的扩增	科研机构、药企、CRO 开展研发
	等温扩增酶	PCR/qPCR	具有 5'→3'DNA 聚合酶活性，无 5'→3'和 3'→5'核酸外切酶活性，具有强链置换活性，应用于 DNA 等温扩增（LAMP）、多重置换扩增（MDA）、全基因组扩增（WGA）、建库测序等	生产诊断试剂盒；科研机构、药企、CRO 开展研发
	逆转录酶	PCR/qPCR、NGS	用于 RNA 的逆转录扩增合成 cDNA，可应用于各种病毒 RNA 的核酸检测	生产诊断试剂盒；科研机构、药企、CRO 开展研发；动物检疫
	RNasin	PCR/qPCR	使 RNase 失活，而不抑制 RNase H、S1 核酸酶、SP6、T7 或 T3 RNA 聚合酶、AMV 或 M-MLV 反转录酶、Taq DNA 聚合酶、RNaseT1 等酶的活性，不影响后续的反转录及翻译过程广泛应用于 RT-PCR，cDNA 合成，mRNA 的保护，体外转录和体外翻译，制备 RNase-Free 的抗体，原位杂交和 mRNA 定位等	生产诊断试剂盒；科研机构、药企、CRO 开展研发；动物检疫
	UNG 酶	PCR/qPCR	可催化含尿嘧啶的单链和双链 DNA 释放游离尿嘧啶，并且对 RNA 无活性，主要应用于防止 PCR 扩增产物的污染	生产诊断试剂盒；科研机构、药企、CRO 开展研发；动物检疫
基因测序系列	T4 DNA 聚合酶	NGS	同时具有 5'→3'DNA 聚合酶活性和 3'→5'DNA 外切酶活性，可以用于 DNA 5'或 3'突出末端的平滑化；通过置换反应进行标记 DNA 探针合成；定点突变过程中第二链的合成；不依赖于连接反应的 PCR 产物克隆	生产诊断试剂盒；科研机构开展研发；动物检疫
	T4 多聚核苷酸激酶	NGS	T4 多聚核苷酸激酶可将 ATP 中 V 位上的磷酸基转移到具有 5'-羟基的 DNA 或 RNA 分子上，可用于寡核苷酸、DNA 或 RNA 的 5'末端标记或磷酸化；催化 3'磷酸化的单核苷酸 5'磷酸化以及去除 3'端磷酸基团等	生产诊断试剂盒；科研机构开展研发；动物检疫
	T4 DNA Ligase	NGS	可催化平末端或粘性末端 DNA 的连接，修复双链 DNA、RNA、DNA/RNA	生产诊断试剂盒；科研机构

产品类型	代表产品	应用平台	功能和用途	应用场景
			杂交中的单链中的单链切口，适用于 NGS 文库构建中的 adaptor 连接	开展研发；动物检疫
核酸质谱系列	多重 PCR 酶混合液	qPCR、核酸质谱	多重 PCR 酶是经化学修饰的热启动酶，可以有效减少 PCR 反应初期因引物错配而产生的非特异扩增酶的激活，此酶与能提高反应特异性的 PCR 增强剂以及独特的缓冲体系相配合，使反应体系中所有的引物都能有效延伸，无需额外优化	生产诊断试剂盒；科研机构、药企、CRO 开展研发；动物检疫
	磷酸消化酶	PCR、核酸质谱	热敏磷酸酶，来源于重组 E.coli 菌株，其携带有 Pho A 基因，具有催化 DNA 和 RNA 的 5'和 3'磷酸单酯的去磷酸化反应另外，热敏磷酸酶能水解核糖和脱氧核糖核苷三磷酸（NTP 和 dNTP）主要应用于 DNA 和 RNA 的去磷酸化，防止克隆载体的自连，制备 5'末端标记模板，去除 PCR 产物中的 dNTP 和焦磷酸盐	生产诊断试剂盒；科研机构、药企、CRO 开展研发；动物检疫
	延伸反应催化酶	核酸质谱	延伸反应催化酶纯化自重组 E. coli 菌株，此酶为天然酶经过基因工程改造而得，该聚合酶是一种高保真的耐热 DNA 聚合酶，适用于引物延伸和高温（72℃）DNA 测序	生产诊断试剂盒；科研机构、药企、CRO 开展研发；动物检疫

2) 核酸保存试剂

核酸保存试剂由包括核酸酶抑制剂在内的多种生物化学成分组成，各组分的浓度、酸碱度、缓冲液体系等多种参数均会对保存效果带来较大影响。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优化了各成分的配比，并经过科研攻关实现了核心试剂组分的自产，保证了试剂的性能和稳定性。



核酸保存试剂代表产品图片

公司已开发有核酸保存试剂 70 余种，其中医疗器械注册或备案产品 17 种，公司

已成为国内核酸保存产品最齐全的企业之一。公司主要的核酸保存试剂产品包括游离 DNA 保存试剂、唾液 DNA 保存试剂、组织样本 RNA 保存试剂、粪便核酸保存试剂、尿液 DNA 保存试剂和宫颈细胞保存卡等，能够满足目前分子检测全部样本种类的采集和保存需求，主要销售给医院、第三方医学检验所等下游客户，用于开展分子检测服务。

游离 DNA 保存试剂是肿瘤伴随诊断中最常用的保存产品，但由于血液游离核酸含量极低、降解速度快、易受血细胞核酸污染，具有较高的保存难度，该产品长期被进口企业垄断。公司起草了 3 项游离 DNA 保存相关的行业标准和 1 项团体标准，公司的游离 DNA 保存试剂是市场上首个预期用途为“用于保存血液中游离核酸”的二类医疗器械产品，公司已成为国内游离 DNA 保存试剂的领军企业，产品的保存能力达到进口同类产品水平。目前该产品已在华大基因、达安基因、乐普医疗、臻和生物、美年健康等一百余家下游客户中广泛应用，打破了 Streck、Norgen 等国外行业巨头对同类产品的垄断，在行业中积累了较好的口碑。

3) 核酸提取纯化试剂

公司是国内核酸提取纯化试剂主要供应商之一，兼具离心柱法和磁珠法两个产品线，产品品类齐全，可提取包括血液、血片、拭子、唾液、新鲜组织、固定组织、粪便、尿液、病毒等。公司开发有核酸提取试剂产品 200 余种，已取得 34 个不同类型的提取试剂盒的医疗器械备案证书，基本覆盖目前全部检测需要的生物样本类型。公司的核酸提取纯化试剂产品主要销售给医院、第三方医学检验所、科研高校、药企等用于开展分子检测相关实验。



核酸提取保存代表产品图片

公司创始人王春香博士是国内核酸提取行业的开创者之一，公司及王春香博士作为主要起草人制定了 GB/T 37875-2019《核酸提取纯化试剂盒质量评价技术规范》，建立了行业准入标准。

4) 分子诊断试剂盒

依托高性能的分子检测酶原料，公司于 2019 年开始布局分子诊断试剂盒业务。公司创始人王春香博士是《核酸检测试剂盒质量评价技术规范》（GB/T 37871-2019）的主要起草者之一，该标准规定了核酸检测试剂盒质量评价的要求、评价指标和评价方法等，为核酸检测试剂盒的质量提供了技术上的保障。公司的核酸检测试剂盒的核心酶原料均为自研自产，在降低成本的同时保证了检测结果的准确性和一致性，并且供应稳定。

公司的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样本类型：粪便），是我国基于粪便样本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第 1 张三类注册证，填补了行业空白。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样本类型：组织），已取得国内和欧盟的注册证，公司另有多款分子诊断试剂盒在境外上市，公司已上市分子诊断试剂盒产品的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	用途	上市地	上市日期
1	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样本类型：组织	检测人胃黏膜样本中的幽门螺杆菌	中国	2022.03.11
			欧盟	2022.03.07
2	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样本类型：粪便	检测人粪便样本中的幽门螺杆菌	欧盟	2022.03.07
3	幽门螺杆菌耐药基因突变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样本类型：组织	通过胃粘膜样本检测幽门螺杆菌的耐药性	欧盟	2022.03.17
4	幽门螺杆菌 gyrA/23srRNA 基因突变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样本类型：粪便	通过粪便样本检测幽门螺杆菌的耐药性	欧盟	2022.03.17
5	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样本类型：粪便	检测人粪便样本中的幽门螺杆菌	中国	2022.12.21
6	猴痘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检测猴痘病毒	欧盟	2022.06.01
7	人类 SDC2 基因甲基化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检测人粪便样本中 SDC2 基因的甲基化	欧盟	2022.03.22

序号	产品名	用途	上市地	上市日期
		情况		



公司分子诊断试剂盒代表产品图片

(2) 分子检测服务

公司在销售分子检测产品的同时，充分发挥在分子检测各核心环节的技术优势，积极为大众群体、医疗机构及科研院所开展分子检测服务。目前公司在北京、上海和泰州均建有第三方医学检测实验室，取得了国家颁发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及开展基因扩增的实验室资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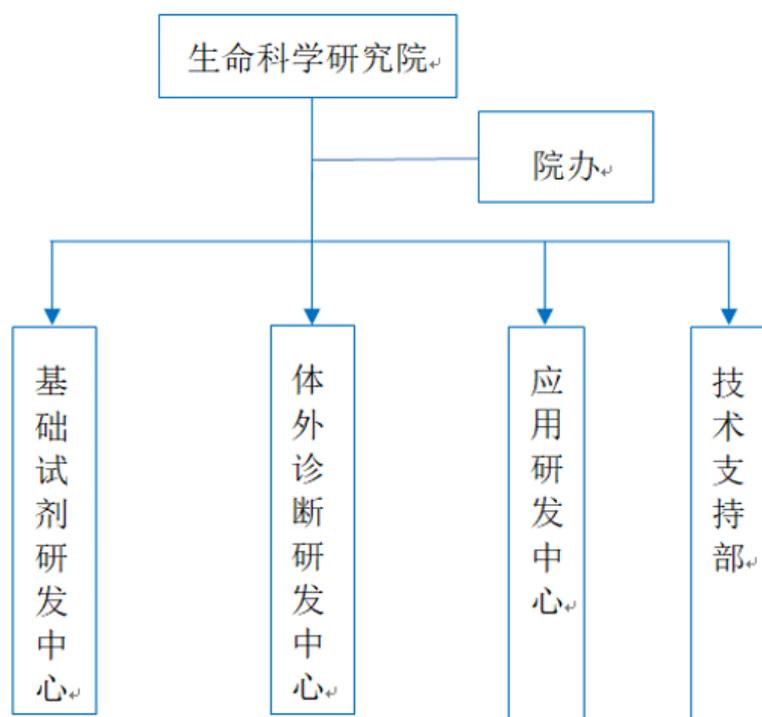
依托完备的分子检测试剂研发能力，公司开展分子检测服务需要的核心试剂均可自产，能够在为客户提供具有较高性价比检测服务的同时，保证检测质量的稳定性。公司已建立了包括荧光定量 PCR、二代测序和核酸质谱在内的多种分子检测技术平台，开发了各类分子检测服务项目一百余项。公司在分子检测服务领域将主要聚焦于以幽门螺杆菌检测为代表的消化道系统疾病检测服务。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1) 研发架构

公司的研发组织包括院办、基础试剂研发中心、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应用研发中心和技术支持部。根据总体发展战略，公司对研发组织各自的职责定位如下：



1) 院办

院办主要负责研发中心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项目的进度跟踪、各项评审及在研项目的统筹管理；负责各类项目申报工作，及时了解行业动态及相关政策，并搜集有价值的行业信息及政策信息。

2) 基础试剂研发中心

基础试剂研发中心主要负责分子检测试剂关键原材料的研发，包括核酸保存试剂、核酸提取试剂及分子检测酶原料等。结合市场需求，进行新产品的设计开发、新技术的调研、对现有产品的升级优化，以保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 体外诊断研发中心

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全面承担公司 IVD 技术研究工作，分析、把握 IVD 行业发展动向和技术产品发展趋势，及时了解相关新产品、新技术，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制定提供可靠的依据，根据公司战略，制定 IVD 产品和技术研发规划，制定年度研发计划、方案、预算，并组织实施。

4) 应用研发中心

应用研发中心主要负责公司下游应用方向的技术研究工作，结合临床需求开展新检测项目技术研发，分析、把握下游检测行业发展动向和技术发展趋势，及时了解相关新服务、新技术，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制定提供可靠的依据。

5) 技术支持部

负责新产品的试用和调试，协助研发进行优化和改进；负责调研分子检测行业最新技术，提出研发方向建议；负责产品技术支持，解答客户关于技术的问题，协助客户解决产品技术问题。

(2) 研发流程

公司依据 ISO9001:2015 和 ISO13485:2016 质量管理体系开展研发项目，设计和开发工作可分为：立项策划、开发执行、工艺验证和研发确认阶段。流程如下：

序号	研发流程		主要内容
1	立项策划		(1) 分析项目的可行性； (2) 撰写《市场调研报告》《项目建议书》； (3) 设计和开发（策划）评审记录，并根据评审结果起草立项报告
2	开发执行	输入	(1) 成立风险管理组，形成《风险管理报告》； (2) 成立项目组，项目组的主要职责包括：确定基本参数及性能，按标准要求安全性评估，明确方案设计、技术设计、样品试制、小试、产品定型个阶段的划分和要求，确定必须满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清单，起草设计《开发任务书》； (3) 设计和开发（输入）评审，满足条件后，批准《设计开发任务书》
		输出	(1) 按照《设计开发任务书》进行设计开发； (2) 必要时，按照《设计开发任务书》的要求，在各个设计阶段及重要设计节点进行设计评审；
		审评	评审内容包括：产品设计环节是否完成、输出是否完整、是否满足设计输入的要求、是否更改若评审不通过，则研发按照设计开发任务书和设计更改控制程序的要求进行，若评审通过，则按照《设计开发任务书》进行设计开发
3	工艺验证		(1) 研发将相关设计输出文件传递给生产、质量、售后等相关部门； (2) 试生产； (3) 进行质量检验，验证结果是否满足设计要求
4	研发确认		(1) 实施研发确认（公司内部临床评价）等工作； (2) 进行注册检验、临床试验、注册申报等工作注册申报的过程中，需要确认产品是否满足产品预期用途，且安全有效

2、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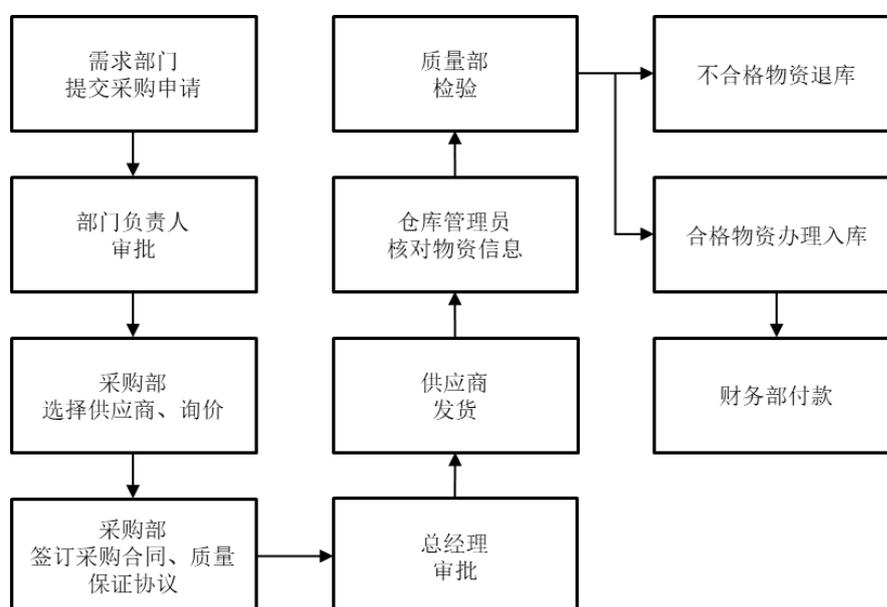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可分为生物试剂、化学试剂、辅料、包材和耗材。公司会基于近期生产订单需求确定主要物料的安全库存并依此备货，当原材料消耗至库存量低于安全库存时，采购部门将组织新批次的采购。

为了从源头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公司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及考核机制，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单，由采购部、生产部、质量部、研发部等部门共同参与对供应商

的选择、评价和再评价。公司关键物料均在《合格供方名录》中挑选厂家采购，由采购部与供方签订采购合同；对关键性原料的采购、集中大金额采购，由采购部与供方签订质量保证协议。

公司各部门需要采购物品时，首先在 ERP 系统中提交采购申请，说明物品的名称、型号规格、数量、要求等，经部门负责人确认后由采购部实施采购。采购物资到货后，仓库管理员核对物资信息，由质量部按检验规程验收，将合格物资办理入库手续，不合格物资按规定进行退货。

公司与大多数供应商采购时会在到货并质检合格后由财务部付款，向部分合作较少的研发物料供应商采购时会先行付款。



3、生产模式

生产部在月初根据当月库存、上月销售情况及本月备货计划制定本月的生产计划。生产计划会随着销售、生产等实际情况变动进行实时更新。制造部门根据具体订单合理调整生产计划，提前安排和组织生产，确保准时发货以满足客户需求。

公司生产平台配备了自动化仪器设备，大部分为特殊定制设备，实现了从原液配制、半成品分装到成品组装的全方位一体化生产模式，提升了生产效率，降低了产品成本，减少了人为操作的误差，有利于保证产品品质的稳定。公司全程采用 K/3 最新生产计划管理系统及条码系统，可对产品从原材料采购、生产、质检、入库到销售全过程进行追溯、监督和控制，实现生产全过程的规范运行。

4、销售模式

（1）分子检测产品

公司在分子检测产品销售方面采取了“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

1) 直销模式

为更好推广公司产品，提高产品的知名度，更便捷地收集市场信息，公司建立了以大区为单位的销售网络。目前公司建立有五个国内销售大区和一个国外销售大区，在北京、上海和广州等十个城市设有营销办事处和库房，并组建了独立的医院销售团队，配备相应的营销人员，实现公司对终端客户的直接销售，提供更优质的产品服务。公司根据客户的采购需求进行产品报价并签订销售合同，营销人员根据客户订单在公司系统建立订单并发货。定制产品需要客户先款后货，之后按照客户具体的要求进行生产。公司直销客户主要是面向全国的研发高校、医学检验所、工业客户等，回款保障度高，公司会给予直销客户一定的信用

2) 经销模式

经销商与公司签署经销合同，公司充分利用经销商的客户资源、市场开拓能力与服务能力，加快业务扩张速度。

①经销商选择

公司对经销商的选择有较为严格的标准，主要如下：具备经营必须的资质；拥有开拓下游优良客户和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与公司长期发展理念一致，认同公司经营理念；遵守公司经销商管理规范，服从公司渠道管理。

②经销商的管理

经销商需严格遵守与公司的约定，在规定的地域、客户范围内经销公司产品，未经公司许可不得跨区域销售。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价格指导体系，经销商需按照公司的价格体系进行市场销售工作。公司负责产品宣传资料的设计并第一时间提供给经销商，经销商自主筹划并负责所在经销区域内的营销活动。公司与经销商签订的协议中明确要求经销商合法合规经营，严禁欺诈、商业贿赂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不正当行为。

公司根据经销商所在地市场情况、经销商综合实力及历年销售情况，制定经销商的销售目标。公司根据经销商销售额、终端客户反馈等对经销商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对经销商实行优胜劣汰，不断对经销商体系进行优化。

③业务流程

公司的分子检测产品与经销商的业务模式为买断式销售。公司在确认经销商后，与其签署经销合同，约定经销条款，规定任务。经销商合同中关于换货、退货等相关条款一般约定，经销商在收到公司发出的产品后应及时进行查验，经销商如发现产品数量、质量等不符合规定，应妥善保管，并及时通知公司。经销商与公司销售联系下单，与公司付款账期为月结。

（2）分子检测服务

公司分子检测服务的主要客户为医疗机构、科研机构和社会公众。公司在北京、上海和泰州分别设立了第三方医学检验所，并配备了相应的营销人员。公司通过日常拜访和参加学术会议等多种渠道开发新客户，及时了解客户最新需求。

公司提供在检测服务过程中，终端客户根据检测需求与公司签订服务合同或检测申请，公司通过现场采集或邮寄的方式获得客户样本。公司对长期合作的医疗机构、科研院所采用月结的付款方式，对个人客户采用先付款后检测的服务方式。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立足分子检测底层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在酶原料、核酸保存、样本前处理领域有十余年的研发积累，同时，公司已布局了幽门螺杆菌和结直肠癌筛查相关分子检测技术，是国内少数实现分子检测核心环节完整业务布局的生物科技企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生物产业作为中国当前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公司主营业务属于“4 生物产业”中的“4.2 生物医学工程产业”。

1.1 行业的发展阶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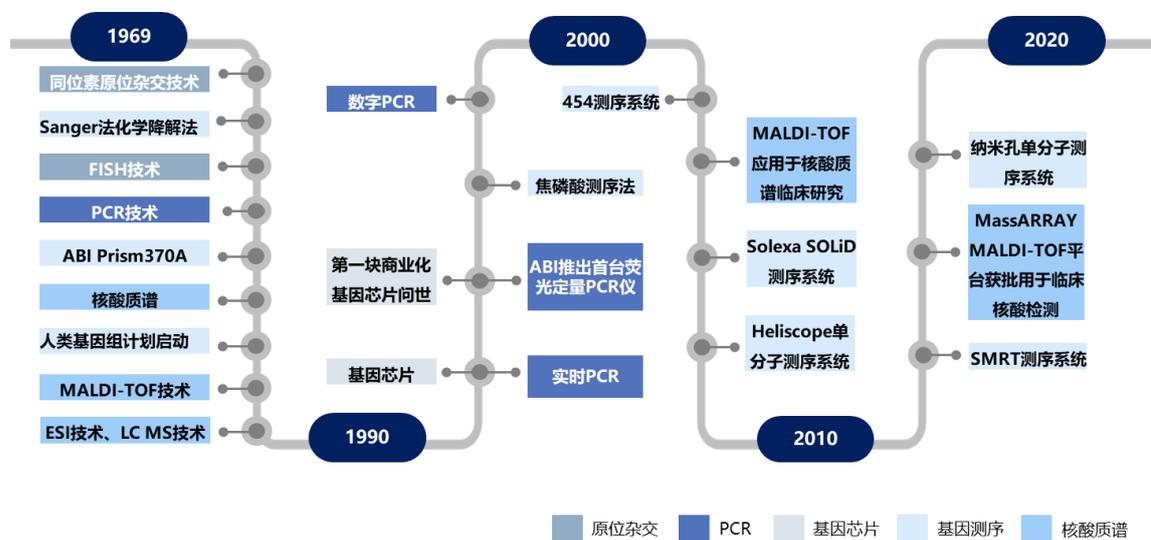
（1）分子检测行业发展历程

分子检测是利用分子生物学技术，对体液、血液、组织等样本中的核酸物质进行检测和分析。分子检测技术在体外诊断中的应用即为分子诊断，是目前体外诊断领域发展最快、技术最前沿的方向。除疾病诊断外，科研院所、药企、CRO 等也会使用分子检测技术和产品开展研发工作。

分子检测根据技术平台的不同可分为聚合酶链核酸扩增技术（PCR）、基因测序、荧光原位杂交（FISH）、基因芯片和核酸质谱等，具体情况如下：

技术	技术原理	技术特点
PCR	在 DNA 聚合酶催化下，以母链 DNA 为模板，以特定引物为延伸起点，通过变性、退火、延伸等步骤，体外复制出与母链模板 DNA 互补的子链 DNA	具有耗时短、精准定量、灵敏度高及高性价比等特点，但不适用于高通量分析
基因测序	提取样品 DNA 或 RNA，进行全基因组或特定基因片段测序，分析序列信息	目前商业化测序已发展至第二代测序技术（NGS），适用于高通量分析，可检测多个突变位点，检测时间较长，成本较高
FISH	具有互补碱基序列的 DNA 分子，通过碱基对之间形成氢键等，形成稳定的双链区，通过荧光来检测靶序列	可定位正常或异常序列，具有成本低的特点，但定量不精确，精确度较低
基因芯片	一种杂交测序方法，在一块固相表面固定序列已知的带荧光标记的靶核苷酸的探针，当样本中有与基因芯片上核酸探针互补的核酸时，即发生配对，通过检测荧光可重组出靶核酸的序列	中通量、灵敏度高、特异性强，缺点是假阳性比例相对较高
核酸质谱	核酸样本离子化后，在电场作用下加速，通过测量分子到达检测器的时间进行质量分析	无需荧光标记、通量较高、灵敏度高、样品用量少、数据处理简便、成本较低

分子检测技术发展历程



资料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1969 年，科学家利用基因探针及同位素标记核酸探针进行基因定位，创造了原位杂交技术，首次利用分子检测技术进行遗传病基因诊断。自此以后，随着分子生物学技术迅速发展，基因测序技术、PCR 技术、基因芯片等技术相继问世，推动了分子检测领域的进步。

PCR 技术是目前使用最广泛的分子检测技术。自 1983 年被发明以来，PCR 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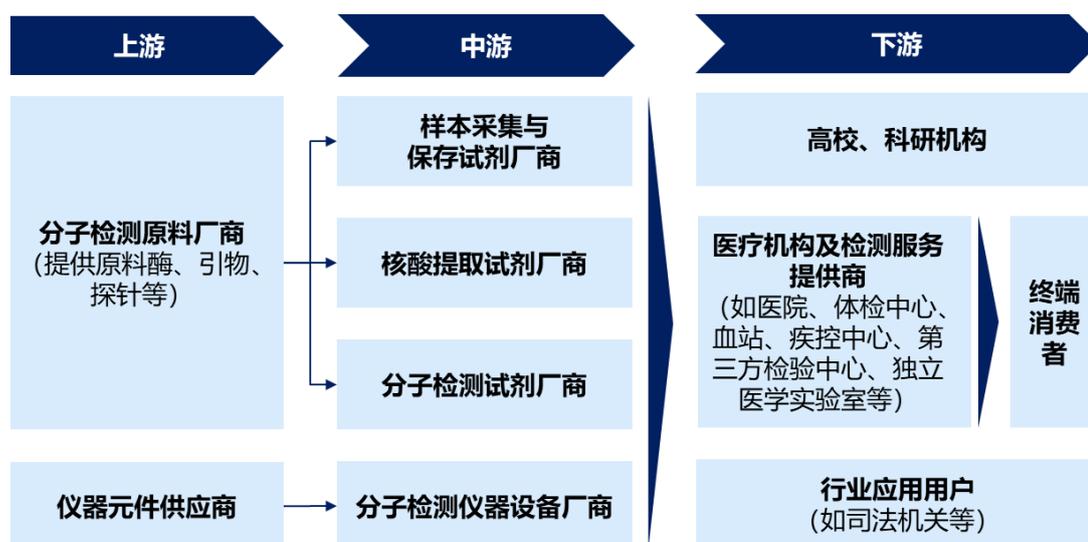
已应用于生物科学研究的所有领域，包括临床、农业、法医和诊断，是生命科学研究领域中一次革命。随着现代分子生物学技术逐渐完备，PCR 技术也在不断发展创新，实时荧光定量 PCR (qPCR) 技术于 1992 年问世，该技术可以实时地监控 PCR 进程，并对核酸含量进行定量分析，目前已成为 PCR 技术中的主流，也是分子检测行业最普及的技术平台。

基因测序技术是最前沿的分子检测技术之一。第一代测序技术发明于 1977 年，但该技术只能获得一条长度在 700~1000 个碱基的序列，无法满足现代科学发展对生物基因序列获取的迫切需求。高通量测序是对传统测序方法的变革，一次运行即可同时得到几十万到几百万条核酸分子的序列，因此也被称为新一代测序 (NGS) 或二代测序。

PCR 技术更适合已知突变基因的定量检测，具有检测速度快、准确性高、性价比高的特点，在传染病、肿瘤诊断、遗传病等临床领域有广泛应用；基因测序技术可检测未知序列和未知突变的基因，适合高通量、多位点的基因检测，在科研、肿瘤筛查和产前筛查等领域应用较多，但检测费用相对较高。

(2) 分子检测产业链分析

国内分子检测产业的上游为提供酶、引物、探针和底物的分子检测原料厂商和仪器元件供应商，中游为核酸样本保存试剂、核酸提取试剂、核酸检测试剂盒生产商和 PCR 仪、测序仪等设备生产商，下游是试剂和仪器的使用者，包括高校、科研机构、药企、CRO、医院、第三方医学实验室、血站、体检中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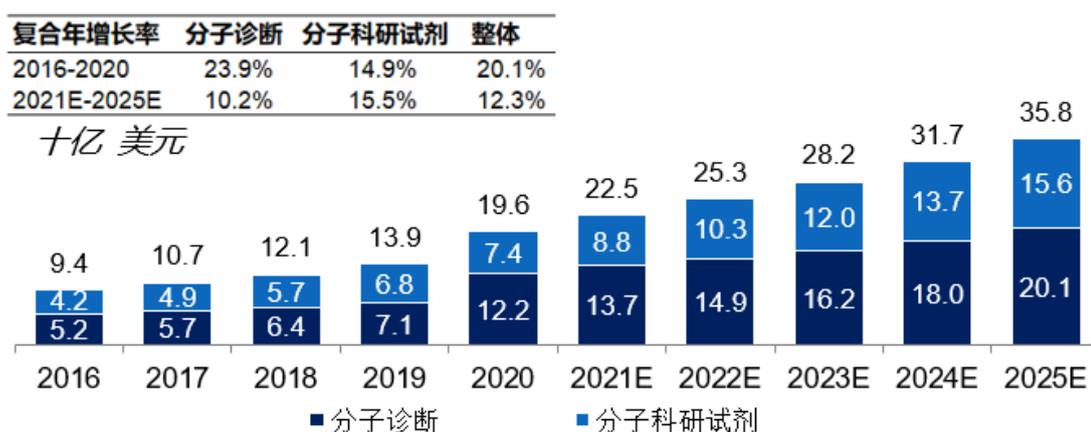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近年来，随着人口老龄化、健康意识的提高以及新兴技术的进步，分子检测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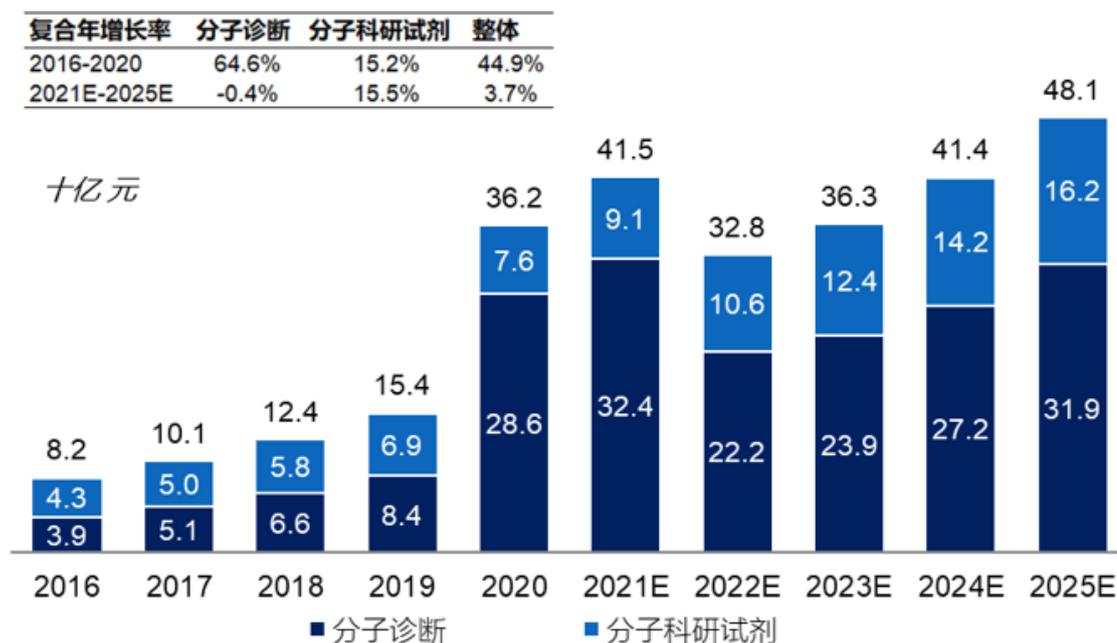
规模稳步增长。从 2016 年至 2020 年，全球分子检测市场由 94.1 亿美元增长至 195.8 亿美元，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20.1%，全球分子诊断市场相较分子科研试剂市场增速较高，期间年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23.9%和 14.9%。未来五年，全球分子检测行业将持续发展，至 2025 年，全球分子检测市场规模将达到 357.8 亿美元，2021-2025 年的复合增长率将达 12.3%。

全球分子检测市场规模，2016-2025E



近年来国内分子检测行业发展迅速，2016 年至 2020 年，中国分子检测市场从 82.0 亿元增长至 361.7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44.9%；未来五年，我国分级医疗系统的完善、科技创新和相关政策的支持将持续推动分子检测行业的发展，至 2025 年，中国分子检测市场规模将达到 480.7 亿元。

中国分子检测市场规模，2016-2025E



资料来源：弗若斯特沙利文分析

1.2 行业技术水平与特点

分子检测行业具有技术水平高、多学科交叉的特点，是典型的研发驱动型行业，也是医学、化学、生物、材料、基因测序等学科的前沿技术应用较为活跃的领域之一。近年来，全球生命科学的飞速进步正成为行业技术发展创新的强劲推动力，如基因芯片技术、特异性同源检测技术等均已应用于分子检测试剂的最新开发中。

我国分子检测行业起步较晚。近年来，由于市场需求的高速增长，我国分子检测行业快速发展，在一些国内临床应用广泛、市场空间广阔的项目上，与国外的技术差距较小；在肿瘤诊断、靶向药物检测、产前筛查等热门领域技术方面，国内企业也已在快速追赶国际水平；但在分子检测试剂原料方面，赛默飞、凯杰等国际巨头经过较长时间发展，通过自主经营和收购兼并，已具备一定规模优势，这些国际巨头进入国内较早，在国内客户中具有较大市场影响力，而行业内中小型企业受制于技术、资源等限制，无法形成广泛的品种覆盖，仅能够根据自身发展特点及技术优势生产经营部分品种，与行业内领先企业存在一定差距。在我国大力发展基础科学研究和下游应用的背景下，分子检测行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呈现出底层技术快速迭代、产品种类逐渐丰富、应用领域不断拓展的发展特点。

1.3 主要技术门槛

分子检测行业汇集了生物、化学、医学、机械、光学、电子（微电子）、计算机、

工程学、流体控制、工业设计与制造、软件设计、信息工程学等相关专业技术，技术门槛高。新技术的不断运用和更新，新应用也随着基础研究深入而不断更新，客观上缩短了行业技术的更新周期，对企业技术的积累和创新以及人员的专业要求提出了较大的挑战。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坚持从“0 到 1”的自主创新，在分子检测核心且关键领域攻坚多项高端酶、核酸保存试剂、核酸提取纯化试剂，打破垄断，是国内在上游领域具备自主可控技术的少数研发创新型企业之一。公司自主建立的核心技术平台与产业关键技术深度融合，是公司孵化新产品的技术来源，亦是公司保持产品市场竞争力的重要基础。

2.1、公司实现了分子检测上游核心酶原料的自产，业务覆盖分子检测各业务板块

公司长期深耕分子检测行业，通过自主研发和产品创新，公司在分子检测核心环节实现了全面的技术布局，形成了酶原料、核酸保存、核酸提取纯化、荧光定量 PCR、基因测序和核酸质谱 6 个技术平台共 23 项核心技术。

依托公司深厚的技术积累，公司已实现分子检测从核酸样本的采集、提取、纯化到检测环节全流程试剂及服务的布局，并实现了分子检测核心原材料的自产。目前已开发分子检测核心酶原料产品 122 种，产品质量已达到进口产品水平，已获得多家行业知名下游客户的认可，为国内分子检测原料供给的自主可控做出了积极贡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上市产品达七百余种，是国内少数在分子检测各业务板块均有布局的企业之一。

2.2、公司多项产品性能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公司依靠核心技术开发的分子检测各核心环节产品和服务均具备较强的技术先进性。分子检测原料上，公司已开发了 122 种分子检测原料酶，可用于 PCR、qPCR、RT-PCR、一代测序、二代测序、核酸质谱等多个方向，产品在灵敏度、稳定性、合成能力、反应效率等指标均达到或超过进口同类产品水平；核酸保存试剂上，公司开发了市场上首个预期用途为“用于保存血液中游离核酸”的二类医疗器械产品，保存能力达到或超过进口同类产品水平；公司的血液、唾液、粪便、尿液等多款核酸保存试剂均具有较强的保存性能；核酸提取纯化试剂上，公司的病毒提取试剂盒能够仅用 4

步，最快在 2.5 分钟内完成病毒的提取过程，提取速度超过进口和国内同类核酸提取产品。

2.3、公司是多个国家及行业标准的起草者

凭借多年行业经验、优秀的自主创新能力和技术水平，公司和创始人王春香博士作为主要起草单位或起草人之一，参与起草有《核酸提取纯化试剂盒质量评价技术规范》（GB/T 37875-2019）、《核酸检测试剂盒质量评价技术规范》（GB/T 37871-2019）2 项国家标准，《一次性使用人体静脉血样采集容器中添加剂量的测定方法 第 6 部分：甘氨酸》（YY/T 1416.5）、《一次性使用人体静脉血样采集容器中添加剂量的测定方法 第 5 部分：咪唑烷基脲》（YY/T 1416.6）和《一次性使用人体静脉血样采集容器》（YY/T 0314-2021）3 项行业标准，《游离 DNA 保存管》（T/SZAS 19-2020）、《热启动 Taq DNA 聚合酶性能验证》（T/SZAS 46—2022）2 项团体标准，为原料酶、核酸提取纯化、核酸检测试剂盒以及核酸样本保存试剂的标准制定提供了重要的技术参考，促进了国内分子检测行业的发展。

2.4、公司产品获得了行业的普遍认可

公司深耕分子检测行业多年，积累了大量的行业经验，凭借优秀的产品和服务质量，公司技术和产品得到国内众多优质客户的认可。使用公司产品的科研客户中有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科院等多家顶尖科研院所，多个院士团队使用公司产品，公司产品被多次引用在 Nature、Science、Cell、PNAS 等顶级系列期刊。公司的商业客户有包括华大基因、谱尼测试、透景生命、博奥晶典、千麦医疗在内的多家国内外知名的体外诊断企业和医学检验所。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

1) 新技术

分子检测的技术方向目前主要聚焦于简便化、高精化、自动化、系统化、移动化。多重 PCR、NGS、熔解曲线、分子诊断 POCT、快速提取、单分子测序及检测、CRISPR 等技术是研究与应用的主要方向。

2) 新产业

分子检测上游层面，很多公司积极布局分子检测原料行业，尽力降低对外部的依赖；同时积极与科研院所合作，解决核心原材料自主可控，稳定供应的问题；中游层

面，引入精细化管理，强化生产自动化、智能化；下游层面，适应国家医疗政策，积极布局销售端。

3) 新业态和新模式

一是强强联手，分子检测公司积极与国际巨头或者与研发、流通领域强强联手，积极整合各自优势资源，协同发展；二是基于已有的产品线和全球市场基础，布局全球分子检测市场；三是充分利用互联网+的机遇，推进网上医院建设，同时积极布局家用分子检测市场。

(二) 未来发展趋势

(1) POCT 化

POCT 是指在采样现场进行的、利用便携式分析仪器及配套试剂快速得到检测结果的一种检测方式。与专业实验室诊断相比，POCT 具有快速、使用简单、节约综合成本等优点，有利于诊断产品向小型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2) 自动化、多功能、集成化以及智能化

自动化、多功能、集成化、智能化的检测设备，能有效的节约人力成本，提高检测的效率和准确性，一台机器可以实现多项指标的测试，极大的缩减了测试的时间，进而将有利于检测产品家用化。

(3) 特定的检测试剂与专用仪器配套使用

检测过程中所需要的仪器、试剂、耗材等组成了体外诊断系统，而相互匹配的检测仪器与试剂相互配合能够达到更好的检测效果，特定的检测试剂与专用仪器间的配套关系愈发紧密。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形成包括酶原料、核酸保存、核酸提取纯化、荧光定量 PCR、二代测序和核酸质谱 6 个技术平台共 23 项核心技术，其主要情况如下：

1、酶原料技术平台

酶原料技术平台负责诊断酶等分子检测核心酶原料开发和生产。该平台的主要研发工作包括对酶前期的研发与工程化改进，建立纯化制备工艺与质量控制程序，提高了酶的纯度、活性、稳定性、以及特异性和耐受性等主要性能指标，使酶能够适用于不同的应用场景，满足试剂质量与产量的需要。

技术名称		技术描述	技术先进性
蛋白质结构改造	定点突变技术	定点突变是指对某个已知基因的特定碱基进行定点改变、缺失或者插入，以改变对应的氨基酸序列和蛋白质结构	公司通过分析酶功能与结构的关系，采用定点突变技术，对酶特异性的活性位点进行突变和/或修饰，使结构改造后的酶具有更高的活性、热稳定性和反应速度以公司的逆转录酶为例，可适用反应温度高达 55 度，反应时间可缩短至 1min，产量高；对标宝生物产品，反应温度 42 度，反应时间长达 30min
	无缝克隆技术	无缝克隆技术是一种快速、简洁的克隆方法，可以在质粒的任何位点进行一个或多个目标 DNA 的片断的插入，不依赖于 T4 连接酶，不受载体和目的片段酶切位点的限制，只需要一步重组，即可得到高效率克隆的重组载体，提高了工作效率	公司通过无缝克隆技术，采用同源重组的方法，开发了快速无缝克隆预混体系，使用同源重组的方法，将任意方法线性化后的载体与线性化载体两端具有 20-25bp 重叠区域的 PCR 片段定向重组，50°C 反应 5-15 分钟即可快速实现 1-5 个片段的定向无缝克隆
蛋白质发酵纯化	高密度发酵技术	高密度发酵技术一般指微生物在液体培养中细胞群体密度超过常规培养 10 倍以上时的生长状态的培养技术，通过提高菌体的发酵密度，最终提高产物的比生产率	开发了个性化的发酵工艺，使蛋白发酵周期短，蛋白特异性表达量高，纯化出的蛋白纯度均在 95% 以上，蛋白活性高，比活高
	色谱层析技术	采用现代高效率的色谱分离技术，对重组表达的酶进行提取与纯化，使酶产品具有高纯度与高活性的性能，并降低影响酶应用的关键杂质含量，如残留宿主酶，残留宿主核酸	建立了多种蛋白纯化体系，包括融合标签蛋白纯化系统、无标签蛋白纯化系统、耐高温蛋白特殊纯化系统等
蛋白质修饰技术		酶修饰技术主要用于增强 PCR 扩增的特异性，利用抗体、亲合配体、适体或化学修饰物等酶修饰酶，来抑制室温下的 DNA 聚合酶的活性	公司开发了化学修饰技术、抗体修饰技术和配体修饰技术，修饰后的分子检测原料酶，配合公司研发的含有独特稳定因子的缓冲体系，具有更高的封闭率、特异性和灵敏度，并具有更快的反应速度，可配置多种不同应用场景的 PCR Mix

2、核酸保存技术平台

核酸保存技术平台致力于研发生物样本采集后的常温保存技术，通过抑制生物样本的代谢，使采集后的生物样本保持在刚离体时的状态。目前公司针对患者临床诊疗过程中所产生的组织、血液、尿液等以及大众筛查需要的无创采集样本均有相应的保存技术和产品，已取得核酸保存产品注册或备案 15 项，并起草了多个样本保存类产品行业标准。

技术名称	技术描述	技术先进性
病原微生物核酸保存技术	采用非离子型表面活性剂温和裂解细胞释放病毒核酸，提供的核酸稳定缓冲液在常温运输和保存以及高温灭活病毒处理过程中有效保证病毒核酸免遭降解，降低检测假阴性结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灭活病原体，保障检测人员安全； (2) 保持微生态稳定性，还原样本原本状态； (3) 常温运输，保证核酸稳定性，解决冷链运输难题； (4) 保存耐高温，高温对病原微生物核酸完整性无影响； (5) 已建立成熟的核酸保存检测实验、病原微生物动物实验、检测抑制实验对病原微生物核酸保存技术进行验证目前正在和中国计量院制定国家标准。
血液游离核酸保存技术	血液样本中的游离核酸具有微量、易降解的特点，需要使用专用的核酸保护剂以延长核酸物质的保存时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在国内首先上市该产品，从国内市场完全依靠进口产品到逐步替换进口产品； (2) 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核酸酶抑制剂组合物，常温保存游离 DNA 长达 14 天； (3) 采样独创生产工艺优化的保存液以雾化形式附着于管壁，解决了 PET 管保水性能差的缺点，又有利于血液与保护剂充分混匀，延长采血管的保质期 (4) 注册有 5ml/10ml 两种采血规格，可根据检测使用血液量进行选择，避免采血过量； (5) 作为主要起草人制定了该产品的行业标准。
卡片式核酸保存技术	核酸保存卡是一种以植物纤维为载体，用于存储核酸的新型介质，并且可以直接将核酸用水洗脱，专为室温下样品的收集、运输和存储而设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过自主研发的配方和生产工艺使该产品同时具有了蛋白质变性、细胞膜破裂、核酸吸附固定以及抑制细菌生长的功能； (2) 蛋白质的变性使得生物样品中的致病微生物或病毒丧失活性，避免了操作人员的污染危险，同时也保证了长途运输的安全； (3) 样品无需溶剂溶解，直接涂抹； (4) 长期室温下运输和保存，无需冷藏，大幅度降低核酸运输和保存成本； (5) 免提取，可直接用于 PCR 扩增，扩增效率高； (6) 一次取样多次使用：一个样本可以为多种目标核酸检测使用，并且可以多次使用，便于复查、复检

技术名称	技术描述	技术先进性
		(7) 应用 FTA 保存技术, 将 FTA 技术优化升级的应用到自取样病毒检测, 实现了集采集、运输、纯化和储存于一体的保存方法。
适用于免提取的核酸保存技术	使用公司自主研发的一步法保存液配方, 使裂解液能够在细胞释放核酸以及核酸保护剂功能, 在裂解细胞释放核酸的同时实现了对核酸的保存	(1) 可直接裂解样本释放核酸, 免去核酸提取步骤, 简化检测工作流程、降低检测成本, 不影响后续PCR直接扩增, 与PCR反应液相兼容, 不影响PCR反应的灵敏度; (2) 裂解后的样本能够在37°C下保存1周、常温下保存一个月仍满足检测条件; (3) 实现快速检测, 与常规提取检测流程相比, 减少50%的检测时间。

3、核酸提取纯化技术平台

核酸提取纯化包含裂解和纯化两个主要步骤, 裂解步骤使样品中的核酸在保持一级结构完整性的同时从细胞中游离, 纯化则是使核酸与裂解体系中的其它成分, 如蛋白质、盐及其它杂质彻底分离。

核酸提取纯化技术平台的主要研究方向为缩短提取时间, 减少化学因素和物理因素对核酸的降解。公司的核酸提取纯化技术平台包括硅胶膜离心柱核酸提取平台和磁珠法核酸提取平台, 针对不同平台形成了有微量核酸提取技术和快速核酸提取技术。公司已获批 34 个不同类型的提取试剂备案证书, 基本覆盖目前全部检测需要的生物样本类型, 并起草了核酸提取纯化类产品的国家标准。

技术名称	技术描述	技术先进性
磁珠法核酸提取技术	运用纳米技术制备的超顺磁性氧化硅纳米磁珠能在微观界面上与核酸分子特异性地识别和高效结合, 在外加磁场的作用下, 能从生物样本中提取核酸物质。	采用优化的化学试剂组合配制裂解溶液, 提高了核酸释放速度、提高了核酸结合特异性并实现超微量样本抽提。
超快速柱式核酸提取技术	利用独特的硅载体, 只对核酸有较强的亲和力和吸附力, 对其他生化成分如蛋白质、多糖、脂类则基本不吸附, 把吸附在特异载体上的核酸用洗脱液洗脱下来, 分离得到纯化的核酸。	(1) 采用优化的化学试剂组合配制裂解溶液, 释放核酸速度快, 步骤简单公司的柱式核酸提取试剂盒提取时间仅需 2.5min, 操作流程便捷, 只需 4 步; (2) 起草核酸提取试剂盒国家标准。

4、荧光定量 PCR 技术平台

荧光定量 PCR 技术是分子检测行业最主要的产品开发和临床检测应用平台, 被广泛用于传染病、遗传病、肿瘤疾病的诊断、治疗和预后评估。公司根据分子检测行

业发展趋势和用户需求的演化，通过对已有技术产品的组合和新技术产品的开发，搭建了一套性能优异、适用性广的平台性技术，用于分子检测试剂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应用，主要包括多种适合不同需求和应用场景、具有不同技术特点的酶和反应体系、以及可靠的生产工艺和高质量原料供应链。

技术名称	技术描述	技术先进性
一步法 RT-PCR 技术	RT-PCR 是将 RNA 的反转录 (RT) 和 cDNA 的聚合酶链式扩增 (PCR) 相结合的技术，一步法 RT-PCR 能克隆微量 mRNA 而不需要构建 cDNA 文库，即 cDNA 合成与 PCR 反应在同一缓冲液体系中进行，一步完成，省略了 cDNA 与 PCR 之间的过程	公司构建了多种适用于 RT-PCR 的逆转录酶和聚合酶，开发了多种独特的缓冲体系，使逆转录酶和聚合酶同时发挥最大功效，快速、简便、敏感、减少污染机会，减少了 mRNA 二级结构
免提取直扩技术	筛选康为自主研发的快速、抗抑制、热启动的扩增酶，结合自主研发的含有独特因子的缓冲体系，配制成一步法反应 mix，由于 Mix 中的缓冲体系配方与一步法样本保存液配方相配合，使保存与扩增两个模块兼容，达到免提取一步法效果，而不牺牲灵敏度	(1) 抗抑制性强，灵敏度高； (2) 市场上的一步法试剂会有一步裂解的步骤，公司的一步法不需裂解步骤，真正做到了一步扩增； (3) 特异性好，封闭率可达到 98% 以上。
试剂产品冷冻干燥技术	公司通过对冷冻干燥保护剂和冷冻干燥工艺的优化，实现了 PCR 和 RT-PCR 试剂的冷冻干燥，在保证试剂检测性能的前提下，实现了相应试剂的常温运输和保存	PCR 类试剂产品中的酶稳定性较差，在溶液中难以常温运输、保存，目前上市 PCR 类试剂主要通过冷链和冷库实现物流和存储，成本较高；冷冻干燥工艺可实现 PCR 类和 RT-PCR 类试剂在 40 摄氏度 50% 相对湿度条件下稳定保存 3 个月；在室温 50% 相对湿度条件下稳定保存 12 个月，实现了常温条件下的运输和保存
等温扩增技术	等温扩增技术是核酸体外扩增技术，其反应过程始终维持在恒定的温度下，通过添加不同活性的酶和各自特异性引物来达到快速核酸扩增的目的	公司依托蛋白质结构改造技术平台和蛋白质发酵纯化技术平台，开发了系列恒温检测试剂，已应用于 DNA 等温扩增 (LAMP)、多重置换扩增 (MDA)、全基因组扩增 (WGA)、建库测序等

5、二代测序技术平台

公司自主研发了高性能的检测体系，包括核酸提取、文库构建、靶向捕获和多重靶向扩增、测序等实验流程和生物信息分析及临床解读报告流程，兼容 Ion Torrent、华大智造、Illumina 等多个平台。在此基础上公司开发了多项 NGS 技术服务项目。

主要应用技术	技术描述	技术优势
多重 PCR 高通量测序文库制备技术	<p>(1) 文库制备是将基因片段化, 以满足基因测序的要求, 包括片段化、接头杂交、接头连接、反转录和 PCR 扩增等步骤;</p> <p>(2) 多重 PCR 技术是指在同一 PCR 反应体系里加入二对及上引物, 同时扩增出多个核酸片段的 PCR 反应。</p>	<p>(1) 针对目标区段或靶点设计特异性扩增引物, 经过引物优化及修饰, 通过简单的两次 PCR 即可完成整个建库过程无需通过二次建库加测序接头, 简单高效;</p> <p>(2) DNA 起始量可低至 0.1ng;</p> <p>(3) 文库能够 100% 扩增覆盖肿瘤靶向基因区域, 均一性超过 95%。</p>
基于杂交探针捕获法的高通量测序文库制备技术	<p>杂交捕获技术是在液态环境中, 使目标 DNA 片段和带有生物素 (Biotin) 标记的探针直接杂交, 然后通过生物素-链霉亲和素 (Streptavidin) 的亲反应使目标 DNA 片段锚定在带有链霉亲和素的微珠上, 洗去非目标 DNA 片段并对富集的 DNA 进行扩增, 构建高通量测序文库</p>	<p>(1) 独立研发出基于杂交探针捕获法的高通量测序文库制备所需的相关酶、配套试剂以及反应体系。</p> <p>(2) 杂交捕获的区段大, 可以达到几百 MB。</p> <p>(3) 文库均一性好。</p>
生物信息分析技术	<p>通过构建数据库和算法, 对高通量测序结果进行充分发掘, 从而更准确的得到疾病诊断结果</p>	<p>(1) 自主开发了高通量测序肿瘤数据、遗传疾病数据计算分析服务平台, 算法成熟, 操作简单灵活方便, 可自动完成数据比对、变异检测、结果注释等;</p> <p>(2) 可规模化异步并行计算, 满足大规模计算请求;</p> <p>(3) 开发和搭建了靶向基因热点突变检测、CpG 岛甲基化检测、幽门螺杆菌耐药检测等信息分析流程;</p> <p>(4) 开发了自动化报告系统、化疗药物解读知识库等工具, 改变了人工解读临床检测结果的局限。</p>

6、核酸质谱技术平台

核酸质谱技术是基于基质辅助激光解析电离飞行时间质谱 (MALDI-TOF) 的一种高通量核酸检测技术, 其整合了 PCR 技术的高灵敏度、芯片技术的高通量、质谱技术的高精确度, 以及生物信息智能分析功能, 是高通量 SNP 基因型分析和 DNA 甲基化片段分析的黄金标准, 同时也是大样本量验证的重要工具。相对于 PCR 技术, 核酸质

谱可以同时在一管试剂中实现 40 重检测，PCR 一般为 4 重；通量可以做到一小时内完成 384 个样本的检测，较 PCR 技术更高。

国内核酸质谱仪器和试剂被国外公司垄断，核酸质谱的检测试剂没有国产化。公司在核酸质谱技术平台上研发出了一系列替代试剂及核酸体外诊断试剂产品，公司产品除了较进口产品更有性价比外，也创新性的减少了操作环节和检测时间。公司已完成核酸质谱用多重 PCR 酶及缓冲液体系、去磷酸化酶及缓冲液体系、单碱基延伸酶及缓冲液体系、适于核酸质谱检测的 ddNTP 组合、脱盐树脂和芯片基质替代试剂的开发，并开发了包括幽门螺杆菌耐药基因检测在内的多个技术服务项目。

主要应用技术	技术描述	技术优势
多重 PCR 反应酶及缓冲液体系制备技术	多重 PCR 反应酶及反应体系应用于多重的靶序列进行富集扩增，为了保证多靶标扩增的均一性、特异性及灵敏度，对酶的性能要求很高	(1) 采用了自主研发的多重引物设计流程和生物信息分析技术，引物兼容性好，可实现 40 重检测； (2) 采用了自主研发、基因工程技术改造的 DNA 聚合酶，提高了扩增效率；（整个检测流程缩短 1.5 小时）和检测灵敏度，（突变检测灵敏度达 1%），对核酸样本需求量低的技术特点（~1ng 人基因组 DNA）。
去磷酸化酶制备技术	去磷酸化酶应用于引物、dNTP 等分子的磷酸基团切除，目的是为了防止对第三步的单碱基延伸反应产生干扰信号	采用自主研发、基因工程技术改造的去磷酸化酶，具有对反应体系兼容性好、灭活效果好的技术特点
单碱基延伸酶制备技术	单碱基延伸酶应用于对延伸引物进行单个碱基的延伸反应	采用自主研发、基因工程技术改造的单碱基延伸酶，具有对 ddNTP 的偏好性低、反应均衡性好、对反应体系兼容性好的技术特点，并减少了加样操作步骤
ddNTP 制备技术	ddNTP 是进行碱基延伸反应的原料	公司对 4 种 ddNTP 进行了修饰，使得 4 种 ddNTP 的分子量差足够大，能够满足核酸质谱检测的精度要求
脱盐树脂制备技术	反应体系中的盐离子与引物及产物产生加和作用，使得核酸质谱检测结果产生分子量偏差，影响结果的准确性，脱盐树脂能够吸附反应体系中过多的盐	通过大量原料筛选和配套试剂优化，实现优异脱盐效果，使检测结果更准确

主要应用技术	技术描述	技术优势
	离子，使得检测结果准确可靠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未发生显著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取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书 2 项、备案 7 项，新获取实用新型专利 6 项、软件著作权 10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 55 项国内医疗器械注册证/备案凭证，其中第 I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2 项，第 II 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2 项；已取得授权专利 4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 32 项；自主开发取得 45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有 34 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了海外医疗器械注册/备案。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8	0	53	17
实用新型专利	16	6	50	32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16	10	51	45
其他				
合计	50	16	154	94

(1) 医疗器械注册证

序号	注册证编号	注册人名称	产品名称	有效期
1	苏械注准 20192220058	康为世纪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2021.09.16-2024.01.22
2	苏械注准 20192220059	康为世纪	一次性使用游离 DNA 保存管	2021.02.09-2024.01.22
3	国械注准 20223400357	康为世纪	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 (荧光 PCR 法)	2022.03.11-2027.03.10
4	国械注准 20223401755	康为世纪	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 (PCR 荧光探针法)	2022.12.21-2027.12.20

(2) 医疗器械备案凭证

序号	备案号	备案人名称	产品分类名称	备案日期
1	苏泰械备 20200128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30
2	苏泰械备 20200130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27
3	苏泰械备 20160226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21
4	苏泰械备 20180288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0.11.12
5	苏泰械备 20140031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09
6	苏泰械备 20170139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09
7	苏泰械备 20170161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09
8	苏泰械备 20170165	康为世纪	尿液 DNA 样本保存管	2020.11.12
9	苏泰械备 20200126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30
10	苏泰械备 20150082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09
11	苏泰械备 20190297	康为世纪	DNA 样品保持卡	2020.11.12
12	苏泰械备 20190177	康为世纪	粪便样本采集保存管	2020.11.12
13	苏泰械备 20190071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0.11.12
14	苏泰械备 20170160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0.11.12
15	苏泰械备 20180021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0.11.12
16	苏泰械备 20190215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0.11.12
17	苏泰械备 20190265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0.11.12
18	苏泰械备 20190282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0.11.12
19	苏泰械备 20200063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30
20	苏泰械备 20200065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30
21	苏泰械备 20200125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2.03.01
22	苏泰械备 20190146	康为世纪	唾液样本采集保存管	2020.11.12
23	苏泰械备 20140030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0.11.13
24	苏泰械备 20140032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09
25	苏泰械备 20150248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09
26	苏泰械备 20200064	康为世纪	样本保存液	2022.02.11
27	苏泰械备 20200206	康为世纪	样本保存液	2020.11.12
28	苏泰械备 20200124	康为世纪	一次性使用病毒采样管	2021.09.23
29	苏泰械备 20190212	康为世纪	一次性使用采样器	2020.11.12
30	苏泰械备 20170009	康为世纪	游离 DNA 保存液	2020.11.13
31	苏泰械备 20140042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09
32	苏泰械备 20170164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09

序号	备案号	备案人名称	产品分类名称	备案日期
33	苏泰械备 20220228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2.07.12
34	苏泰械备 20190201	康为世纪	样本保存液	2020.11.12
35	苏泰械备 20200526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30
36	苏泰械备 20200532	康为世纪	样本保存液	2022.02.11
37	苏泰械备 20200533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2.30
38	苏泰械备 20200578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0.11.12
39	苏泰械备 20200695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0.11.12
40	苏泰械备 20200729	康为世纪	一次性使用病毒采样管	2021.09.28
41	苏泰械备 20200754	康为世纪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2020.11.12
42	苏泰械备 20200970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11.26
43	苏泰械备 20200971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0.12.10
44	苏泰械备 20210001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01.04
45	苏泰械备 20210015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1.01.11
46	苏泰械备 20210098	康为世纪	样本释放剂	2022.02.11
47	苏泰械备 20210458	康为世纪	甲基化检测样本前处理试剂盒	2021.08.05
48	苏泰械备 20210459	康为世纪	甲基化检测样本前处理试剂盒	2021.08.05
49	苏泰械备 20210525	康为世纪	一次性使用采样器	2022.03.11
50	苏泰械备 20210564	康为世纪	清洗液	2021.11.08
51	苏泰械备 20220032	康为世纪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2022.02.15

(3) 主要医疗器械境外注册备案情况

序号	英文名称	中文名称	注册人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类型/国家	注册日期
1	Viral DNA/ RNA Kit	核酸提取或纯化 试剂 (柱式法)	康为 世纪	-	FDA	2020.06.03
				1.03.558-7	巴西	2021.04.12
				10015- 2021/DIGEMID/DDMP /EDM/MINSA	秘鲁	2021.10.27
				D-006596-PR	斯里兰 卡	2021.12.23
				PS/RPS/2414/2022	AEMPS / 欧盟	2022.05.13
2		核酸提取或纯化	康为	-	FDA	2020.06.03

序号	英文名称	中文名称	注册人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类型/国家	注册日期
	Magbead Viral DNA/RNA Kit	试剂 (磁珠法)	世纪	10015- 2021/DIGEMID/DDMP /EDM/MINSA	秘鲁	2021.10.27
				PS/RPS/942/2022	AEMPS / 欧盟	2022.03.29
3	Viral Sample Preservation Solution (Inactivated)	样本保存液	康为世纪	10302122233	印度尼西亚	2021.04.19
				64-2-3-1-0000567	泰国	2021.05.21
				PS/RPS/942/2022	AEMPS / 欧盟	2022.03.29
				11026-2021/DIGE MID/DDMP/EDM/MIN SA	秘鲁	2021.11.24
				20200810112307	菲律宾	2020.08.10
				NL-CA002-2020-49899	CIBG/ 欧盟	2020.03.31
				PPB/PER/GEN/VOL.I/2 1/ 38	肯尼亚	2021.09.20
				T6400184	泰国	2021.08.06
				20303122207	印度尼西亚	2021.04.19
				DRCLAS-2021-005056	阿联酋	2021.11.03
				DGDA/15- 05/2021/19366	孟加拉	2021.09.28
				T6500166	泰国	2022.04.08
4	Disposable swab	一次性使用采样器	康为世纪	-	FDA	2020.06.03
5	Viral Transport Medium Tube	样本保存液	康为世纪	64-2-3-1-0000811	泰国	2021.06.03
6	Viral Sample Preservation Solution Kit	病毒样品保存液试剂盒	康为世纪	-	FDA	2020.06.03
7	Nucleic Acid Release Reagent	样本释放剂	康为世纪	PS/RPS/2412/2022	AEMPS / 欧盟	2022.05.13

序号	英文名称	中文名称	注册人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类型/国家	注册日期
8	<i>H. pylori</i> Nucleic Acid Detection Kit	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 试剂盒（荧光 PCR 法）	康为 世纪	NL-CA002-2022-65803	CIBG/ 欧盟	2022.03.07
9	Fecal Occult Blood Rapid Test	便隐血检测试剂盒 （胶体金法）	康为 世纪	NL-CA002-2022-65801	CIBG/ 欧盟	2022.03.07
10	<i>H. pylori</i> Antigen Rapid Test	幽门螺杆菌抗原检测 试剂盒（胶体金法）	康为 世纪	NL-CA002-2022-65802	CIBG/ 欧盟	2022.03.07
11	<i>H. pylori</i> Drug Resistance Assay (gyrA/23S rRNA)	幽门螺杆菌耐药基因 突变检测试剂盒（荧 光 PCR 法）	康为 世纪	NL-CA002-2022-66521	CIBG/ 欧盟	2022.03.17
12	<i>H. pylori</i> Drug Resistance Assay (gyrA/23S rRNA)	幽门螺杆菌 gyrA/23s rRNA 基因突变检测 试剂盒（荧光 PCR 法）	康为 世纪	NL-CA002-2022-66522	CIBG/ 欧盟	2022.03.17
13	DNA Methylation Detection Kit for Human SDC2 Gene	人类 SDC2 基因甲基 化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康为 世纪	NL-CA002-2022-67209	CIBG/ 欧盟	2022.03.25
14	<i>H. pylori</i> Nucleic Acid Detection Kit	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 试剂盒（荧光 PCR 法）	健为 诊断	NL-CA002-2022-67262	CIBG/ 欧盟	2022.03.22
15	Fecal Occult Blood Rapid Test	便隐血检测试剂盒 （胶体金法）	健为 诊断	NL-CA002-2022-67260	CIBG/ 欧盟	2022.03.22
16	<i>H. pylori</i> Antigen Rapid Test	幽门螺杆菌抗原检测 试剂盒（胶体金法）	健为 诊断	NL-CA002-2022-67261	CIBG/ 欧盟	2022.03.22
17	<i>H. pylori</i> Drug Resistance Assay	幽门螺杆菌耐药基因 突变检测试剂盒（荧 光 PCR 法）	健为 诊断	NL-CA002-2022-67263	CIBG/ 欧盟	2022.03.22

序号	英文名称	中文名称	注册人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类型/国家	注册日期
	(gyrA/23S rRNA)					
18	<i>H. pylori</i> Drug Resistance Assay (gyrA/23S rRNA)	幽门螺杆菌 gyrA/23s rRNA 基因突变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健为诊断	NL-CA002-2022-67264	CIBG/ 欧盟	2022.03.22
19	DNA Methylation Detection Kit for Human SDC2 Gene	人类 SDC2 基因甲基化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健为诊断	NL-CA002-2022-67265	CIBG/ 欧盟	2022.03.22
20	Cell-Free DNA Storage Tube(PET, non-sterile)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康为世纪	PS/RPS/3068/2022	AEMPS / 欧盟	2022.05.20
21	Cell-Free DNA Storage Tube(Glass, non-sterile)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康为世纪	PS/RPS/3069/2022	AEMPS / 欧盟	2022.05.20
22	Disposable Collection Swab	一次性使用采样器	康为世纪	PS/RPS/3070/2022	AEMPS / 欧盟	2022.05.20
23	Sample Collection Kit	一次性使用病毒采样管	康为世纪	PS/RPS/3067/2022	AEMPS / 欧盟	2022.05.20
24	Automatic Nucleic Acid Extractor	全自动核酸提取仪	康为世纪	PS/RPS/3066/2022	AEMPS / 欧盟	2022.05.20
25	Monkeypox Virus Nucleic Acid Detection Kit (Fluorescence PCR Method)	猴痘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康为世纪	NL-CA002-2022-72190	AEMPS / 欧盟	2022.06.01
26	Virus Transport	样本保存液	康为世纪	RPS/4215/2022	AEMPS / 欧盟	2022.06.14

序号	英文名称	中文名称	注册人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类型/国家	注册日期
	Medium (Active)					
27	Saliva DNA Storage Tube	唾液样本采集保存管	康为世纪	RPS/4214/2022	AEMPS / 欧盟	2022.06.14
28	Urine DNA Storage Tube	尿液样本采集保存管	康为世纪	RPS/4232/2022	AEMPS / 欧盟	2022.06.16
29	Fecal DNA Storage Tube	粪便样本采集保存管	康为世纪	RPS/4302/2022	AEMPS / 欧盟	2022.06.27
30	Cell-Free DNA Storage Tube	一次性使用真空采血管	康为世纪	RPS/4658/2022	AEMPS / 欧盟	2022.08.08
31	Viral Nucleic Acid (DNA/RNA) Isolation Enrichment and Purification Kit		康为世纪	D-006596-PR	Sri Lanka	2022.12.23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74,015,529.32	38,583,028.63	91.83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74,015,529.32	38,583,028.63	91.8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4.19	11.4	增加 2.7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加快了幽门螺杆菌检测试剂盒产品的研发、注册、临床等方面的费用投入。加大了原料酶、核酸提取等产品的下游应用及与竞品的对比测试，以全面提升产品性能。2022 年 12 月，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获得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注册证编号：国械注准 20223401755)，

该证是基于粪便样本对幽门螺杆菌的核酸检测的国内第 1 张 III 类证。上述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PCR 荧光探针法）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粪便样本中的幽门螺杆菌核酸，用于幽门螺杆菌感染的辅助诊断。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主要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样本保存产品的研发	400	111.41	395.08	已成功开发 8 类产品	优化尿液保存、大体积粪便保存、唾液保存产品，使产品更适用于临床分子检测使用，家庭自采便携式采集套装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包括居家各种类型样本采集，临床医院样本采集等
2	血液循环肿瘤细胞常温保存技术	100	24.31	55.09	在研阶段	开发一款能保存血液循环肿瘤细胞的保存试剂产品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3	粪便样本脱落细胞与病原微生物分级保存技术	105	38.60	75.96	已成功开发 2 种产品	该技术可以靶向区分病原微生物和脱落细胞的核酸，大幅度扩大下游检测的灵敏度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4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的研发	2,000	1,162.56	1,450.45	已取得 35 个不同类型提取试剂盒的医疗器械备案证书，基本覆盖	优化核酸提取试剂盒中的原材料，优化实验流程，满足客户需求及核酸提取参数指标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诊疗、生物产业、公共卫生、食品安全、法医鉴定、科学研究等领域应用

					目前全部检测需要的生物样本类型			
5	微量样本核酸提取技术	300	99.74	185.57	已成功开发 2 款产品	开发出适用于从多种来源微量样本中提取和纯化基因组 DNA，主要应用于法医样本中微量 DNA 的快速提取	国内先进	满足医药企业、法医领域以及科研领域
6	全自动统一样本处理技术	215	44.30	79.02	在研阶段	自动化核酸提取、检验试验台面布局；自动化 PCR、NGS、检测试验等台面布局；从样品核酸提取纯化到 PCR 构建和核酸扩增的全自动操作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7	分子诊断原料酶改造及联合应用技术	1,500	756.89	1,138.09	已成功开发出 5 款产品和 2 篇发明专利	提高产品扩增效率和灵敏度	国内先进	满足国内分子诊断公司的应用，包括肿瘤早筛、呼吸道消化道检测、科研领域等
8	荧光定量试剂的开发	1,500	314.24	906.91	已成功开发出 6 款产品和 1	提高产品扩增效率、抗抑制性和灵敏度	国内领先	满足国内法医及分子诊断公司的应用，包括肿瘤早筛、呼吸道

					篇发明专利			消化道检测和司法领域
9	分子检测冻干技术	400	147.99	221.58	已成功开发出 1 款产品	提高产品运输稳定性和产品灵敏度	国内先进	满足国内分子诊断公司的应用，包括肿瘤早筛、呼吸道消化道检测、科研领域等
10	核酸快检技术	350	140.29	273.35	已成功开发 1 款产品	提高 PCR 反应时间	国内先进	满足国内分子诊断公司的应用，包括肿瘤早筛、呼吸道消化道检测、科研领域等
11	DNA 快速扩增试剂体系研究	415	16.57	410.84	已成功开发 1 款产品	提高产品的检测速度与普通扩增试剂一致效果	国内先进	满足国内分子诊断公司的应用，包括肿瘤早筛、呼吸道消化道检测、科研领域等
12	用于二代测序平台的试剂的开发	800	320.82	635.59	已成功开发 3 款产品	提高产品在转座法的建库能力	国内先进	满足国内分子诊断公司的应用，包括肿瘤早筛、呼吸道消化道检测、科研领域等
13	核酸质谱检测试剂的开发	1,000	429.53	772.86	已成功开发 2 款产品	提高产品扩增效率多重引物的特异性	国内先进	满足国内分子诊断公司的应用，包括肿瘤早筛、呼吸道消化道检测、科研领域等

14	用于无创产前痕量基因检测筛查的高精度数字 PCR 检测试剂	450	219.28	406.80	已成功开发 2 款产品	开发用于无创产前痕量基因检测筛查的高精度数字 PCR 检测试剂	国内先进	满足医疗、科研机构、分子诊断企业在 NIPT 领域的数字 PCR 的检测需求
15	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250	252.54	479.08	完成产品注册，项目结束	开发分子诊断试剂盒，完成三类产品注册	国内首款	满足医疗、体检、疾控、科研机构对幽门螺杆菌感染进行分子诊断的需求
16	幽门螺旋杆菌喹诺酮类药物和克拉霉素耐药突变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500	232.62	469.32	临床试验阶段	开发分子诊断试剂盒，完成三类产品注册	全球独创	满足医疗、体检、疾控、科研机构对幽门螺杆菌感染耐药性进行分子诊断的需求
17	粪便脱落细胞甲基化基因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695	114.92	258.88	临床试验阶段	开发一项分子诊断试剂盒，完成三类产品注册	国内先进	满足医疗、体检、疾控、科研机构对具有肠癌症状和风险的个体进行辅助诊断的需求
18	流感病毒核酸快速检测试剂盒的研发	200	24.30	147.44	临床前研究阶段	对已上市产品进行优化	国内先进	满足医疗、疾控、科研机构对流感病毒感染进行分子诊断的需求
19	消化道致病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 PCR 法）	200	68.93	198.38	临床前研究阶段	开发一项分子检测试剂盒，完成三类产品注册	满足临床需求	满足医疗、疾控、科研机构对消化道致泻

								病毒感染进行分子诊断的需求
20	兽用诊断试剂的研发	350	91.52	318.78	已成功开发4款产品	开发用于畜牧领域的诊断试剂	国内先进	满足畜牧领域疾病的检测需求
21	癌症早期筛查肿瘤染色体拷贝数变异	250	101.19	266.91	已成功开发一项分子检测项目，项目结束	为癌种早期诊断提供有效准确的分子标志物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22	病原微生物分子检测鉴定	450	207.71	427.03	已成功开发一项分子检测项目，项目结束	建立一套完整的病原微生物数据库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23	胃肠道肿瘤个体化治疗基因检测项目	300	86.03	268.69	已成功开发一项分子检测项目，项目结束	形成一项分子检测项目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24	幽门螺旋杆菌检测项目筛查	450	100.41	388.83	已成功开发一项分子检测项目	优化现有的检测方法，实现快速高效准确的检测幽门耐药位点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目, 项目 结束			
25	幽门螺杆菌检测 (用于指导 HP 根除治疗的基因检测 Panel 开发)	650	306.76	647.36	已成功开发一项分子检测项目, 项目结束	形成一项分子检测项目; 与临床合作, 根据该项目开发 HP 根除治疗解决方案及报告系统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26	病原微生物分子检测鉴定 (核酸质谱平台)	500	193.36	463.28	已成功开发一项分子检测项目	形成一项分子检测项目; 形成报告系统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27	便潜血测定试剂盒 (胶体金法)	120	61.31	61.31	注册申报阶段	开发一项免疫检测试剂盒, 完成二类产品注册	满足临床需求	满足医疗、体检、疾控、科研机构和家庭对便潜血进行快速检测的需求
28	幽门螺杆菌抗原测试试剂盒 (胶体金法)	300	101.13	107.59	临床试验阶段	开发一项免疫检测试剂盒, 完成三类产品注册	满足临床需求	满足医疗、体检、疾控、科研机构和家庭对幽门螺杆菌感染进行快速检测的需求
29	胃蛋白酶检测试剂盒 (免疫层析法)	70	45.53	45.53	临床试验阶段	开发一项免疫检测试剂盒, 完成二类产品注册	满足临床需求	满足医疗、体检、疾控、科研机构和家庭对具有食管返流症状和风险的个体进行辅助诊断的需求

30	宫颈脱落甲细胞甲基化基因检测试剂盒	80	38.29	38.29	临床前研发阶段	开发一项分子检测试剂盒	满足临床需求	满足医疗、机构对具有宫颈癌症状和风险的个体进行辅助诊断的需求
31	急性呼吸道病毒感染多重核酸检测试剂盒（PCR 荧光法）	450	49.63	49.63	临床前研发阶段	开发一项分子检测试剂盒，完成三类产品注册	满足临床需求	满足医疗、体检、疾控、科研机构对呼吸道病毒感染进行分子诊断的需求
32	肠道菌群宏基因组生物信息学分析模型的建立与应用	50	37.00	37.00	开发执行	建立一套完整的宏基因组生物信息学分析模型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33	基于全基因组测序技术探索新型 HP 耐药位点	100	47.26	47.26	开发执行	寻找出与耐药表型相关新突变位点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34	基于 NGS 技术的肠道菌群宏基因组学检测方法的建立	100	75.44	75.44	开发执行	形成一项分子检测项目；形成报告系统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35	粪便三基因甲基化联合检测用于结直肠癌早期筛查	300	133.42	133.42	开发执行	形成一项分子检测项目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36	基于 NGS 技术检测粪便样本 Hp 抗生素耐药基因、毒力基因和 CYP2C19 基因多态性	300	186.41	186.41	开发执行	形成一项分子检测项目	国内先进	基于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37	智能处理一体机	161	175.78	175.78	开发执行	开发一项分子检测配套仪器，完成一类产品备案	国内先进	满足临床应用以及第三方医学检验应用
合计	/	16,361	6,558.02	12,298.83	/			/

情况说明

为满足客户使用需求，扩大市场，进一步提升产品性能，公司增强研发团队、加大新产品研发及在研项目研发力度，对研发预计总投资进行了追加扩大。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85	13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0.68	28.9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838.52	1,691.0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34	12.8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128	
本科	37	
专科	11	
高中及以下	5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0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6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团队优势

公司作为研发驱动的生物技术企业,始终重视研发体系的建设和研发团队的培养,经过多年的发展和各类研发项目的锻炼,公司培养了一支多学科、多层次、结构合理的研发队伍,专业涉及医学检验、生物技术与检测、生物工程、免疫学与分子生物学、生物化学、化学分析技术、医疗器械工程等各领域。

公司研发团队由国内分子检测行业领军人物王春香博士领衔。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团队共有 185 人，其中硕士及以上学历人员多达 132 人，占比 71.35%，多名团队成员毕业于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科院等一流院校，多名研发人员被认定为江苏省“双创人才”、“113 高层次人才”或“113 紧缺型人才”。公司核心研发团队具有丰富的从业经历，对分子检测各个环节及发展趋势有着深刻理解。

2、技术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专注于分子检测技术的研发，目前已形成覆盖分子检测核心环节的酶原料、核酸保存、核酸提取纯化、荧光定量 PCR、基因测序和核酸质谱 6 个技术平台共 23 项核心技术，并构建了完善的知识产权布局。公司已取得境内发明专利 16 项、境外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2 项，并有软件著作权 45 项。同时公司参与起草了分子检测相关的 2 项国家标准、3 项行业标准和 2 项团体标准，参加了 2 项国家重点研发项目，为分子检测行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3、核心酶原料自产优势

酶是分子检测试剂中发挥最核心生物学功能的组成部分，直接决定了诊断试剂的准确性、稳定性和检测效率，由于技术门槛较高，其市场长期被外资企业垄断。公司自设立起即专注分子检测核心酶原料的开发，掌握了分子检测酶原料包括结构改造、蛋白发酵纯化、克隆表达、活性检测等各环节的核心研发技术，并通过长期服务客户积累的经验，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改进和更新，已开发分子检测酶 122 种。

分子检测核心酶原料的自产能够帮助公司下游产品从容应对市场需求，并保证质量和成本的稳定。同时公司通过向分子检测行业下游企业提供优质、高性价比的分子检测核心酶原料，帮助国内企业摆脱对进口供应商的依赖，增强了国内分子检测上游原料的自主可控能力。此外，在目前国内医疗器械行业“带量采购”的背景下，未来若分子诊断产品被纳入“带量采购”范围，成本控制能力将成为分子诊断企业的重要竞争力，公司能够通过自产核心原材料有效控制成本，“带量采购”的竞争中有望脱颖而出。

4、业务布局优势

凭借在分子检测领域深厚的技术积累，公司实现了分子检测从核酸样本的保存、提纯到检测环节全流程试剂及服务的布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上市产品七百余种，多款产品的性能指标达到或超过同类进口产品水平。

凭借“核心酶原料+试剂盒+检测服务”一体化产业布局，公司能够更好的把握行业

需求的变化趋势，并不断前瞻性地判断和设计出满足客户需求的创新性产品。区别于传统分子检测企业“依托于自身技术平台，选购市场上的生物原料或仪器并不断测试改进的传统研发模式”，公司通过在核心酶原料研发、试剂原理设计和生产、检测仪器及耗材配备等几个环节共同发力，建立差异化的竞争优势，提高产品和服务的市场竞争力。

5、公司在基于粪便样本的消化道系统疾病大规模研究上有先发优势

公司于 2021 年和 2022 年开展了基于粪便样本的幽门螺杆菌检测和结直肠癌早筛研究，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 12 万份大众粪便样本的收集和检测，是国内首次有计划、有组织的进行大众人群粪便样本的相关疾病研究工作。

早筛相关分子诊断试剂盒的研究开发需要经过大量实验样本的验证和优化。公司已与当地医院开展战略合作，将实现样本提供者的后续临床数据与公司的共享，该十万份粪便样本的研究数据对于公司未来分子检测技术和分子诊断试剂盒开发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已有产品为分子检测原料酶、核酸保存试剂、核酸提取纯化试剂等，而已经获得注册证的幽门螺杆菌检测试剂盒存在市场推广困难的风险、其他正在开发的新产品存在研发或注册失败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幽门螺杆菌检测试剂盒已经获得注册证，但公司仍有多款分子诊断试剂盒产品在国内处于研发阶段，尚未在国内上市，未来计划取得 NMPA 三类注册

证。新产品研发和注册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可能面临因研发进程缓慢、研发成本投入过高而导致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新产品研发成功后还需进一步经过质量检验、注册检验、临床试验、注册审批等阶段，方能获得药监部门颁发的产品注册（备案）证书。此外，公司使用的幽门螺杆菌分子诊断技术尚未成为市场主流检测方法，幽门螺杆菌检测试剂盒等新产品存在市场推广困难的风险。

2、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在长期研发和生产实践中，公司通过持续的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形成了独有的核心技术，包括各种试剂配方、生产工艺、操作规程等，构成了公司的核心机密和核心竞争力。除部分知识产权已通过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等形式予以保护外，公司另有多项专有技术、工艺等仍以商业秘密的形式保有。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有效地对相关专有技术和商业秘密进行管理，公司的核心技术存在泄露和被他人窃取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随着我国分子检测领域的快速发展，行业内的人才竞争日益激烈，公司可能存在因竞争对手高薪招揽及其他原因导致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产品研发、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报告期内销售主要以境内销售为主，但随着公司销售网络的拓展和产品技术的提升，未来将扩大海外销售占比，从而面临境外销售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为 3,344.75 万元，占比为 6.41%。由于海外市场存在政治、经济、贸易、汇率变化等不确定因素。若未来公司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的市场需求、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或主要出口国家或地区与我国政治、外交、经济合作关系等发生变化，均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包括酶原料在内的多种分子检测产品长期由国际巨头占据主要国内市场份额，公司相关产品市场份额与国际行业巨头相比仍存在较大差距。

国际巨头经过较长时间发展，通过自主经营和收购兼并，已具备一定规模优势，这些国际巨头进入国内较早，在国内客户中具有较大市场影响力，公司的分子检测酶原料、游离 DNA 保存试剂和核酸提取纯化试剂产品国内市场份额较国际巨头尚存在

较大差距，具体如下：

分子检测酶原料领域，国际巨头赛默飞世尔和罗氏诊断国内市场份额长期领先，2018 年-2020 年公司与上述国际巨头的国内市场份额对比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赛默飞世尔	14.43%	20.81%	20.77%
罗氏诊断	7.92%	11.22%	11.85%
康为世纪	1.25%	1.24%	1.40%

注：数据来自弗若斯特沙利文统计，弗若斯特沙利文尚未发布 2021 年分子检测行业数据，暂以 2018 年-2020 年市场份额数据进行对比，下同。

核酸保存试剂领域，公司产品可按生物样本类型分为游离 DNA 保存试剂和病原微生物保存试剂，其中病原微生物保存试剂国产化率已达到 90% 以上，公司主要与国内企业开展竞争，而游离 DNA 保存试剂仍由 BD、罗氏诊断等国际巨头占据主要市场份额。2018 年-2020 年公司与 BD、罗氏诊断的游离 DNA 保存试剂国内市场份额对比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BD	23.11%	17.22%	19.73%
罗氏诊断	19.33%	12.74%	15.86%
康为世纪	7.53%	4.33%	4.24%

注：数据来自弗若斯特沙利文统计。

核酸提取纯化领域，凯杰和赛默飞世尔是全球领先的核酸提取纯化试剂供应商，其中凯杰在国内核酸提取纯化领域长期处于市场领先地位。2018 年-2020 年公司与凯杰和赛默飞世尔的核酸提取纯化试剂国内市场份额对比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凯杰	22.38%	36.34%	42.77%
赛默飞世尔	6.11%	10.77%	11.65%
康为世纪	2.53%	2.59%	2.31%

注：数据来自弗若斯特沙利文统计。

3、经销商管理的风险

公司在分子检测产品销售方面采取了“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如经销商出现自身经营不善、违法违规等行为，或其营销推广能力与公司发展目标不匹配、无法较好地理解公司经营理念，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的销量出现下降、品牌形象受到损害等不利情形，将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市场推广、销售体系稳定性等产生不利影

响。在后续经营中，公司在通过加强培训与技术支持、市场推广活动等方式支持经销商业的同时，也需要不断提高经销商管理能力，完善经销商管理体系。

4、人力资源相关风险

公司所处的分子检测行业为知识、人才密集型行业，人才是公司保持持续创新、业务开展和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关键要素。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为 603 人，伴随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对研发、管理及营销人才的持续补充，短期内公司职工人数将持续增加，员工薪资水平以及福利支出将可能持续提高。如未来公司不能科学有效地控制人员成本以匹配公司的业务增长，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所处行业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行业内企业对于高端人才资源竞争激烈，如何持续培养、引进和保留研发、管理、技术、销售等领域的高素质人才，对公司短期与长期的经营发展均至关重要，公司面临较高的人才流失与人才竞争风险。

5、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战略与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业务规模与经营业绩增长迅速，报告期内科创登陆市场后，公司资产规模与营业收入进一步扩大与提升，公司整体战略把控、管理体系与业务程序的科学化水平要求将更加科学、高效、合规，经营管理层如不能适应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战略制定、管理能力、风险识别与解决等新挑战，将会对公司经营活动的持续健康发展带来潜在战略与管理风险，对公司的整体市场竞争力产生消极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类别	期末余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信用损失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094,016.60	1.49	2,094,016.60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38,738,731.75	98.51	9,767,244.30	7.04	128,971,487.45	39,442,243.77	100.00	2,879,276.35	7.30	36,562,967.42	62.58
其中：账龄组合											5.92
关联方组合	138,738,731.75	98.51	9,767,244.30	7.04	128,971,487.45	39,442,243.77	100.00	2,879,276.35	7.30	36,562,967.42	不适用
合计	140,832,748.35	100.00	11,861,260.90	8.42	128,971,487.45	39,442,243.77	100.00	2,879,276.35	7.30	36,562,967.42	62.58

信用期内，随着检测服务的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同时公司提供检测服务的客户群体大部分为医院和政府机构，会面临着回款周期长的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包括核酸保存试剂、核酸提取纯化试剂、分子诊断试剂盒等在内的产品属于医疗器械产品。我国对医疗器械实行严格的产品分类管理制度、产品注册/备案制度、生产许可制度和经营许可制度。分子检测服务涉及的医疗器械管理、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医学检验实验室管理、生物安全实验室分级管理和临床基因扩增检验管理均受政府部门相关法规政策严格监督。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行业监管政策以及相关标准发生对公司不利的重大变化，或公司无法在经营上及时调整以适应市场规则以及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将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或新产品、新业务的推广产生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未来在与行业内原有企业竞争的同时，还将直面国外 IVD 试剂巨头、部分新进入分子检测行业企业的竞争，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未来不能保持技术、产品、服务等方面的优势，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可能对公司的市场份额、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搭建了海外销售团队，多款产品已在欧美国家注册并实现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收入金额为 3,344.75 万元，占比 6.41%。公司重视海外市场的发展前景。

近年来，国际局势跌宕起伏，地区军事冲突、逆全球化、贸易摩擦等正在演化为一种“常态”和不可改变的发展态势。如未来国际贸易摩擦升级，或因地缘政治问题对与公司有业务往来国家或地区的经济贸易发生显著影响，可能对公司海外业务运营和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160.04 万元，同比增长 54.11%；实现利润总额 19,539.83 万元，同比增长 35.3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25.88 万元，同比增长 26.5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88.99 万元，同比增长 33.12%。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21,600,437.03	338,463,302.31	54.11
营业成本	156,956,650.11	93,632,016.66	67.63
销售费用	58,664,418.65	41,086,488.6	42.78
管理费用	41,270,774.34	30,530,508.37	35.18
财务费用	-6,806,464.75	2,770,141.55	-345.71
研发费用	74,015,529.32	38,583,028.63	9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66,153.37	144,501,752.35	-25.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07,149.87	-46,998,797.03	-461.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370,129.92	-7,759,884.37	13,738.9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分子检测相关产品及检测服务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分子检测产品及检测服务收入增长导致营业成本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入增加导致销售部门职工薪酬及费用增长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管理人员增加薪酬增长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协定存款增加带来的利息收入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在业务快速增长的基础上不断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检测服务业务回款周期变长而公司购买原材料、发放员工工资、缴纳税费等现金付款周期无法相应拉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增加和收购上海未凡实验室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大幅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1,600,437.03 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54.11%；营业成本 156,956,650.11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7.63%。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分子诊断行业	521,600,437.03	156,956,650.11	69.91	54.11	67.63	减少 2.0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商品销售	305,880,601.31	100,864,641.65	67.03	34.48	54.50	减少 4 个百分点
分子检测服务	215,719,835.72	56,092,008.46	74.02	94.32	97.58	减少 0.4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488,152,984.37	148,721,786.20	69.53	67.93	72.6	增加 0.82 个百分点

国外	33,447,452.66	8,234,863.91	75.38	-29.99	10.30	减少 8.9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 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 比上年 增减 (%)
经销	12,361,896.63	3,119,789.18	74.76	-14.76	-12.47	减少 0.66 个 百分点
直销	509,238,540.40	153,836,860.93	69.79	57.19	70.80	减少 2.41 个 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 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 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 比上年 增减 (%)
分子检测试剂原料	亿 U	3.84	3.66	0.78	35.19	50.08	29.28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	(万人份)	8,297.58	8,277.19	456.13	106.79	126.56	4.68
核酸保存试剂	(万人份)	12,538.86	12,281.44	799.52	610.40	696.67	43.90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	情况说明

						例(%)	
分子 诊断 行业	直接材料	85,062,843.71	54.18	55,398,249.85	59.17	53.55	
	直接人工	39,032,909.84	24.88	17,970,239.46	19.19	117.21	
	制造费用	32,860,896	20.94	20,263,527.35	21.64	62.17	
	合计	156,956,650.11	100	93,632,016.66	100	67.63	
分产品情况							
分产 品	成本构成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销售 商品	直接材料	69,623,654.30	69.04	43,332,583.44	66.39	60.67	
	直接人工	7,626,086.09	7.56	6,347,975.04	9.73	20.13	
	制造费用	23,614,901.26	23.42	15,586,709.31	23.88	51.51	
	合计	100,864,641.65	100	65,267,267.79	100	54.54	
分子 检测 服务	直接材料	15,389,189.41	27.44	12,065,666.41	42.54	27.55	
	直接人工	31,456,823.75	56.08	11,622,264.42	40.97	170.66	
	制造费用	9,245,995.30	16.48	4,676,818.04	16.49	97.70	
	合计	56,092,008.46	100	28,364,748.87	100	97.75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889.9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8.9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 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 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1	2,751.07	5.27	否
2	客户 2	1,908.39	3.66	否
3	客户 3	1,848.32	3.54	否
4	客户 4	1,844.85	3.54	否

5	客户 5	1,537.29	2.95	否
合计	/	9,889.91	18.96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456.6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7.6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1	790.44	4.03	否
2	供应商 2	760.34	3.87	否
3	供应商 3	721.11	3.67	否
4	供应商 4	654.16	3.33	否
5	供应商 5	530.64	2.70	否
合计	/	3,456.69	17.62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财务）

适用 不适用

费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58,664,418.65	41,086,488.60	42.78	主要系收入增加导致销售部门职工薪酬等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41,270,774.34	30,530,508.37	35.18	主要系管理人员增加薪酬增长及股份支付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74,015,529.32	38,583,028.63	91.83	主要系公司增强研发团队及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6,806,464.75	2,770,141.55	-345.71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定期存款增加利息收入所致
------	---------------	--------------	---------	----------------------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66,153.37	144,501,752.35	-25.70	主要系检测服务业务回款周期变长而公司购买原材料、发放员工工资、缴纳税费等现金付款周期无法相应拉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07,149.87	-46,998,797.03	-461.31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370,129.92	-7,759,884.37	13738.99	主要系报告期内首次发行募集资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3,716,003.94	88,975,216.58	915.69	主要系报告期内首次募集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 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031,534,445.52	52.90	127,818,441.58	19.70	707.03	主要系首次公开发行 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593,063.19	20.64	233,419,254.78	35.98	72.48	主要系银行理财产品 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670,714.40	0.03		0.00		
应收账款	128,971,487.45	6.61	36,562,967.42	5.64	252.74	主要是由检测服务业务 回款周期较长引起
预付款项	7,161,490.57	0.37	5,445,515.25	0.84	31.51	主要系应急采购检测 相关产品的预付材料 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162,037.26	0.11	2,188,281.36	0.34	-1.20	
存货	52,526,070.60	2.69	32,623,473.78	5.03	61.01	主要系检测服务相关 材料备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44,774.20	0.05	100,851.25	0.02	935.96	
固定资产	102,465,334.08	5.25	57,148,244.62	8.81	79.30	
在建工程	110,903,805.31	5.69	64,813,177.13	9.99	71.11	主要系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康为世纪医疗 器械及生物检测试剂 产业化项目工程建设

						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	33,064,953.06	1.70	37,481,041.58	5.78	-11.78	
无形资产	29,350,252.79	1.51	30,150,376.79	4.65	-2.65	
商誉	4,270,329.64	0.22		0.00		收购上海未凡实验室 检验所产生的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361,569.96	0.58	13,824,878.76	2.13	-17.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932,814.82	0.61	3,996,281.45	0.62	198.60	主要系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64,541.66	1.03	3,201,217.44	0.49	526.78	
应付账款	44,070,076.95	2.26	17,754,887.72	2.74	148.21	主要是由采购规模增 加引起
合同负债	5,750,772.58	0.29	10,276,002.57	1.58	-44.04	
应付职工薪酬	16,874,802.30	0.80	13,353,623.26	2.06	26.37	2022 年人员增加，12 月底人员工资及年终 奖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4,223,688.08	0.73	10,188,578.24	1.57	39.60	由于税款缓缴优惠政 策
其他应付款	3,034,137.74	0.16	2,880,776.02	0.44	5.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9,053,487.62	0.46	5,665,785.39	0.87	59.79	
其他流动负债	140,923.10	0.01	285,976.51	0.04	-50.72	
租赁负债	31,721,248.65	1.63	34,328,444.92	5.29	-7.59	
预计负债	48,077.50	0.00	44,056.26	0.01	9.13	
递延收益	29,580,000.00	1.52	5,670,000.00	0.87	421.69	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 补助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19,586.79	0.20	62,888.22	0.01	6,132.62	

股本	93,522,973.00	4.80	69,870,833.00	10.77	33.85	
资本公积	1,393,431,988.39	71.46	344,451,889.11	53.09	304.54	
其他综合收益	266,207.62	0.01	73,900.44	0.01	260.22	
盈余公积	19,300,389.37	0.99	9,147,365.19	1.41	110.99	
未分配利润	273,824,852.90	14.04	124,718,996.34	19.22	119.55	
少数股东权益	11,314,471.92	0.58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五)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1). 行业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 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1). 研发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之“4. 主要在研项目情况”。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之“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5). 研发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有关“研发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29 无形资产。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 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 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 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 比重 (%)

诺唯赞	23,032.15	12.33	5.58	0
圣湘生物	18,750.38	4.15	2.94	0
硕世生物	10,663.82	3.76	4.20	0
诺辉健康（H股）	5,890.30	27.69	2.77	2.16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14,584.1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4.19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4.1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0			

注：以上所引用同行业公司相关数据为 2021 年度报告数据。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样本保存产品的研发	111.41	111.41	0	0.21	-31.41	
血液循环肿瘤细胞常温保存技术	24.31	24.31	0	0.05	-21.03	
粪便样本脱落细胞与病原微生物分级保存技术	38.60	38.60	0	0.07	3.30	
核酸提取或纯化试剂的研发	1,162.56	1,162.56	0	2.23	553.49	
微量样本核酸提取技术	99.74	99.74	0	0.19	16.20	
全自动统一样本处理技术	44.30	44.30	0	0.08	27.55	
分子诊断原料酶改造及联合应用技术	756.89	756.89	0	1.45	98.56	
荧光定量试剂的开发	314.24	314.24	0	0.60	-17.19	
分子检测冻干技术	147.99	147.99	0	0.28	101.1	
核酸快检技术	140.29	140.29	0	0.27	5.44	
DNA 快速扩增试剂体系研究	16.57	16.57	0	0.03	-91.82	
用于二代测序平台的试剂的开发	320.82	320.82	0	0.62	58.90	

核酸质谱检测试剂的开发	429.53	429.53	0	0.82	107.32	
用于无创产前痕量基因检测筛查的高精度数字PCR检测试剂	219.28	219.28	0	0.42	153.50	
幽门螺杆菌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252.54	252.54	0	0.48	486.85	
幽门螺旋杆菌喹诺酮类药物和克拉霉素耐药突变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232.62	232.62	0	0.45	708.68	
粪便脱落细胞甲基化基因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114.92	114.92	0	0.22	-20.17	
流感病毒核酸快速检测试剂盒的研发	24.30	24.30	0	0.05	-46.53	
消化道致病病毒核酸检测试剂盒（荧光PCR法）	68.93	68.93	0	0.13	-46.75	
兽用诊断试剂的研发	91.52	91.52	0	0.18	-34.10	
癌症早期筛查肿瘤染色体拷贝数变异	101.19	101.19	0	0.19	11.8	
病原微生物分子检测鉴定	207.71	207.71	0	0.40	28.25	
胃肠道肿瘤个体化治疗基因检测项目	86.03	86.03	0	0.16	-1.82	
幽门螺旋杆菌检测项目筛查	100.41	100.41	0	0.19	-39.83	
幽门螺杆菌检测（用于指导HP根除治疗的基因检测Panel开发）	306.76	306.76	0	0.59	35.51	
病原微生物分子检测鉴定（核酸质谱平台）	193.36	193.36	0	0.37	7.25	
便潜血测定试剂盒（胶体金法）	61.31	61.31	0	0.12	100.00%	
幽门螺杆菌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101.13	101.13	0	0.19	1,463.67	
胃蛋白酶检测试剂盒（免疫层析法）	45.53	45.53	0	0.09	100.00	
宫颈脱落甲细胞甲基化基因检测试剂盒	38.29	38.29	0	0.07	100.00	
急性呼吸道病毒感染多重核酸检测试剂盒（PCR荧光法）	49.63	49.63	0	0.10	100.00	
肠道菌群宏基因组生物学信息学分析模型的建立与应用	37.00	37.00	0	0.07	100.00	
基于全基因组测序技术探索新型HP耐药位点	47.26	47.26	0	0.09	100.00	

基于 NGS 技术的肠道菌群宏基因组学检测方法的建立	75.44	75.44	0	0.14	100.00	
粪便三基因甲基化联合检测用于结直肠癌早期筛查	133.42	133.42	0	0.26	100.00	
基于 NGS 技术检测粪便样本 Hp 抗生素耐药基因、毒力基因和 CYP2C19 基因多态性	186.41	186.41	0	0.36	100.00	
智能处理一体机	175.78	175.78	0	0.34	100.00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有关公司主要销售模式的分析请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职工薪酬	4,292.53	73.17
折旧摊销	538.43	9.1
业务招待费	300.66	5.13
交通差旅费	245.81	4.19
市场拓展及宣传费	173.06	2.95
房租物业及水电费	104.25	1.78
咨询服务费	65.48	1.12
办公费	37.89	0.65
快递及运输费	11.92	0.20
物料消耗	5.63	0.10
会议及会务费	3.10	0.05
其他费用	87.68	1.49
合计	5,866.44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证券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诺唯赞	31,946.68	17.10
圣湘生物	39,232.80	8.69

硕世生物	41,673.23	14.68
诺辉健康（H股）	5,811.60	27.32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5,866.44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1.25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八)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国内分子检测产业的上游为提供酶、引物、探针和底物的分子检测原料厂商和仪器元件供应商，中游为核酸样本保存试剂、核酸提取试剂、核酸检测试剂盒生产商和PCR 仪、测序仪等设备生产商，下游是试剂和仪器的使用者，包括高校、科研机构、药企、CRO、医院、第三方医学实验室、血站、体检中心等。

近年来，随着人口老龄化、健康意识的提高以及新兴技术的进步，分子检测市场规模稳步增长。从 2016 年至 2020 年，全球分子检测市场由 94.1 亿美元增长至 195.8 亿美元，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20.1%，全球分子诊断市场相较分子科研试剂市场增速较高，期间年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23.9%和 14.9%。未来五年，全球分子检测行业将持续发展，至 2025 年，全球分子检测市场规模将达到 357.8 亿美元，2021-2025 年的复合增长率将达 12.3%。

近年，中国经济稳定增长，国内医疗卫生事业建设不断推进，第三方医学检验实验室行业逐渐崛起，为中国体外诊断市场容量的增长提供了有力支撑。2019-2021 年，中国体外诊断行业市场规模从 968.05 亿元增长至 1504.87 亿元，行业体现出良好的增长性。中国体外诊断行业技术还将不断进步，带动产品质量提升和产品结构的优化，可更好地满足医疗机构检测需求及患者个性化诊疗需要。预计 2022-2026 年，中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通还将维持较快增长，预计 2026 年，中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为 2821.55 亿元，同比增长 11.69%。

1、基层医疗机构分子检测能力大幅提升，行业驶入发展快车道

长期以来，分子检测实验室资源数量过少、分布过于集中是限制分子检测行业发展及应用范围的一大障碍。2020 年以来，国家加大了基层分子检测资源的投入，使得基层卫生基础设施得到了较大的提升。

分子检测实验室资源下沉最大的意义在于打开了数量庞大、深入基层的 PCR 检测网点，使其成为各类分子诊断试剂长期流量入口，进而为产业链带来了增量的基层市场，是带动整个行业景气度及高速发展的先决条件。

2、国内企业技术不断提升，核心原材料的国产化加速

中国分子检测产业与欧美国家相比起步较晚，国产分子检测试剂原料产品在进口产品替代中面临较大的发展机遇。一直以来，能提供分子检测试剂上游原材料的厂商少，分子检测中的探针、引物、酶等生物活性原料的生产供应由国外巨头主导，如赛默飞世尔、宝生物、东洋纺株式会社、New England Biolabs（NEB）、Promega 等，国产化程度较低并且进程缓慢。主要原因是技术难度高，且下游消费终端（科研机构及医院等）对检测试剂的质量稳定性要求较高，因此，中游分子检测试剂制备厂商更倾向于选择仪器先进、生物化学试剂稳定的进口原材料供应商。

国内企业基本没有原料的技术，以代理进口产品业务为主，分子检测试剂原料市场定价权仍被外资品牌把控。

随着国际形势不断变化、汇率波动，进口产品存在价格上涨及供货紧张的风险。同时，随着我国鼓励创新和进口替代政策不断出台，中国分子检测试剂行业领先企业已开始对产业链进行延伸。尤其在近几年，很多外资企业因为生产及物流能力受限，无法及时供货，进一步加剧了生物试剂的供应紧张。一些国产企业抓住机会，逐渐进军分子检测试剂原材料生产领域，加强产业链布局、规模投入和技术研发投入，并取得不错的进展。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生命安全和生物安全领域的重大科技成果也是国之重器，要加强生命科学领域的基础研究和医疗健康关键核心技术突破。

目前我国自主产品已取得一系列重要突破，已具备了较好的创新产品研发基础，分子检测试剂生物活性原料已具有一定的研发能力，试剂创新与研制的链条已基本形成。此外，伴随着上游原料生产企业的重组进程加快以及中国市场参与者技术水平的提高，未来类似康为世纪等国内分子检测企业依靠对国内政策导向和产业链的深刻的理解，以及本土化服务优势，有望朝着专业化和规模化的方向继续发展，逐渐获得更多的市场机会和行业内话语权。

3、对比海外行业发展历程，国内产业链上游企业有望向下游延伸

纵观国际 IVD 试剂巨头的发展历史，如赛默飞世尔、凯杰、罗氏诊断、BD、Illumina 等，在企业整体发展战略和具体技术产品层面上，都经历了从生物科技创新到临床应用的阶段性发展历程。例如，凯杰于 1986 年开发了第一个质粒 DNA 提取产品，后于 2004 年起先后收购了 Molecular Staging 和 Digene，进入分子诊断领域，其后续在传染病检测、肿瘤诊断领域的一系列并购使其成为全球领先的生物技术和分子诊断企业。同时，具有上游基础试剂、原料酶、自动化设备、耗材研发和产业化能力的企业在延伸产业链的过程中更有优势，企业自身原有的上游原料研发和产业化能力可以为进军中游分子检测临床应用的开发、市场推广以及长期的持续发展，沉淀和积累技术、人才、管理、渠道、市场等全方位重要条件和要素。

同时，国内医保及相关政策对物价管控力度加大，成本控制能力和产业化规模将成为分子检测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垂直整合分子检测市场上、中、

下游将在这些方面提供有力支撑，产业链的扩展延伸是分子检测企业的未来发展方向。此外，随着国际政治形势的不确定性逐渐增强，进口核心原料和重要临床检测产品的国产化替代符合国家产业发展的指导方向。目前包括康为世纪等分子检测上游企业已在加速向分子检测产业链下游布局，有望在凭借业务布局优势快速提升其在临床应用领域的市场份额。

4、国内领军企业加快全球化布局，国际影响力日益提升

近年来，全球分子检测市场呈现增速严重分化的现象，以中国、印度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呈现快速稳步增长的特点，且有巨大的增长潜力，而以欧美日为代表的发达国家已经进入低速平台发展期。因此，一批国内行业领先的核心原料企业、分子诊断或其他类型的分子检测企业开始拓展海外业务，进军海外市场，积极探索新的发展路线。与此同时，中国企业通过收购兼并引入海外业务平台，对自身的产品线进行拓展。

目前，国内分子检测企业的全球化布局已取得了较为显著的成效，康为世纪、菲鹏生物等优质的国内企业已在海外市场布局，其海外业务在其收入结构中占据重要比例。未来，随着国产分子检测企业在技术层面的创新与发展，国内分子检测试剂产品将继续凭借其高性价比的优势加深错位竞争，不断提高在全球市场的渗透率，逐渐提升国产分子检测品牌的国际影响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以提升核心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为目标，巩固和提高技术产品优势。未来公司将在完善分子检测原料相关核心技术的同时，持续开发行业前沿的分子检测技术，围绕消化道疾病和呼吸道传染病的检测，开发创新型的分子诊断产品和服务。公司将利用现有研发体系，通过补充必要先进设备、引入关键技术人才、充分利用产业链一体化的生产能力及技术资源，拓展公司在相关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水平，保持公司技术和产品的先进性。

公司以推动生命科学发展为使命，力争通过持续技术创新，成为生物科技领域的行业领先者，让每一个生命健康有为。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制定了业务发展计划：

1、产品研发计划

公司将继续围绕分子检测业务开展研发计划，继续加大分子检测核心酶原料的研发，从快速检测方向着手，研发快速、抗抑制、高灵敏度的原料酶，为下游体外诊断试剂提供核心原材料；加大三类体外诊断试剂产品的研发和报批，加大消化道疾病和呼吸道传染病检测方向的研发力度，开发快速、简便的诊断试剂和配套仪器平台；加速消化道疾病的筛查和诊断研发，开发各种技术平台的检测服务。

(1) 继续深耕核心酶原料及试剂的产业化

分子检测产业链上游是原料供应商，产品包括诊断酶、反转录酶、引物探针等，因技术难度高，分子检测试剂上游原材料的厂商少，市场份额由国外少数巨头企业占据。公司已开发 122 种酶原料产品，并已广泛应用到无创产前检测、生殖健康检测、肿瘤基因检测、司法鉴定、大众健康检测、肠道微生物检测、分子育种等领域，提高了国内试剂原料的国产化水平。公司将继续加大原料酶的研发与生产，为体外诊断试剂企业提供高性能的原料，力争成为体外诊断试剂行业的上游龙头企业。

核酸保存与核酸提取纯化产品为下游检测灵敏度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已为国内外多个国家和地区提供数千万人份的产品。公司未来将继续开发适用于临床分子检测并兼容下游不同应用和样本类型的保存产品，开发微量样本核酸提取技术，配合自动化检测，研发自动化一体检测体系。

(2) 拓展三类核酸检测试剂盒产品的研发生产与报批

公司核酸检测试剂盒的全部原料酶均实现自产，建立了完善的荧光定量分子平台、核酸质谱平台和二代测序试剂研发体系。公司面向重大疾病诊疗和健康管理领域，主要针对消化道疾病和呼吸道传染病筛查和诊断两个方面开展研发工作，运用免提取快速 PCR 扩增技术以及免提取恒温扩增和检测系统，开发即时、快速、高性能的分子检测产品，同时开拓海外市场。

(3) 加速消化道系统疾病筛查和诊断技术研发

国际和国内的大量临床实践数据显示，对恶性肿瘤疾病风险因素的有效干预和对

早期癌症的准确诊断能够显著降低癌症的发生，提高患者治愈率并降低癌症死亡率。公司目前已布局了幽门螺杆菌和结直肠癌筛查相关分子检测技术，未来公司将沿着三个维度系统地开展推进：1) 建立和完善分子诊断多种产品化技术平台，横向开发系列产品，满足不同产品需求的用户和市场；2) 围绕现有和在研产品，纵向开发系列产品，满足诊疗过程中不同阶段的不同诊断需求，为用户提供系统性解决方案；3) 加大早期、原创性研发项目的投入，在肿瘤标志物的鉴定、筛选、应用等方面紧跟国内外最新进展，为产品线的延伸和扩展提供有力的技术产品储备。

2、客户维护及开发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老客户的维护。公司将通过建立客户资料库，及时获得客户反馈并了解客户需求，及时根据客户反馈及时对公司产品进行改进，同时公司也将在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引导客户购买公司上下游其他产品并增加重复购买行为。公司未来计划增加与客户签署长期合作协议的比例，增加战略合作客户的数量。

在此基础上，公司还将主动与潜在的新客户加强联系与合作。公司计划通过新产品和新服务的开发，增加覆盖的目标客户群体，并通过精细化营销方式，加大销售推广力度，增加销售、技术支持、商务岗位，不断开发新客户。

3、海外市场拓展计划

未来公司将继续走全球化战略，重点突破、以点带面，集中优势资源选择重点市场进行深耕式营销。公司谋求建设全球多渠道融合的营销模式。营销渠道及模式的优化是企业海外市场发展的关键“双因素”，面对海外众多国家的不同市场机遇及竞争情况，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现有营销渠道和营销模式建设，整合资源，并针对不同国际市场建立行之有效的营销渠道管理模式。

结合国外市场需求和公司海外营销发展规划，优化海外营销网络布局，精准地掌握海外客户需求动态，全面提升针对代理商、经销商的服务质量，加强海外专家关系建设及公司产品的海外市场推广。积极为公司新品推广以及保持原有产品持续的市场竞争力提供全方位支持。海外市场巩固原有美国子公司的基础，在欧盟、南美、东南亚、中东等区域分别建立海外营销分支机构，对市场进行深度开发，配合国内研发中心进行新品研发信息反馈及部分技术引进，实现公司产品在美国、拉丁美洲、亚洲、非洲、欧洲市场的全面开拓局面。

4、人力资源计划

(1) 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

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加大内外部人才招聘力度，一方面通过与专业机构合作引进核心技术、管理、销售人才，满足公司现阶段快速业务发展需要，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

另一方面大量招聘优秀的博士、硕士及本科应届生，制定专项培养跟踪计划，培养一批未来需要的核心人才，另一方面建立内部师资队伍，进行后备干部选拔及专业岗位轮训，训战结合模式让原有员工提高能力满足公司未来发展人才需求。

(2) 完善人力资源考核激励机制

根据公司发展需求制定适合的薪酬考核体系，把公司的战略分解到各部门跟踪考核验收，保障公司战略的有效执行，根据各部门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适合的激励机制，调动公司员工的工作积极性，让优秀的员工脱颖而出，此外，公司将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增强员工对于企业的认同感与归属感，从而提高员工的工作热情和创新能力。

(3) 进一步推进职务职位体系及多通道发展建设

根据公司发展实际建立起可供未来长期发展需要的职务职位体系，完善流程化管理及授权体系，建设起管理、专业、技能等不同的上升通道，完善各通道的选拔淘汰机制，根据员工特长制定不同的职业发展规划，让员工在公司可以长期稳定的伴随公司一起成长。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治理结构，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工作制度、议事规则及专项管理制度等，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行规范良好，科学决策。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4 次监事会、2 次股东大会，各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提案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认真履职，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29 日			审议通过：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1. 《关于延长〈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议案〉有效期的议案》； 12. 《关于延长〈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申请本次发行并上市事宜的议案〉有效期的议案》。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8 月 20 日			审议通过：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备注：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在此之前无对外公开披露记录。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人力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春香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女	56	2020年10月	2023年10月	0	0	0	/	127.65	否
庄志华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女	42	2020年10月	2023年10月	0	36,597	36,597	股权激励	71.72	否
戚玉柏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2	2020年10月	2023年10月	0	37,706	37,706	股权激励	90.64	否
殷剑峰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33	2020年10月	2023年10月	0	16,635	16,635	股权激励	55.65	否
程贝扬	董事	女	28	2020年10月	2023年10月	0	0	0	/	0	否
薛轶	董事	男	39	2020年10月	2023年10月	0	0	0	/	0	是
肖潇	独立董事	女	39	2020年10月	2023年10月	0	0	0	/	6	否
蔡启明	独立董事	男	59	2021年5月	2023年10月	0	0	0	/	6	否
胡宗亥	独立董事	男	43	2020年10月	2023年10月	0	0	0	/	6	否
陈胜兰	监事会主席	女	32	2020年10月	2023年10月	0	0	0	/	32.05	否
高晋	监事	男	32	2020年10月	2023年10月	0	0	0	/	0	否
顾婷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3	2020年10月	2023年10月	0	0	0	/	20.89	否
李福刚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6	2023年1月	2023年10月	0	0	0	/	0	否
夏红	财务总监(离任)	女	55	2020年10月	2023年1月	0	44,360	44,360	股权激励	50.98	否
杨春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20年10月	/	0	0	0	/	138.73	是

Jun Ma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2021年5月	/	0	22,180	22,180	股权激励	76.57	否
闫哲	核心技术人员(离任)	男	52	2021年5月	2022年1月	0	0	0	/	27.18	否
合计	/	/	/	/	/	0	157,478	157,478	/	710.0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春香	王春香博士，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植物学学士、植物生理学硕士，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病理学博士，高级工程师。王春香博士是海外高层次人才计划专家、江苏省第十二届、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国家生物技术标准化专家咨询组专家，中国遗传学会常务理事，生物产业促进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计量测试学会生物计量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先后荣获“全国三八红旗手”、“全国巾帼建功标兵”、“江苏省劳动模范”、“江苏省创新创业人才”、“江苏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江苏省留学回国先进个人”等称号。王春香博士于1999年1月-8月，任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病理学博士后；1999年9月-2001年12月，任北京金赛狮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研发负责人；2002年1月-2005年8月，任北京天为时代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9月-2006年12月，任天根生化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10月至今，任北京康为执行董事；2010年9月-2020年10月，任康为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生命科学研究院院长。
庄志华	庄志华女士，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四川农业大学生物技术专业学士、中国药科大学微生物与生化药学硕士，中级主管药师。庄志华女士为泰州医药高新区“高层次紧缺型人才”、“113紧缺型人才”，2020年度“中国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2022年度“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庄志华女士于2010年2月-2016年7月，任江苏海元蛋白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研发人员；2016年8月-2020年10月，历任康为有限研发项目负责人、研发总监助理、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生命科学研究院执行院长。
戚玉柏	戚玉柏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河北工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一级）、中级经济师。戚玉柏先生于2005年7月-2011年7月，任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11年8月-2016年12月，任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人事总监；2017年1月-2019年3月，任安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4月-2020年6月，任河南天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7月-2020年10月，任康为有限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殷剑峰	殷剑峰先生，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盐城师范学院生物技术专业学士、扬州大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硕士。殷剑峰先生为“113紧缺型人才”、“药城工匠”、“凤城英才计划”青年科技人才、入选“311高层次人才培养计划”，泰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常委委员；殷剑峰先生于2016年7月-2020年10月，历任康为有限研发经理、产品经理以及泰州健为副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生命科学研究院院长助理。
程贝扬	程贝扬女士，199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新泽西州立罗格斯大学社会学学士。程贝扬女士于2018年8月-2019年1月，任青岛新航道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留学顾问；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薛轶	薛轶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药科大学生物工程学士、生药学硕士。薛轶先生于2008年8月-2014年

	4月，任江苏高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4年5月-2017年11月，任毅达基金投资总监；2017年12月至今，任南京毅达大健康产业投资事业部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肖潇	肖潇博士，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金融学学士、经济学硕士，美国威斯康星大学会计学博士。肖潇博士于2012年8月-2015年6月，任美国威斯康星大学商学院科研助理、助教；2016年7月至今，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助理教授；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蔡启明	蔡启明博士，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机械制造专业学士、管理工程硕士、机械制造专业博士。蔡启明博士于1984年7月-2004年4月，历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管理系助教、工商学院助教、工商学院讲师、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2004年5月至今，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胡宗亥	胡宗亥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法学学士。胡宗亥先生于2001年2月-2017年12月，任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律师；2017年12月-2018年9月，任北京市天铎（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年10月至今，任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胜兰	陈胜兰女士，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南京工业大学制药工程学士、生物化工硕士。陈胜兰女士为“113紧缺型人才”、2022年4月荣获“泰州市五一劳动奖章”，陈胜兰女士于2017年9月-2019年3月，任康为有限研发专员；2019年3月至今，历任泰州健为质量部主管、质量部副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高晋	高晋先生，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学士、美国弗吉尼亚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高晋先生于2013年10月-2018年7月，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2020年9月-2020年12月，任广州黑洞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2021年1月至今，任KKR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顾婷	顾婷女士，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扬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生物化工专业。2020年4月荣获“泰州市五一劳动奖章”，2022年4月，荣获“江苏省五一劳动奖章”。顾婷女士于2011年11月-2012年6月，任扬子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操作员；2012年9月至今，历任康为有限操作员、生产PCR组长、生产主管、生产部副经理、技术转化部副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李福刚	李福刚先生，男，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3年11月至2005年7月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担任项目经理职务；2005年10月至2011年3月就职于奥克斯集团公司，担任财务经理职务；2011年4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聆海集团公司，担任财务总监职务；2012年2月至2022年4月，就职于上海全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等职务。2023年1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
夏红（离任）	夏红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夏红女士于1992年7月-2002年10月，任江汉石油钻头股份有限公司会计、财务主管；2003年2月-2006年3月，任上海阿尔卡特光缆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6年4月-2008年4月，任上海宝印金属彩涂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8年4月-2010年5月，任上海芬纳输送带有限公司集团财务经理；2010年7月-2020年10月，任上海汇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20年10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财务总监，目前已离任。
杨春星	杨春星博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北京医科大学基础医学学士、北京大学生理学硕士、美国罗切斯特大学

	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博士。杨春星博士于 2007 年 1 月-2017 年 3 月，任 UMASS Medical School 博士后研究员、科学家；2017 年 3 月-2017 年 10 月，任 Quintara Biosciences, Inc 资深科学家；2017 年 11 月-2018 年 12 月，任 Abclonal Technology, Inc 产品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任美国康为副总经理、海外技术总监。
Jun Ma	Jun Ma (马竣) 博士，1974 年出生，加拿大国籍，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生物系学士、多伦多大学临床生化学硕士和博士。Jun Ma 博士于 2003 年 10 月-2011 年 2 月，任 Genenews 公司研发科学家；2011 年 3 月-2013 年 7 月，任中国航天技术研究院空间生物实验室研究员；2013 年 8 月-2014 年 5 月，任金康鉴（盐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6 月-2018 年 12 月，任博尔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9 年 1 月-2020 年 8 月，任北京达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生命科学研究院副院长。
闫哲（离任）	闫哲博士，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开封医学专科学校药学专业大专毕业、西安医科大学免疫学硕士、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生物分析专业博士。闫哲博士于 1991 年 7 月-1994 年 9 月，任济南军区生物制品研究所助理研究员；2000 年 7 月-2002 年 1 月，任北京金赛狮生物制药技术公司项目负责人；2002 年 2 月-2004 年 9 月，任美国马里兰大学生物化学系博士后研究员；2004 年 9 月- 2012 年 4 月，任科罗拉多大学生物化学系副研究员；2012 年 4 月-2015 年 2 月，任石药集团德丰有限公司研究员；2015 年 3 月-2018 年 6 月，任 Molecular Cloning Laboratories (MCLAB) 高级研究员；2018 年 6 月-2021 年 2 月，任石药集团德丰有限公司工程蛋白部总监；2021 年 3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美国康为研发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统计持股数为个人直接持股数，截至报告期末，间接持股情况如下：王春香通过北京康为、康为共创、康为同舟、康为共济、康为众志间接持股；庄志华通过康为同舟间接持股；戚玉柏通过康为同舟间接持股；殷剑锋通过康为同舟间接持股；程贝扬通过北京康为、康为共创间接持股；陈胜兰通过康为同舟间接持股；高晋通过北京康为、康为共创间接持股；顾婷通过康为同舟间接持股；夏红通过康为同舟间接持股；马竣通过康为共济间接持股。

前述间接持股情况，除王春香的间接持股数由 38,820,478 股增加至 38,870,780 股，其余人员的间接持股情况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动。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闫哲博士离职；夏红女士于 2023 年 1 月离职。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春香	北京康为	执行董事	2007年10月	/
王春香	康为共创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8月	/
王春香	康为同舟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8月	/
王春香	康为共济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8月	/
王春香	康为众志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8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薛轶	江苏一鸣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4月	
薛轶	南京毅达	大健康产业投资事业部总经理	2017年12月	
薛轶	浙江优亿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月	
薛轶	苏州爱得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4月	
薛轶	弘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4月	
薛轶	上海谊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薛轶	深圳华声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薛轶	上海兆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5月	2022年1月
薛轶	江苏齐晖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	
薛轶	安徽泽升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薛轶	苏州好博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2月	
薛轶	四川盈嘉合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2月	
蔡啟明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教授	2004年5月	
蔡啟明	江苏意航民用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1998年8月	
蔡啟明	南京佑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3年6月	
蔡啟明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0月	
蔡啟明	南京淼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8月	
胡宗亥	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01年2月	
胡宗亥	深圳市梵融慈善基金会	理事	2010年9月	
胡宗亥	上海佐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1月	
胡宗亥	上海佐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1月	
胡宗亥	上海衍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2月	
胡宗亥	上海佐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4月	
胡宗亥	上海衍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5月	
胡宗亥	上海衍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	2015年5月	

		理		
胡宗亥	上海佐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5月	
胡宗亥	上海衍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5月	
胡宗亥	上海衍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5年5月	
胡宗亥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2022年7月
胡宗亥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7月	
肖潇	北京大学	助理教授	2016年7月	
高晋	KKR 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2021年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生产经营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组成。经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独立董事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津贴均已全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57.58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85.29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闫哲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职
夏红	财务总监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职

注：夏红女士于2023年1月离职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第十次	2022年3月10日	审议通过：《关于泰州健为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与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第一届第十一次	2022年3月16日	审议通过：1.《关于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审计报告报出的议案》；2.《关于追溯确认公司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与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一届第十二次	2022年4月2日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未凡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的议案》。
第一届第十三次	2022年5月30日	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一届第十四次	2022年6月8日	审议通过：1.《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5.《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6.《关于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7.《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8.《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9.《关于公司2022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10.《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11.《延长〈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议案〉有效期的议案》；12.《延长〈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申请本次发行并上市事宜的议案〉有效期的议案》；13.《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第十五次	2022年7月20日	审议通过：1.《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2.《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第十六次	2022年9月7日	审议通过：1.《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2.《关于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股份的议案》
第一届第十七次	2022年10月14日	审议通过：《关于〈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9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第一届第十八次	2022年11月7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第一届第十九次	2022年11月24日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第一届第二十次	2022年12月8日	审议通过：1.《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2.《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	以通讯	委托出	缺席	是否连续两	
								出席股东

		加董事会 次数	出席 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席次数	次数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大会的次 数
王春香	否	11	11	0	0	0	否	2
庄志华	否	11	11	0	0	0	否	2
戚玉柏	否	11	11	0	0	0	否	2
殷剑峰	否	11	11	0	0	0	否	2
程贝扬	否	11	0	11	0	0	否	2
薛轶	否	11	0	11	0	0	否	2
肖潇	是	11	0	11	0	0	否	2
蔡啟明	是	11	0	11	0	0	否	2
胡宗亥	是	11	0	1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肖潇（独立董事）、殷剑峰、胡宗亥（独立董事）
提名委员会	胡宗亥（独立董事）、庄志华、肖潇（独立董事）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蔡啟明（独立董事）、戚玉柏、胡宗亥（独立董事）
战略委员会	王春香、薛轶、蔡啟明（独立董事）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2 年 3 月 16 日	审议《关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审计报告报出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 年 6 月 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年9月7日	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年10月14日	审议《关于〈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9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6月8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年9月6日	审议《关于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股份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年12月8日	审议《关于注销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审议《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年3月10日	审议《关于泰州健为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与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年4月2日	审议《关于收购上海未凡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年5月30日	审议《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年7月20日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2022年9月6日	审议《关于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股份的议案》	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无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5
销售人员	211
技术人员	52
财务人员	13
行政人员	57
研发人员	185
合计	6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6
硕士	167
本科	169
大专	178
大专以下	83
合计	603

(二)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各分子公司所处行业及地域情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合理的薪酬方案。根据员工的成长情况及贡献值，通过项目奖金、绩效奖金、股权激励、期权激励等方式，激励员工的积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期权行权，覆盖中高管及核心骨干，持续提升员工工作积极性。同时，公司注重员工关怀与保障，依法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提供餐补、带薪年假、体检等福利，为公司吸引人才和留住人才，提供持续保障。

(三)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有三级培训体系，并充分考量静态培训需求周期化及动态培训需求定制化的特点，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因而培训覆盖率高，培训计划完善性相对较好。新员工入职后，及时开展企业文化、组织架构、规章制度、流程规范、产品知识、专业知识、安全知识等方面的培训，帮助新人尽快融入集体。

大学生种子计划培训：公司培训计划轻理论，重实践，通过多样化组织实施，多种积分制排名贯穿全程，提高员工学习积极性，全程跟踪及评估理论学习及岗位实践效果，并结合多维度的转正综合评价，提高转正评价科学性，致力于为公司培养新的有生力量。

管理岗位培训：结合工作提升需要，根据公司重要工作周期，开展组织价值链分析、业务短板分析、策略设计、工作计划订立等方面的学习，学以致用，提高学习

成效，并根据干部发展需求，开展高绩效团队建设、业务领先的战略规划等方面的分享，整体提升业绩倍增的顶层设计能力。

(四)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84,856.06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0,520,581.64 元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59,258,880.74 元（合并报表）；截至 2022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72,983,356.83 元。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定如下：拟以 2022 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2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8,631,945.96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54%；拟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5.2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2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48,631,945.96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258,880.74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0.54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48,631,945.96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30.54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	股票期权	1,577,716	1.69	75	12.44	14.31

注 1: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草案),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1,577,716 份, 激励对象人数 75 人;

注 2: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为标的股票数量占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注 3: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为激励对象人数占本报告期末公司人数的比例;

注 4: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等待期为 12 个月, 行权期为三年。等待期届满后且公司股票已发行上市的, 激励对象在满足行权条件的前提下可在三年内分别按 30%:30%:40%的行权比例分期行权。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 (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	1,577,716	0	364,524	361,862	14.31	810,839	361,862

励计划 (草案)							
-------------	--	--	--	--	--	--	--

注:

(一) 2021 年 6 月 8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议案《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或“《期权激励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此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 上述议案《期权激励计划》已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 6 月 29 日,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议案《期权激励计划》, 同意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

(二) 2022 年 12 月 8 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公司 1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 公司同意注销该部分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共 262,636 股股票期权; 鉴于公司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无法参与行权, 公司同意其所获授第一个行权期共计 30,000 股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该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激励资格仍然保留。故本次合计注销 292,636 股股票期权; 公司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 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63 名, 共计 364,524 股股票期权, 行权价格人民币 14.31 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对股票期权注销事项及行权条件成就表示同意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6)、《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7)。

截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公司本次实施的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中共有 62 人实际行权, 共计 361,862 股股票期权。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以 2018-2020 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 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10%; 或者以 2018-2020 年净利润平均值为基数, 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10%。 完成情况: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 2018-2020 年营业收入平均值增长 179.74%, 2021 年公司净利润较 2018-2020 年净利润平均值增长 205.20%, 均满足该项行权条件。	13, 150, 430. 63
合计	/	13, 150, 430. 63

(二)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戚玉柏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25,687	0	37,706	37,706	14.31	87,981	35.44
庄志华	副总经理、生命科学研究院执行院长	121,991	0	36,597	36,597	14.31	85,394	35.44
马竣	生命科学研究院副院长	73,934	0	22,180	22,180	14.31	51,754	35.44
殷剑峰	泰州健为副总经理、生命科学研究院院长助理	55,450	0	16,635	16,635	14.31	38,815	35.44
夏红(离任)	财务总监	147,867	0	44,360	44,360	14.31	103,507	35.44
合计	/	524,929	0	157,478	157,478	/	367,451	/

注：夏红女士于 2023 年 1 月离职。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绩效进行综合考评，建立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核心管理人员与核心骨干，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制定了《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并于 2022 年 12 月对该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进行行权，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子公司信息如下：

名称	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及其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股东情况
泰州健为医学检验实验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12 日	医学检验服务；上述主营业务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北京健为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2016 年 11 月 15 日	医学检验服务；上述主营业务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Cowin Biosciences Inc.	2017 年 11 月 29 日	生物试剂销售；上述主营业务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江苏健为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9 日	分子检测产品的生产、销售；上述主营业务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泰州祥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6 日	医学检验服务；上述主营业务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泰州健为、华信投资分别持有 70%、30% 的股权
上海未凡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17 日	医学检验服务；上述主营业务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泰州健为持有 100% 的股权

江苏合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31 日	医疗器械、设备等生产销售；上述主营业务系公司主营业务的组成部分	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	-----------------	---------------------------------	---------------

公司已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在经营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管理、审计和监督、特别审批事项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控制，确保各子公司规范运作、依法经营、有序发展，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基于公司长期业务需求考虑，公司于 2022 年 3 月，通过子公司泰州健为收购未凡医学 100% 股权，本次收购所涉资产、业务与公司的经营业务具有较强的相关性，且已于报告期内完成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整合，纳入公司合并管理，同时公司通过收购未凡医学拟进一步拓展上海地区的分子检测服务业务。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以推动生命科学发展为使命，力争通过持续技术创新，成为生物科技领域的行业领先者，让每一个生命健康有为”的经营宗旨，积极践行绿色发展，勇于承担社会责任。

在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建立了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工作制度，并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组建了规范的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及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完善。上述机构和人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依法履行各自的职责和义务。

在股东权益保护方面，公司严格遵循《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完整、准确，开展投资者沟通活动、维护投资者关系，并按照公司分红政策和要求制定分红方案，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及环境管理工作原则，搭建环境管理架构，并且明确各方环境管理职责，全面开展环境管理工作。公司持续开展绿色科技研究，从生产减排等方面落实绿色基建。

在客户服务方面，一方面，公司从深入洞察、掌握客户的需求入手，快速提供最适合客户的产品和服务，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以客户的需求作为公司发展的原动力；一方面，通过集销售人员、销售支持人员、研发人员共同参与的综合服务团队，以团队合作的方式对客户在使用公司产品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进行快速响应，予以高效解决。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企业 ESG 实践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 ESG 风险管理、信息收集、分级管理，将 ESG 理念融入公司企业文化及生产经营各个环节中，主动履行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07.89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遵守环境保护部门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废气、固体废弃物和噪声等，主要内容和处理情况如下：

(1) 废水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生活污水、检测废水、清下水等。生产废水主要是可立管清洗废水、车间清洗废水；清下水主要是纯水机组产生的制备废水；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统一经化粪池收集后接入污水管网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检测废水经过公司的一体化医疗废水处理设备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由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清下水直排园区雨水管网。

(2) 废气

公司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粉末状原料称取过程中的粉尘以及溶液配制和分装过程产生的挥发性气体。粉尘的产生量较少，以无组织形式排放进入大气环境。挥发性气体经操作台和通风橱活性炭过滤吸附后排入大气。

(3) 固体废弃物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一次性培养皿、上清液、分离出的颗粒物及清洗废水。其中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其余固体废弃物经灭菌处理后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理。

(4) 噪声

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噪声主要来源于空调机组、排气风扇等设备噪声，上述设备均置于室内，公司采用了低噪声设备，并通过合理布局隔音等措施保证了厂界噪音达到排放标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行业特点及生产实际，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管理制度》、《“三废”排放管理制度》、《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环保事故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环境管理手册、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等文件，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各项环保要求，切实履行企业环保主体责任，共建绿色、环保型社会。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生产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废水、噪声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得到妥善处置。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立足分子检测底层核心技术的自主研发，在酶原料、核酸保存、样本前处理领域有十余年的研发积累，将业务拓展至消化道疾病和呼吸道传染病的筛查和诊断领域，开发了多款创新型产品及服务，实现了分子检测“核心酶原料+试剂盒+检测服务”的一体化布局，是国内少数实现分子检测核心环节完整业务布局的生物科技企业。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57.96	
其中：资金（万元）	57.96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

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合规经营水平。以《公司章程》为基础，持续健全完善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工作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正，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信息，保障所有股东均有平等机会获取信息。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坚持合法雇佣，同时公司设有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规范管理员工招聘、离职、薪酬、福利、绩效与晋升等事宜。公司高度关注员工诉求，重视员工培训工作，切实依法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积极为员工创造良好的职业发展空间。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29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1.39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28.608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3.51

备注：

1、员工持股人数/数量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直接持股及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康为同舟、康为共济、康为众志及中信证券康为世纪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股的人数/数量。

2、上述员工持股人数/数量不含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人数/数量。

3、上述数据包括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人数/数量。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循“平等、互利”原则，积极构建与供应商、客户共同发展的合作关系，注重与供应商、客户进行沟通与协调，充分尊重供应商、客户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原则，共同构建相互信任与平等合作的平台。截至目前，公司与供应商、客户合同履行良好，合作稳定。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5月18日，公司成立了党支部。2021年，公司成立中国共产党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委会，隶属于江苏省泰州市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党工委。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正式党员共计31人。

公司在党委的组织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中央、市委、团委各项决策部署，积极开展党建宣传活动。在加强党员理论知识学习方面，公司开展各项活动，引导支部党员认真学习党的百年历史，守好初心情怀，努力提高思想意识和工作水平，努力奋斗，争当先锋，把党建工作融入到日常工作当中。在日常工作方面，积极组织党员交流心得体会，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将理论与工作实务结合起来，提高员工政治素养与觉悟，为创造积极向上、和谐团结的企业氛围贡献力量。

(二)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0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公司官网 https://www.cwbio.com/ “投资者关系”专栏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进行信息披露；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日常经营管理过程中，公司认真对待投资者的来信、来电、来邮、来访和上证E互动投资者提问，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解答投资者的疑问，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信任，充分尊重和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让所有股东和其他利益相关者能平等、及时的获得公司信息。

(四)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及技术保密，通过申请专利、在员工手册中制定保密责任等相关规定、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及竞业禁止协议等方式保护公司核心技术。公司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办理》，并安排专人负责知识产权的申报与维护工作，建立了知识产权工作台账，对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进行动态管理，同时积极、及时进行新知识产权的申请工作，动态监察公司知识产权不受侵犯，当发现侵权行为时，及时报告。

在信息安全方面，公司严格遵守《信息安全法》《网络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依据法律法规的指引制定了《信息安全管理制制度》，建立健全了用户信息保护机制，优化了网络设备和安全设备，不断完善并强化网络安全，持续提升公司信息化整体安全管理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五)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承诺	<p>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4、自本人所持的本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5%。</p>	2021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5、本人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p> <p>6、公司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7、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承诺	<p>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的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本企业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p> <p>4、公司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5、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2021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康为	<p>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2021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10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限售	<p>共创、康为同舟、康为共济和康为众志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这次公开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的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本企业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公司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p> <p>4、公司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5、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月 25 日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p>				
股份限售	<p>泰州产投、毅达创投、中小基金、人才创投、松禾创投、分享投资、起因投资、翠湖投资、上海越亦、陈洪承诺</p>	<p>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企业/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本企业/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企业/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企业/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p>	<p>2021 年 9 月 16 日；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4 日至</p>	<p>是</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王冬云、王金花、王秋香、张燕峰承诺	<p>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p>	2021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4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程贝扬承诺	<p>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4、公司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5、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p>	2021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戚玉柏	<p>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就本人通过康为同舟在公司本次申报前 12 个月前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就本人通过康为同舟在公司本次申报前 12 个月内取得的公司股份，自 2021 年 7 月 21 日（即康为同舟完成本人受让财产份</p>	2021 年 9 月 16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 取得股份的锁定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额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4、公司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5、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p>	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取得股份的锁定期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 月 20 日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庄志华和董事、核心技术人员殷剑峰承诺	<p>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就本人通过康为同舟在公司本次申报前 12 个月前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就本人通过康为同舟在公司本次申报前 12 个月内取得的公司股份,自 2021 年 7 月 21 日(即康为同舟完成本人受让财产份额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2021 年 9 月 16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取得股份的锁定期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取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4、自本人所持的本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25%。</p> <p>5、公司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6、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p>	得股份的 锁定期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 月 20 日				
股份 限售	公司监事 高晋承诺	<p>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3、公司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4、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的相关规定执行。</p> <p>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p>	2021 年 9 月 16 日；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4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 限售	公司监事 陈胜兰、 顾婷承诺	<p>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就本人通过康为同舟在公司本次申报前 12 个月前取得的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就本人通过康为同舟在公司本次申报前 12 个月内取得的公司股份，自 2021 年 7 月 21 日（即康为同舟完成本人受让财产份额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2021 年 9 月 16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 取得股份 的锁定期 为 2022 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3、公司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4、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p> <p>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p>	<p>10月25日至2023年10月24日；2020年9月30日至2021年9月30日取得股份的锁定期为2022年10月25日至2024年7月20日</p>				
股份限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夏红承诺	<p>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就本人通过康为同舟在公司本次申报前 12 个月内取得的公司股份，自 2021 年 7 月 21 日（即康为同舟完成本人受让财产份额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且不因本人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发生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项承诺。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p> <p>4、公司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p>	<p>2021 年 9 月 16 日；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取得股份的锁定期为 2022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 月 20 日</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5、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Jun Ma 承诺	关于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1、就本人通过康为共济在公司本次申报前 12 个月内取得的公司股份，自 2021 年 8 月 3 日（即康为共济完成本人受让财产份额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前述锁定期满后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本次公开发行前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本人减持公司股票时，应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公司所有。	2021 年 9 月 16 日； 2020 年 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取得股份的锁定期为 2021 年 8 月 3 日至 2024 年 8 月 2 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承诺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人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2021 年 9 月 16 日； 持股锁定期满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承诺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2、本企业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	2021 年 9 月 16 日； 持股锁定期满 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露本企业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康为共创、康为同舟、康为共济和康为众志承诺	<p>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p> <p>2、本企业在持有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企业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p> <p>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2021年9月16日； 持股锁定期满2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泰州产投、毅达创投、中小基金、人才创投承诺	<p>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p> <p>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p> <p>2、在本企业作为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本企业减持原因、拟减持数量、未来持股意向、减持行为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的影响。</p> <p>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2021年9月16日； 持股锁定期满2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公司以及公司的董事（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p>1、稳定股价的措施</p> <p>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于2021年7月6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预案》，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如下：</p> <p>（1）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启动情形</p> <p>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p>	2021年9月16日； 公司上市后36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情形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启动股价稳定措施。</p> <p>(2) 责任主体 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责任主体包括控股股东、公司以及公司的董事（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上市时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3) 股价稳定措施的方式及顺序 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包括：由公司回购公司股票；由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上述措施可单独或合并采用。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1) 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 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 1) 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票，但如公司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2) 第二选择为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下列情形之一出现时将启动第二选择： ①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 ②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 3) 第三选择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p> <p>(4) 实施公司回购股票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p>					
--	--	--	--	--	--	--	--

		<p>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p> <p>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的，还应遵循下列原则：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4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p> <p>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股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p>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p> <p>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不包括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措施预案执行。</p> <p>（5）实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启动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公司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p>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并且在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p> ②公司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 <p>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p> 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 <p>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p>					
--	--	---	--	--	--	--	--

		<p>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控股股东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且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p> <p>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不包括控股股东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p> <p>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 ①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6）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程序</p> <p>在控股股东无法增持公司股票或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和现金分红（税后，下同）的 10%，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1) 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3) 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p> <p>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低于每股净资产，将严格依照《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规定的相关程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p>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p>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p> <p>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2021 年 9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其他	公司承诺	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1、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 年 9 月 1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承诺	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1、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企业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3、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1 年 9 月 1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承诺	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 1、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9 月 1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2、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p> <p>3、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p>关于信息披露的承诺</p> <p>1、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21年9月16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承诺	<p>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p> <p>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前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p>	2021年9月16日；公司上市后3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承诺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可能导致投资者的即期回报被摊薄，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p> <p>1、积极稳妥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p> <p>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收益，提升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所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p> <p>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和有效使用</p> <p>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p>	2021年9月16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按照规定用于指定的投资项目、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p> <p>3、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对管理层考核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利润率；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通过加快新产品研发、市场推广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应对行业波动和行业竞争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保证公司长期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p> <p>4、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加大落实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从而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p> <p>5、其他方式 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p>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本企业/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并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p>	2021年9月16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p>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2021年9月16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愿意承担因违背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其他	公司承诺	<p>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p> <p>1、本公司已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p> <p>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5、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6、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向中介机构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p> <p>7、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2021 年 9 月 1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承诺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如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公司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p> <p>3、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p> <p>4、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并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p>	2021 年 9 月 1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承诺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如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本企业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p>	2021 年 9 月 1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如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企业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p> <p>5、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p>				
其他	实际控制人承诺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本人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p> <p>3、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应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的现金分红中扣减；</p> <p>5、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p>	2021 年 9 月 1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如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p> <p>3、如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4、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有权扣减本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的现金分红中扣减；</p> <p>5、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p>	2021 年 9 月 1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2021 年 9 月 16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股东康为共创、康为同舟、康为共济和康为众志，以及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泰州产投、毅达创投、中小基金、人才创投的承诺</p>	<p>1、如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应当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企业将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如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利润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企业分配现金分红中扣减； 5、如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p>	长期				
其他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p>	<p>关于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情况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康为、实际控制人王春香就公司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前，若公司被有关政府部门要求为其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本企业/本人将全额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认定的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以及因上述事项给公司造成的相关损失。”</p>	2021 年 9 月 1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康为共创、康为同舟、康为共济、康</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p>	2021 年 9 月 16 日；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为众志，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赵常贵、王冬云以及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东泰州产投、毅达创投、中小基金、人才创投</p>	<p>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公司、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上述承诺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持股 5% 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5、本企业/本人愿意无条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对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本企业/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全部利益归公司所有。</p>					
<p>解决关联交易</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康为共创、康为同舟、康为共济、康为众志，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赵常贵、王冬云以及</p>	<p>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企业/本人保证并促使本企业的关联方遵守上述承诺，如未能履行承诺的，则本企业/本人自愿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3、上述承诺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受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合计持股 5% 以上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p>2021 年 9 月 16 日； 长期</p>	<p>否</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东 泰州产投、毅达创投、中小基金、人才创投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p>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或本人任职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人保证并促使本人的关联方遵守上述承诺，如未能履行承诺的，则本人自愿赔偿由此对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p> <p>3、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p>	2021 年 9 月 16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激励对象	本人承诺在公司上市后行权认购的公司股票自行权日起三年内不减持，前述期限届满后，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将比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减持规定执行。	2021 年 6 月 29 日；自行权日起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期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1 年 6 月 29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19 日，公司股价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价格 48.98 元/股，触发相关承诺，上述承诺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具体详见 2022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对外披露的《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二)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施丹丹和张海霞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施丹丹 4 年, 张海霞 4 年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 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或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江苏康为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2022/10/12	2023/1/10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0%	1,109,589.04	1,109,589.04	已到期	是	否	
江苏康为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2/11/1	2023/2/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5%	153,753.42	163,835.62	已到期	是	否	
江苏康为	银行理财产品	160,000,000.00	2022/12/1	2023/3/3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5%	1,230,027.40	1,230,027.40	已到期	是	否	
江苏康为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2/12/21	2023/6/26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5%	625,041.10		未到期	是	否	

北京健为	银行理财产品	31,000,000	2022/11/30	2023/01/01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5%	70,068.49	76,849.32	已到期	是	否	
------	--------	------------	------------	------------	------	----	------	-------	-----------	-----------	-----	---	---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IPO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140,757,816.44	1,054,303,563.43	985,675,900.00	985,675,900.00	216,656,759.85	21.98	216,656,759.85	21.98

(二)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	----------------------	--------------------------------	---------------	-------	---------------	---------------	-----------------	--------------------------	------------

医疗器械及生物检测试剂产业化项目	不适用	IPO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86,691,900.00	486,691,900.00	178,674,633.70	36.71	2024-6-3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康为世纪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IPO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17,076,400.00	117,076,400.00	2,934,532.01	2.51	2024-12-3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分子检测产品研发项目	不适用	IPO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41,907,600.00	141,907,600.00	9,114,463.05	6.42	2026-12-3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IPO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25,932,764.21	10.81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2 年 11 月 24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5,524.49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93.60 万元。本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核字[2022]0013757 号《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 股份	69,870,833	100	3,244,876			-11,438	3,233,438	73,104,271	78.1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 股									
3、其他内资持 股	69,870,833	100	3,232,418			-11,438	3,220,980	73,091,813	78.16
其中：境内非国 有法人持股	69,187,500	99.02	3,232,418			-373,300	2,859,118	72,046,618	77.04
境内自然人持股	683,333	0.98				361,862	361,862	1,045,195	1.12
4、外资持股			12,458				12,458	12,458	0.01
其中：境外法人 持股			12,458				12,458	12,458	0.01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份			20,045,402			373,300	20,418,702	20,418,702	21.83
1、人民币普通 股			20,045,402			373,300	20,418,702	20,418,702	21.83
2、境内上市的 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 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9,870,833	100	23,290,278			361,862	23,652,140	93,522,973	100

备注：

1、自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股票登陆科创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除 2022 年 12 月 22 日因激励对象行权新增有限售流通股 361,862 股（锁定期至 2025 年 12 月 21 日）外，未有其他新增限售流通股或者新增无限售流通股的情形。

2、上表中“373,300 股解除限售”实为受战略投资者转融通影响所致。“战略投资者在承诺的持有期限内出借获配股票，该部分股票出借后，按照无限售流通股管理。”——《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证券出借及转融通登记结算业务指南（2023-02-17）》。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9月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同意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03号）。2022年10月25日，公司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23,290,278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45,402股，有限售条件股份3,244,876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69,870,833股增至93,161,111股，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4日披露于上交所官网的《康为世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2022年12月22日，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完成行权，共62人行权，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361,862股。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93,161,111股变更为93,522,973股，本次行权股票自行权日起满三年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已于2022年12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3日披露于上交所官网的《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每股净资产相应提升；员工期权第一次行权后，每股净资产相应摊薄，不构成重大影响。

公司于2022年10月20日公开发行新股，股本由69,870,833股增加至93,161,111股。2022年12月22日，因被激励对象行权，股本由93,161,111股增加至93,522,973股。上述股本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产生影响。如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69,870,833股计算，2022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2.08元、10.15元；按照股本变动后总股本93,522,973股计算，2022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2.16元、19.16元。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康为	0	0	42,000,000	42,000,000	首发限售	2026年4月25日
康为共创	0	0	18,000,000	18,000,000	首发限售	2026年4月25日
泰州产投	0	0	1,366,667	1,366,667	首发限售	2023年10月25日
毅达创投	0	0	1,366,667	1,366,667	首发限售	2023年10月25日
松禾创投	0	0	1,195,833	1,195,833	首发限售	2023年10月25日
分享投资	0	0	1,195,833	1,195,833	首发限售	2023年10月25日
中小基金	0	0	683,333	683,333	首发限售	2023年10月25日
人才创投	0	0	683,333	683,333	首发限售	2023年10月25日
陈洪	0	0	683,333	683,333	首发限售	2023年10月25日
康为同舟	0	0	644,000	644,000	首发限售	2026年4月25日
康为共济	0	0	555,000	555,000	首发限售	2026年4月25日
翠湖投资	0	0	512,500	512,500	首发限售	2023年10月25日
起因投资	0	0	341,667	341,667	首发限售	2023年10月25日
上海越亦	0	0	341,667	341,667	首发限售	2023年10月25日
康为众志	0	0	301,000	301,000	首发限售	2026年4月25日
中证投资	0	0	931,611	931,611	首发限售	2024年10月25日
康为世纪员工工资管计划	0	0	1,424,076	1,424,076	首发限售	2023年10月25日
网下摇号抽签限售股份	0	0	889,189	889,189	首发限售	2023年4月25日
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	0	0	361,862	361,862	股权激励	2025年12月22日
合计	0	0	73,477,571	73,477,57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生						

证券的种类		率)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2/10/14	48.98	23,290,278	2022/10/25	23,290,278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七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表”中的“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290,278 股，公司总股本从 69,870,833 股增至 93,161,111 股。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完成行权，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361,862 股。本次行权后，公司总股本由 93,161,111 股变更为 93,522,973 股。

报告期期初，公司资产总额 64,877.4 万元，负债总额 10,051.1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5.49%。报告期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195,007.77 万元，负债总额 15,841.6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12%。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41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京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0	42,000,000	44.91	42,000,000	42,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泰州康为共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8,000,000	19.25	18,000,000	18,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康为世纪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24,076	1,424,076	1.52	1,424,076	1,424,076	无	0	其他
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1,366,667	1.46	1,366,667	1,366,66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泰州市转型升级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1,366,667	1.46	1,366,667	1,366,66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分享择善精准医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95,833	1.28	1,195,833	1,195,83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州市松禾医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95,833	1.28	1,195,833	1,195,833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9,819	1,069,819	1.1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931,611	931,611	1.00	558,311	931,611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常鸿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88,000	788,000	0.8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洪	0	683,333	0.73	683,333	683,333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9,819		人民币普通股	1,069,819				
申万菱信基金—光大银行—申万菱信常鸿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8,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66,002		人民币普通股	666,002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503,776		人民币普通股	503,77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医药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77,473		人民币普通股	477,47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461,318		人民币普通股	461,3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兴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1,710		人民币普通股	411,7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9,243	人民币普通股	309,24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生物医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7,105	人民币普通股	307,10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4,359	人民币普通股	304,35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北京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泰州康为共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均为王春香；</p> <p>2、泰州市转型升级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为南京毅达，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为毅达基金，该等基金管理人由南京毅达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应文禄、周春芳、尤劲柏、史云中、樊利平、黄韬实际控制；</p> <p>3、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2,000,000	2026年4月25日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	泰州康为共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	2026年4月25日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3	中信证券康为世纪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24,076	2023年10月25日	0	PO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4	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66,667	2023年10月25日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5	泰州市转型升级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366,667	2023年10月25日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6	深圳市分享择善精准医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5,833	2023年10月25日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7	广州市松禾医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5,833	2023年10月25日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8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931,611	2024年10月25日	0	IPO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9	陈洪	683,333	2023年10月25日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10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江苏有限合伙）	683,333	2023年10月25日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11	江苏人才创新创业投资四期基金（有限合伙）	683,333	2023年10月25日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北京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泰州康为共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均为王春香；</p> <p>2、泰州市转型升级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为南京毅达，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为毅达基金，该等基金管理人由南京毅达资本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应文禄、周春芳、尤劲柏、史云中、樊利平、黄韬实际控制。</p>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中信证券康为世纪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年10月25日	/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5日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1、中信证券康为世纪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限售期为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 2、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24个月。	

(五)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证券康为世纪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24,076	2023年10月25日	1,424,076	1,424,076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	----------	--------------	---------	------------	-----------------------

中信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 荐机构相关子 公司	931,611	2024 年 10 月 25 日	931,611	931,611
----------------	------------------------	---------	---------------------	---------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春香
成立日期	2007 年 10 月 3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技术咨询、实业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 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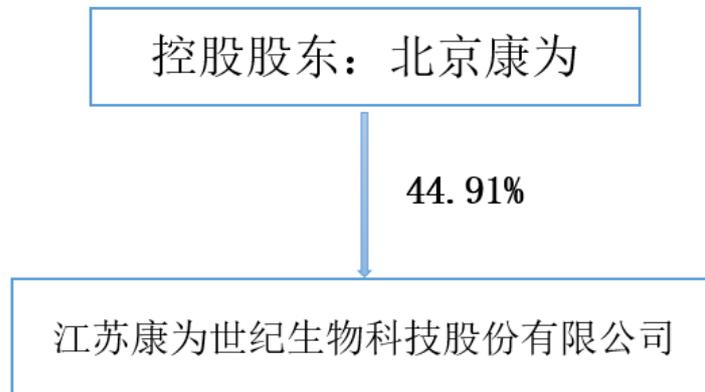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春香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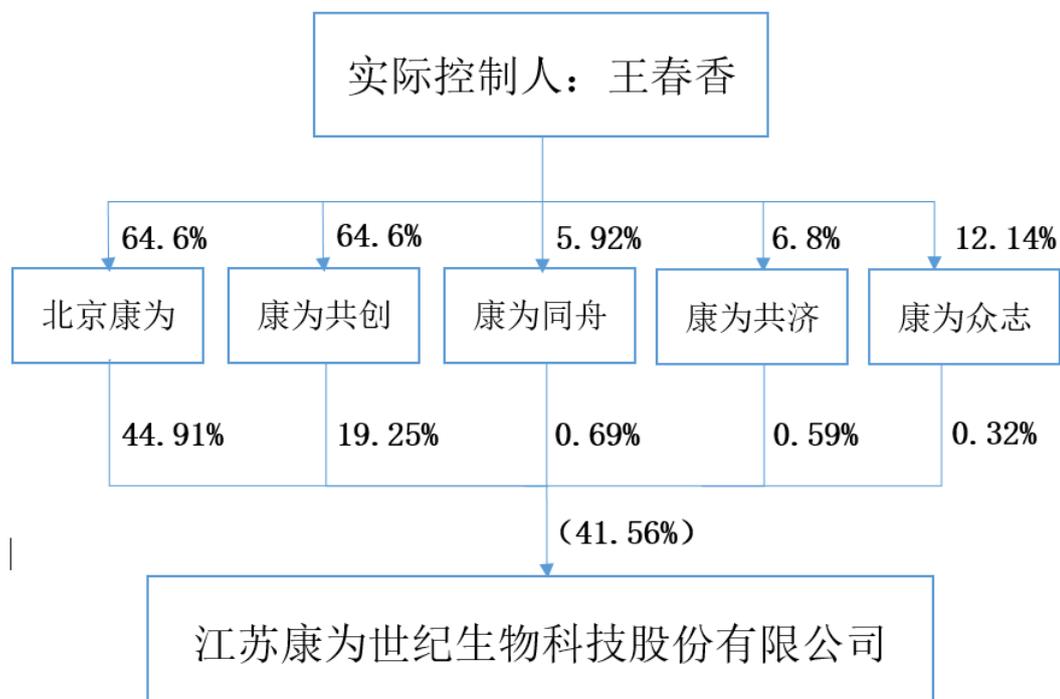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泰州康为共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王春香	2020年8月19日	91321291MA28E8J08	30,000,00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3]000333号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为世纪)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康为世纪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康为世纪，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事项描述

康为世纪与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及附注五、注释 32。

康为世纪主营业务为生物试剂的研发、销售及检测服务。由于营业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收入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存在潜在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在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针对收入确认事项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 了解康为世纪的销售模式、信用政策,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执行分析性程序,对主要产品报告期内各月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进行分析,并与同行业进行比较,评价收入确认和成本结转是否匹配,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毛利率是否存在异常波动;

(4) 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发货单据、签收单据等。查看销售合同是否经过审批、是否存在特殊条款;核对销售订单、合同、发票与发货单据内容是否一致;查看签收单据是否完整;检查收入确认期间与货物签收期间是否一致。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康为世纪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5) 采用抽样方式选取客户对其报告期内交易金额、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对主要客户进行访谈;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执行截止测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 测试主要客户的期后回款记录,查看银行回单,核对回款单位与客户的一致性。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符合康为世纪的会计政策。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康为世纪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康为世纪管理层负责评估康为世纪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康为世纪、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康为世纪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

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康为世纪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康为世纪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康为世纪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

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施丹丹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海霞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六、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031,534,445.52	127,818,441.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402,593,063.19	233,419,254.7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4	670,714.40	
应收账款	六、5	128,971,487.45	36,562,967.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7	7,161,490.57	5,445,515.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8	2,162,037.26	2,188,281.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9	52,526,070.60	32,623,473.78
合同资产	六、1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12		
其他流动资产	六、13	1,044,774.20	100,851.25
流动资产合计		1,626,664,083.19	438,158,785.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21	102,465,334.08	57,148,244.62
在建工程	六、22	110,903,805.31	64,813,177.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25	33,064,953.06	37,481,041.58
无形资产	六、26	29,350,252.79	30,150,376.79
开发支出			
商誉	六、28	4,270,329.64	
长期待摊费用	六、29	11,361,569.96	13,824,878.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30	11,932,814.82	3,996,28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31	20,064,541.66	3,201,217.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3,413,601.32	210,615,217.77
资产总计		1,950,077,684.51	648,774,003.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36	44,070,076.95	17,754,887.72
预收款项	六、37		
合同负债	六、38	5,750,772.58	10,276,002.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39	16,874,802.30	13,353,623.26
应交税费	六、40	14,223,688.08	10,188,578.24
其他应付款	六、41	3,034,137.74	2,880,776.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43	9,053,487.62	5,665,785.39

其他流动负债	六、44	140,923.10	285,976.51
流动负债合计		93,147,888.37	60,405,629.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47	31,721,248.65	34,328,444.9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50	48,077.50	44,056.26
递延收益	六、51	29,580,000.00	5,67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19,586.79	62,888.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268,912.94	40,105,389.40
负债合计		158,416,801.31	100,511,019.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53	93,522,973.00	69,870,8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55	1,393,431,988.39	344,451,889.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57	266,207.62	73,900.4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59	19,300,389.37	9,147,365.1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60	273,824,852.90	124,718,996.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80,346,411.28	548,262,984.08
少数股东权益		11,314,471.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91,660,883.20	548,262,984.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50,077,684.51	648,774,003.19

公司负责人：王春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包小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五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2,665,561.40	107,761,745.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1,521,095.89	198,391,227.3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70,714.40	
应收账款		42,536,118.2	26,164,248.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623,912.21	5,221,890.87
其他应收款		255,693.86	380,625.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8,798,879.75	29,219,805.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223.55	40,716.52
流动资产合计		1,463,111,199.26	367,180,259.5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535,868.28	35,254,892.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763,256.38	43,614,503.73
在建工程		110,903,805.31	64,813,177.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447,779.96	20,604,738.44
无形资产		29,350,252.79	30,150,376.7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00,936.93	8,774,520.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02,631.42	1,767,05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22,402.80	487,1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2,226,933.87	205,466,365.75
资产总计		1,785,338,133.13	572,646,625.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6,596,076.64	12,069,200.5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697,436.65	9,532,550.27
应付职工薪酬		12,038,706.28	9,514,568.05
应交税费		4,973,118.39	3,615,941.16
其他应付款		5,663,294.33	5,797,044.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42,408.35	3,362,775.60
其他流动负债		140,923.10	285,976.51
流动负债合计		57,551,963.74	44,178,056.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616,628.61	18,315,637.7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8,077.50	44,056.26
递延收益		29,400,000.00	5,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08,791.69	58,684.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973,497.80	23,818,378.08
负债合计		106,525,461.54	67,996,434.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93,522,973.00	69,870,8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3,005,952.39	344,025,853.1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300,389.37	9,147,365.19
未分配利润		172,983,356.83	81,606,139.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78,812,671.59	504,650,19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85,338,133.13	572,646,625.29

公司负责人：王春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包小菁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1,600,437.03	338,463,302.31
其中：营业收入	六、61	521,600,437.03	338,463,302.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5,314,367.64	207,638,070.43
其中：营业成本	六、61	156,956,650.11	93,632,016.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62	1,213,459.97	1,035,886.62
销售费用	六、63	58,664,418.65	41,086,488.60
管理费用	六、64	41,270,774.34	30,530,508.37
研发费用	六、65	74,015,529.32	38,583,028.63
财务费用	六、66	-6,806,464.75	2,770,141.55
其中：利息费用		1,930,279.30	1,917,646.50
利息收入		2,779,252.63	380,070.33
加：其他收益	六、67	5,596,708.30	8,023,293.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68	6,350,664.43	7,147,977.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70	1,593,063.19	419,254.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71	-9,511,616.98	-1,603,981.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72	-3,668,176.40	-1,209,550.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73	-513,743.99	1,292,365.4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132,967.94	144,894,591.49
加：营业外收入	六、74	439.00	15,686.22
减：营业外支出	六、75	735,115.25	381,582.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5,398,291.69	144,528,695.22
减：所得税费用	六、76	24,824,939.03	18,681,307.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573,352.66	125,847,387.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0,573,352.66	125,847,387.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258,880.74	125,847,387.6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 “-”号填列)		11,314,471.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2,307.18	-12,083.27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 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2,307.18	-12,083.2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 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92,307.18	-12,083.2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 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2,307.18	-12,083.27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0,765,659.84	125,835,304.3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 合收益总额		159,451,187.92	125,835,304.3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 益总额		11,314,471.9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6	1.8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5	1.7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春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包小菁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五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8,049,304.34	232,574,837.87
减: 营业成本		97,571,903.81	68,591,303.15
税金及附加		1,138,027.73	822,094.54
销售费用		41,350,404.44	33,406,421.80
管理费用		31,355,931.11	23,048,288.62
研发费用		53,258,581.84	27,186,642.29
财务费用		-7,723,792.04	1,395,534.29
其中: 利息费用		974,822.51	616,815.35
利息收入		2,645,140.28	361,000.91
加: 其他收益		4,815,746.18	7,103,392.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88,348.44	7,093,823.8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1,095.89	391,227.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60,524.15	-323,895.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04,003.38	-1,209,550.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3,743.99	26,338.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745,166.44	91,205,889.06
加: 营业外收入		437.24	15,240.85
减: 营业外支出		23,444.93	261,582.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6,722,158.75	90,959,547.42
减: 所得税费用		5,191,916.99	10,551,642.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530,241.76	80,407,904.9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530,241.76	80,407,904.9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1,530,241.76	80,407,904.9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春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包小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1,712,373.26	336,206,898.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529.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203,120.00	12,768,00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030,022.31	348,974,898.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505,533.63	81,920,609.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615,139.34	69,466,089.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834,017.84	17,617,926.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09,178.13	35,468,52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663,868.94	204,473,146.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66,153.37	144,501,75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8,500,000.00	1,166,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69,919.21	8,713,339.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00.00	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283,919.21	1,175,693,339.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0,377,636.26	124,392,136.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73,504,400.00	1,098,3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209,032.8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9,091,069.08	1,222,692,136.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07,149.87	-46,998,797.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2,958,450.4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958,450.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588,320.53	7,759,884.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88,320.53	7,759,884.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370,129.92	-7,759,884.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86,870.52	-767,854.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3,716,003.94	88,975,216.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818,441.58	38,843,22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1,534,445.52	127,818,441.58

公司负责人：王春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包小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1,060,457.76	237,158,830.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69,229.15	16,865,764.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229,686.91	254,024,595.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059,524.70	64,965,040.9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470,597.21	52,867,085.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63,717.25	16,623,591.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02,470.79	32,064,35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196,309.95	166,520,068.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33,376.96	87,504,526.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10,500,000.00	1,155,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79,575.83	8,636,424.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00.00	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793,575.83	1,163,816,424.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641,576.10	110,893,15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2,504,400.00	1,060,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4,145,976.10	1,171,693,15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352,400.27	-7,876,734.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2,949,250.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2,949,250.4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80,602.50	5,146,624.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80,602.50	5,146,624.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868,647.95	-5,146,624.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54,191.02	-701,495.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94,903,815.66	73,779,671.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761,745.74	33,982,073.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2,665,561.40	107,761,745.74

公司负责人：王春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包小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870,833.00				344,451,889.11		73,900.44		9,147,365.19		124,718,996.34		548,262,984.08		548,262,984.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870,833.00				344,451,889.11		73,900.44		9,147,365.19		124,718,996.34		548,262,984.08		548,262,984.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52,140.00				1,048,980,099.28		192,307.18		10,153,024.18		149,105,856.56		1,232,083,427.20	11,314,471.92	1,243,397,899.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2,307.18				159,258,880.74		159,451,187.92	11,314,471.92	170,765,659.84

2022 年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23,652,140.00				1,048,980,099.28							1,072,632,239.28		1,072,632,239.28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3,652,140.00				1,039,770,543.87							1,063,422,683.87		1,063,422,683.87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9,209,555.41							9,209,555.41		9,209,555.41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10,153,024.18	-10,153,024.18			0		
1. 提 取盈余 公积								10,153,024.18	-10,153,024.18			0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 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2022 年年度报告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522,973.00				1,393,431,988.39		266,207.62		19,300,389.37		273,824,852.90		1,780,346,411.28	11,314,471.92	1,791,660,883.20

项目	2021 年度													
----	---------	--	--	--	--	--	--	--	--	--	--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870,833.00				336,023,648.37		85,983.71		1,106,574.70		6,912,399.19		413,999,438.97		413,999,438.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870,833.00				336,023,648.37		85,983.71		1,106,574.70		6,912,399.19		413,999,438.97		413,999,438.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28,240.74		-12,083.27		8,040,790.49		117,806,597.15		134,263,545.11		134,263,545.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083.27				125,847,387.64		125,835,304.37		125,835,304.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28,240.74								8,428,240.74		8,428,240.7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428,240.74								8,428,240.74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40,790.49		-8,040,790.49		0		
1.提取盈余公积									8,040,790.49		-8,040,790.49		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2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870,833.00				344,451,889.11		73,900.4		9,147,365.19		124,718,996.34	548,262,984.08	548,262,984.08

公司负责人：王春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包小菁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870,833.00				344,025,853.11				9,147,365.19	81,606,139.25	504,650,190.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870,833.00				344,025,853.11				9,147,365.19	81,606,139.25	504,650,190.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52,140.00				1,048,980,099.28				10,153,024.18	91,377,217.58	1,174,162,481.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530,241.76	101,530,241.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652,140.00				1,048,980,099.28						1,072,632,239.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652,140.00				1,039,770,543.87						1,063,422,683.8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209,555.41						9,209,555.4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153,024.18	-10,153,024.18	

2022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53,024.18	-10,153,024.1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3,522,973.00					1,393,005,952.39			19,300,389.37	172,983,356.83	1,678,812,671.59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9,870,833				335,597,612.37				1,106,574.70	9,239,024.83	415,814,04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870,833				335,597,612.37				1,106,574.70	9,239,024.83	415,814,04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28,240.74				8,040,790.49	72,367,114.42	88,836,145.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407,904.91	80,407,904.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28,240.74						8,428,240.7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428,240.74						8,428,240.7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40,790.49	-8,040,790.49	
1. 提取盈余公积									8,040,790.49	-8,040,790.49	

2022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9,870,833				344,025,853.11				9,147,365.19	81,606,139.25	504,650,190.55

公司负责人：王春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福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包小菁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历史沿革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 9 月 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关于同意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03 号），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上市交易。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91561773986P，注册地址：泰州市药城大道一号 TQB 大楼 4 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3,522,973.00 元。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医药制造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生物试剂的研发、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药品）和技术服务；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设备的研发、销售；科研用核酸提取用试剂盒、PCR 扩增用试剂盒、蛋白分析与检测用试剂盒的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7 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3 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

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

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

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

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

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

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

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债务人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	---------	------

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

6. 金融工具减值。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

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

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年	5	9.5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19.00-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31.67-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年	5	23.75-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31.67-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

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外购软件	5 年	按受益期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按受益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租赁房屋装修费	6-10 年	按受益年限进行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34. 租赁负债**√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 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限；（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

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商品销售收入、医学检测服务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收入主要包括商品销售收入、医学检测服务收入。

商品销售收入：本公司主要销售分子诊断试剂产品。国内销售收入于产品发出，且客户收到货物并签收后确认收入；国外销售于货物装船出运取得提单，完成报关手续并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

医学检测服务收入：公司提供的检测服务已经完成，于向客户提供检测结果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

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园区房租补助、科技创新奖励、人才计划奖励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

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1 年以内到期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十八）和（二十五）。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	13%
增值税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增值税	简易计税方法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29%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或 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5 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泰州健为医学检验实验有限公司	15
北京健为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5
CowinBiosciences, Inc.	29（联邦税 21、州税 8）
江苏健为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合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25
泰州祥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25
上海未凡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换发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12420,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子公司泰州健为于2021年11月30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08433,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子公司北京健为于2021年12月17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11003778,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号、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57号规定,江苏康为生产的以下生物制品适用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简易征收办法(3%征收率):核酸提取与纯化、PCR/RT-PCR/荧光定量PCR等产品。公司于2017年2月在泰州市国家税务局完成了一般纳税人选择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的备案(泰国税三税通[2014]7号)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079.42
银行存款	1,031,534,445.52	127,666,684.14
其他货币资金		136,678.02
合计	1,031,534,445.52	127,818,441.5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751,021.10	4,104,034.65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2,593,063.19	233,419,254.78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402,593,063.19	233,419,254.78
合计	402,593,063.19	233,419,254.7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说明：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0,714.4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70,714.4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0,321.6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70,321.6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6,869,262.13
1 年以内小计	136,869,262.13
1 至 2 年	3,066,890.06
2 至 3 年	812,914.96
3 年以上	83,681.20
合计	140,832,748.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2,094,016.60	1.49	2,094,016.60	100.00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38,738,731.75	98.51	9,767,244.30	7.04	128,971,487.45	39,442,243.77	100.00	2,879,276.35	7.30	36,562,967.42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38,738,731.75	98.51	9,767,244.30	7.04	128,971,487.45	39,442,243.77	100.00	2,879,276.35	7.30	36,562,967.42
合计	140,832,748.35	100.00	11,861,260.90	8.42	128,971,487.45	39,442,243.77	100.00	2,879,276.35	7.30	36,562,967.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金准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971,840.00	1,971,840.00	100.00	客户被吊销营业执照, 预计款项无法收回
广州达瑞生殖技术有限公司	122,176.60	122,176.6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 款项经多次催收, 无法收回。
合计	2,094,016.60	2,094,016.60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34,897,422.13	7,812,367.64	5.79
1—2 年	3,012,299.06	1,389,616.97	46.13
2—3 年	774,514.96	510,764.09	65.95
3—4 年	54,495.60	54,495.60	100.00
合计	138,738,731.75	9,767,244.30	7.0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94,016.60				2,094,016.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79,276.35	6,957,929.65		69,961.70		9,767,244.30
合计	2,879,276.35	9,051,946.25		69,961.70		11,861,260.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9,961.7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州市高港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9,648,878.00	21.05	1,843,643.90
靖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18,483,180.00	13.12	924,159.00
上海市黄浦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3,358,703.78	9.49	667,935.19
泰州市海陵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12,337,434.00	8.76	616,871.70
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人民政府	8,792,328.60	6.24	439,616.43
合计	82,620,524.38	58.66	4,492,226.22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961,730.57	97.21	4,418,515.25	81.14
1至2年	199,760.00	2.79	1,027,000.00	18.86
合计	7,161,490.57	100.00	5,445,515.2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河南荣贤商贸有限公司	1,396,227.00	19.50
中国科学院武汉病毒研究所	1,140,000.00	15.92
北京和利康源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92,200.00	11.06
阿里生物技术泰州有限公司	730,303.90	10.20
深圳市进化树科技有限公司	560,000.00	7.82
合计	4,618,730.90	64.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62,037.26	2,188,281.36
合计	2,162,037.26	2,188,281.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08,923.81
1 年以内小计	808,923.81
1 至 2 年	1,077,607.93
2 至 3 年	847,425.01
3 年以上	177,560.00
减：坏账准备	749,479.49
合计	2,162,037.2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436.92	9,927.18
押金保证金	2,905,079.83	2,468,162.94
减：坏账准备	749,479.49	289,808.76
合计	2,162,037.26	2,188,281.3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89,808.76			289,808.76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59,670.73			459,670.7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749,479.49			749,479.4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中关村生命科学园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1,646,042.94	1-2年 870,417.93元、2-3年 775,625.01元	56.54	474,854.30
腾飞新苏置业(苏州)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01,000.96	1年以内	20.64	30,050.05
泰州安力昂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2年	3.43	10,000.00
上海亮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2,560.00	3至4年	1.81	52,560.00
江西正邦千亿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至2年	1.72	5,000.00
合计		2,449,603.90		84.14	572,464.3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7,412,257.90	1,053,875.19	26,358,382.71	14,282,859.44	76,457.21	14,206,402.23
在产品	11,922,700.18	3,289,947.35	8,632,752.83	11,089,017.35	1,146,347.40	9,942,669.95
库存商品	215,595.00		215,595.00	1,057,400.87		1,057,400.87
周转材料	4,209,538.54	269,407.98	3,940,130.56	3,355,463.36	4,289.68	3,351,173.68
消耗性生物资产	749,568.98		749,568.98	662,158.53		662,158.53
合同履约成本	12,629,640.52		12,629,640.52	3,403,668.52		3,403,668.52
合计	57,139,301.12	4,613,230.52	52,526,070.60	33,850,568.07	1,227,094.29	32,623,473.7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6,457.21	1,028,891.17			51,473.19	1,053,875.19
库存商品	1,146,347.40	2,313,857.92			170,257.97	3,289,947.35
自制半成品	4,289.68	265,344.05			225.75	269,407.98
合计	1,227,094.29	3,608,093.14			221,956.91	4,613,230.5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预期取得合同	3,403,668.52	12,629,640.52		3,403,668.52	12,629,640.52
其中：					
顺义社区项目	2,022,613.43			2,022,613.43	
南京溧水区政府	1,381,055.09			1,381,055.09	
上海市宝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868,565.72			2,868,565.72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泰州市高港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639,805.31			2,639,805.31
无锡市惠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201,313.18			2,201,313.18
兴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881,080.41			881,080.41
高速卡口		715,825.31			715,825.31
其他零散企业		3,323,050.59			3,323,050.59
小计	3,403,668.52	12,629,640.52		3,403,668.52	12,629,640.52
减：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3,403,668.52	12,629,640.52		3,403,668.52	12,629,640.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311,455.33	40,716.5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733,318.87	
预付工会经费		60,134.73
合计	1,044,774.20	100,851.25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2,465,334.08	57,148,244.6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2,465,334.08	57,148,244.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6,100.00	52,480,171.50	1,851,398.58	18,337,316.04	3,237,503.69	76,562,489.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76,994.50	1,429,772.55	36,973,090.60	159,216.64	58,539,074.29
(1) 购置		19,976,994.50	1,429,772.55	36,456,590.60	159,216.64	58,022,574.2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516,500.00		516,5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055.37	238,803.00	930,089.71	2,360.00	1,271,308.08
(1) 处置或报废		100,055.37	238,803.00	930,089.71	2,360.00	1,271,308.08
4. 期末余额	656,100.00	72,357,110.63	3,042,368.13	54,380,316.93	3,394,360.33	133,830,256.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32,056.24	8,850,728.20	731,240.35	7,707,551.94	1,792,668.46	19,414,245.19
2. 本期增加金额	31,164.72	6,121,918.52	499,363.90	5,473,833.42	488,868.40	12,615,148.96
(1) 计提	31,164.72	6,121,918.52	499,363.90	5,409,160.50	488,868.40	12,550,476.04

2022 年年度报告

(2) 企业合并增加				64,672.92		64,672.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4,291.67	226,862.85	480,493.85	2,907.10	724,555.47
(1) 处置或报废		14,291.67	226,862.85	480,493.85	2,907.10	724,555.47
4. 期末余额	363,220.96	14,958,355.05	1,003,741.40	12,700,891.51	2,278,629.76	31,304,838.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0,083.26	60,083.26
(1) 计提					60,083.26	60,083.2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0,083.26	60,083.2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2,879.04	57,398,755.58	2,038,626.73	41,679,425.42	1,055,647.31	102,465,334.08
2. 期初账面价值	324,043.76	43,629,443.30	1,120,158.23	10,629,764.10	1,444,835.23	57,148,244.6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0,903,805.31	64,813,177.13
合计	110,903,805.31	64,813,177.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医疗器械及生物检测试剂产业化项目	110,903,805.31		110,903,805.31	64,813,177.13		64,813,177.13
合计	110,903,805.31		110,903,805.31	64,813,177.13		64,813,177.1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2022 年年度报告

医疗器械及生物检测试剂产业化项目	500,000,000.00	64,813,177.13	46,090,628.18			110,903,805.31	22.18					募集资金
合计	500,000,000.00	64,813,177.13	46,090,628.18			110,903,805.31	22.18	/			/	/

注 1、根据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出具的工程建设监理月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下的各单体工程进度如下：

序号	项目单位工程	当前完成百分比或实际结束时间
1	质检研发楼	97%
2	车间一	97%
3	车间二	97%
4	仓库+动力中心	97%
5	地下消防水池	9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5,299,545.93	45,299,545.93
2. 本期增加金额	5,999,724.33	5,999,724.33
租赁	4,257,130.41	4,257,130.4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742,593.92	1,742,593.92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51,299,270.26	51,299,270.2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818,504.35	7,818,504.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15,812.85	10,415,812.85
计提	9,899,488.69	9,899,488.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6,324.16	516,324.1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8,234,317.20	18,234,317.2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064,953.06	33,064,953.06
2. 期初账面价值	37,481,041.58	37,481,041.58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006,196.00	1,423,681.96	31,429,877.96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006,196.00	1,423,681.96	31,429,877.9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05,818.37	973,682.80	1,279,501.17
2. 本期增加金额	600,123.96	200,000.04	800,124.00
(1) 计提	600,123.96	200,000.04	800,12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905,942.33	1,173,682.84	2,079,625.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100,253.67	249,999.12	29,350,252.79
2. 期初账面价值	29,700,377.63	449,999.16	30,150,376.7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的		处置		
上海未凡医学检 验实验室有限公 司		4,270,329.64				4,270,329.64
合计		4,270,329.64				4,270,329.6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 额	期末余额
租赁房屋的 装修改造费	13,824,878.76	594,291.56	3,057,600.36		11,361,569.96
合计	13,824,878.76	594,291.56	3,057,600.36		11,361,569.96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243,969.22	2,990,871.09	4,396,179.40	670,397.4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67,665.04	1,009,247.13	1,263,422.13	337,241.77
可抵扣亏损	3,731,932.70	844,279.38	3,675,069.43	1,059,073.39
预计负债	48,077.50	7,211.63	44,056.26	6,608.44
政府补助	29,580,000.00	4,437,000.00	5,670,000.00	850,500.00
股权激励	9,932,913.68	1,489,937.06	3,597,537.52	600,814.91
使用权资产	7,607,033.79	1,154,268.53	3,134,526.62	471,645.46
合计	72,511,591.93	11,932,814.82	21,780,791.36	3,996,281.4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93,063.19	238,959.48	419,254.78	62,888.22
固定资产一次性计提折旧	24,537,515.37	3,680,627.31		
合计	26,130,578.56	3,919,586.79	419,254.78	62,888.2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084.95	
可抵扣亏损	17,283,224.41	
合计	17,323,309.3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2024			
2025			
2026	167,418.70		
2027	17,115,805.71		
合计	17,283,224.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投入使用厂房装修费用	5,409,628.86		5,409,628.86	1,584,107.44		1,584,107.44
预付无形资产采购款	1,460,110.00		1,460,110.00	832,510.00		832,510.00
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13,194,802.80		13,194,802.80	784,600.00		784,600.00
合计	20,064,541.66		20,064,541.66	3,201,217.44		3,201,217.44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1,402,668.22	10,553,706.83
应付设备款	8,733,285.10	565,948.00
应付服务费	13,934,123.63	6,635,232.89
合计	44,070,076.95	17,754,887.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862,131.89	9,591,390.33

预收服务费	888,640.69	684,612.24
合计	5,750,772.58	10,276,002.5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308,020.56	108,353,290.99	105,012,568.19	16,648,743.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602.70	7,239,251.32	7,058,795.08	226,058.94
合计	13,353,623.26	115,592,542.31	112,071,363.27	16,874,802.3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175,035.33	97,008,925.20	94,008,774.37	16,175,186.16
二、职工福利费		1,884,934.59	1,884,934.59	
三、社会保险费	28,190.76	4,170,566.74	4,060,816.49	137,941.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085.24	3,042,143.83	3,023,381.38	45,847.69
补充医疗保险		901,850.96	813,433.52	88,417.44
工伤保险费	1,105.52	201,019.74	200,253.84	1,871.42
生育保险费		25,552.21	23,747.75	1,804.46
四、住房公积金		4,171,375.82	4,171,375.8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794.47	1,117,488.64	886,666.92	335,616.19
合计	13,308,020.56	108,353,290.99	105,012,568.19	16,648,743.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220.80	7,018,477.62	6,843,489.94	219,208.48

2、失业保险费	1,381.90	220,773.70	215,305.14	6,850.46
合计	45,602.70	7,239,251.32	7,058,795.08	226,058.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9,557,129.46	8,212,619.50
增值税	3,831,743.42	1,706,263.10
印花税	294,602.60	10,119.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0,684.92	116,475.64
教育费附加	112,018.40	50,223.65
地方教育费附加	74,487.35	33,278.99
土地使用税	53,906.75	53,906.59
个人所得税	37,737.37	4,313.40
房产税	1,377.81	1,377.81
合计	14,223,688.08	10,188,578.24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34,137.74	2,880,776.02
合计	3,034,137.74	2,880,776.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费用	494,516.81	685,883.96
押金保证金	2,352,358.65	2,037,954.30
预提费用	187,262.28	156,937.76
合计	3,034,137.74	2,880,776.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53,487.62	5,665,785.39
合计	9,053,487.62	5,665,785.39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40,923.10	285,976.51
合计	140,923.10	285,976.5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40,774,736.27	39,994,230.3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053,487.62	5,665,785.39
合计	31,721,248.65	34,328,444.92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网上商城积分兑换费用	44,056.26	48,077.50	商城积分奖励
合计	44,056.26	48,077.50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670,000.00	24,000,000.00	90,000.00	29,580,000.00	详见表 1
合计	5,670,000.00	24,000,000.00	90,000.00	29,58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PCR 相关检测试剂设备研发、生产项目	4,300,000.00				4,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科技服务业特色基地服务机构能力提升	270,000.00			9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产业基础再造和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4,000,000.00			2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用于无创产前痕量基因加测筛查的高精度数字 PCR 仪的研制	380,000.00				380,000.00	与收益相关
DNA 快速扩增试剂体系研究	720,000.00				7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670,000.00	24,000,000.00		90,000.00	29,580,000.00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9,870,833.00	23,652,140.00				23,652,140.00	93,522,973.00

其他说明：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1. 根据康为世纪 2021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003 号文《关于同意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康为世纪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29.0278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48.98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1,140,757,816.44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含增值税）人民币 86,454,253.0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54,303,563.43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23,290,278.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1,031,013,285.43 元。本次增资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749 号验资报告。

2. 2022 年 12 月 8 日，康为世纪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议案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鉴于 1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决定注销该部分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共计 262,636 份股票期权；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无法参与行权，公司同意其所获授第一个行权期共计 32,662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资格仍然保留，本次注销合计 295,298 份股票期权。最终有 62 名激励对象

符合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可在所持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届满起，按照公司拟定的行权安排对其可行权的合计 361,862.00 份股票期权采取批量行权的方式进行行权，行权价格 14.31 元/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9 日止，公司已收到上述 62 人缴纳的货币出资人民币 5,178,245.22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61,86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4,816,383.22 元。本次增资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2 月 10 日出具大华验字[2022]000907 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40,854,351.59	1,046,585,598.33		1,387,439,949.92
其他资本公积	3,597,537.52	6,335,376.17	3,940,875.22	5,992,038.47
合计	344,451,889.11	1,052,920,974.50	3,940,875.22	1,393,431,988.3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的说明：

1. 2022 年 10 月首次公开发行新股

详见注释 27.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1；

2. 2022 年 12 月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发行新股

详见注释 27.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2，已经行权股票期权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资本溢价（股本溢价）3,940,875.22 元；

3. 2022 年 1-12 月股权激励增加资本公积 13,150,430.63 元，其中，限制性股票增加资本公积 6,815,054.46 元，股票期权增加资本公积 6,335,376.17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一、不能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 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900.44	192,307.18				192,307.18		266,207.62	
1. 外币报表折算 差额	73,900.44	192,307.18				192,307.18		266,207.6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3,900.44	192,307.18				192,307.18		266,207.62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147,365.19	10,153,024.18		19,300,389.37
合计	9,147,365.19	10,153,024.18		19,300,389.3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4,718,996.34	6,912,399.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4,718,996.34	6,912,399.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258,880.74	125,847,387.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153,024.18	8,040,790.49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3,824,852.90	124,718,996.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1,600,437.03	156,956,650.11	338,463,302.31	93,632,016.66
其他业务				
合计	521,600,437.03	156,956,650.11	338,463,302.31	93,632,016.6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按合同分类	521,600,437.03	338,463,302.31
销售商品	305,880,601.31	227,452,062.51
提供服务	215,719,835.72	111,011,239.80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521,600,437.03	338,463,302.31
国内	488,152,984.37	290,687,771.39
国外	33,447,452.66	47,775,530.92
三、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521,600,437.03	338,463,302.31
在某一时点转让	521,600,437.03	338,463,302.31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四、按销售渠道分类	521,600,437.03	338,463,302.31
经销	12,361,896.63	14,501,846.72
直销	509,238,540.40	323,961,455.59
合计	521,600,437.03	338,463,302.3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27,331.28	496,315.61
教育费附加	268,826.05	212,341.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9,217.36	146,990.91
房产税	5,592.36	5,592.32
印花税	132,412.92	166,520.36
环境保护税		8,126.29
车船使用税	80.00	
合计	1,213,459.97	1,035,886.62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925,333.66	28,416,443.81
折旧摊销	5,384,301.50	3,225,615.74
业务招待费	3,006,606.96	3,085,457.44
交通差旅费	2,458,139.92	2,057,458.17
市场拓展及宣传费	1,730,601.97	1,555,679.42
房租物业及水电费	1,042,516.94	596,954.57
咨询服务费	654,758.70	660,480.66
办公费	378,871.03	365,645.69
快递及运输费	119,172.55	292,502.13
物料消耗	56,306.93	122,797.38
会议及会务费	31,011.93	314,700.00
其他费用	876,796.56	392,753.59
合计	58,664,418.65	41,086,488.60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875,643.54	11,369,323.82
股份支付	13,150,430.63	8,428,240.74
折旧摊销	3,909,821.69	3,959,481.94
中介机构及代理服务	2,076,118.54	1,777,834.09
业务招待费	1,437,423.91	810,132.06
房租物业及水电费	1,396,989.34	1,221,843.28
交通差旅费	653,299.20	570,075.91
办公费	651,401.82	473,028.20
维修费	127,409.86	182,415.20
其他费用	992,235.81	1,738,133.13
合计	41,270,774.34	30,530,508.37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131,392.36	20,248,399.27
材料成本	19,597,947.72	6,029,662.10
折旧摊销	8,333,152.30	5,230,819.51
房租物业及水电费	1,914,600.53	2,786,574.87
检测实验及评鉴费	7,978,635.55	3,017,881.26
其他费用	2,059,800.86	1,269,691.62
合计	74,015,529.32	38,583,028.63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30,279.30	1,917,646.50
减：利息收入	2,779,252.63	380,070.33
汇兑损益	-6,077,953.97	1,085,956.55
银行手续费	120,462.55	146,608.83
合计	-6,806,464.75	2,770,141.55

其他说明：

利息费用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借款利息支出		
融资租赁利息支出		
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930,279.30	1,917,646.50
合计	1,930,279.30	1,917,646.50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596,708.30	7,998,253.33
个税手续费返还		25,040.45
合计	5,596,708.30	8,023,293.78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394.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337,269.96	7,147,977.3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6,350,664.43	7,147,977.37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93,063.19	419,254.7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593,063.19	419,254.78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051,946.25	-1,452,517.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59,670.73	-151,463.4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9,511,616.98	-1,603,981.21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08,093.14	-1,209,550.6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0,083.26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668,176.40	-1,209,550.60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1,266,027.34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13,743.99	26,338.15
合计	-513,743.99	1,292,365.49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赔偿收入	300.00	3,047.58	300.00
废品收入	135.93	10,885.75	135.93
其他	3.07	1,752.89	3.07
合计	439.00	15,686.22	43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2,748.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79,637.00	120,000.00	579,637.00
罚款及滞纳金	78,758.35	228,833.65	78,758.35
履约补偿金	76,119.90		76,119.90
无法收回押金	600.00		600.00
合计	735,115.25	381,582.49	735,115.25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904,773.83	17,186,079.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79,834.80	1,495,228.48
合计	24,824,939.03	18,681,307.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5,398,291.6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309,743.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71,328.7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70,341.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743.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352,913.5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577,655.10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3,882,990.15
所得税费用	24,824,939.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9,506,708.30	8,177,293.78
押金备用金	1,663,819.11	4,201,722.00
银行利息收入	2,779,252.63	380,070.33
其他	253,339.96	8,914.25
合计	34,203,120.00	12,768,000.3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42,859,424.25	30,713,800.54
押金备用金	2,045,019.91	4,284,718.76
银行手续费	70,218.72	121,167.81
其他支出	734,515.25	348,833.65
合计	45,709,178.13	35,468,520.7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发行费用	19,274,300.00	3,220,500.00
支付的使用权资产的租金及利息	5,314,020.53	4,539,384.37
合计	24,588,320.53	7,759,884.37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0,573,352.66	125,847,387.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68,176.40	1,209,550.60
信用减值损失	9,511,616.98	1,603,981.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550,476.04	7,408,568.96
使用权资产摊销	9,899,488.69	7,818,504.35
无形资产摊销	800,124.00	505,818.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57,600.36	2,306,01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3,743.99	-1,292,365.4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748.8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3,063.19	-419,254.7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30,279.30	1,917,646.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50,664.43	-7,147,977.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36,533.37	1,669,420.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56,698.57	-174,192.1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288,733.05	-9,604,977.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153,647.81	-16,080,083.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76,807.60	20,472,722.33
其他	13,150,430.63	8,428,240.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366,153.37	144,501,752.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31,534,445.52	127,818,441.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7,818,441.58	38,843,225.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3,716,003.94	88,975,216.5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上海未凡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5,25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上海未凡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40,967.1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209,032.82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31,534,445.52	127,818,441.58
其中：库存现金		15,079.4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31,534,445.52	127,666,684.1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6,678.0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1,534,445.52	127,818,441.5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970,850.39	6.9646	27,655,384.63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054,733.03	6.9646	7,345,793.66
欧元			
港币			
合同负债	-	-	
其中：美元	65,935.08	6.9646	459,211.46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4,000,000.00	递延收益	90,000.0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5,506,708.30	其他收益	5,506,708.30
合计	29,506,708.3		5,596,708.3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上海未凡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2022/5/12	5,250,000.00	100.00	购买	2022/5/12	工商变更	21,760,203.08	8,696,640.94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上海未凡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现金	5,2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5,2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79,670.3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270,329.64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本公司对上海未凡实验室检验所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海未凡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2,378,817.41	2,417,240.30
货币资金	50,167.18	50,167.18
应收款项		
其他流动资产	114,529.05	114,529.05
固定资产	425,537.34	463,960.23
无形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26,269.76	1,226,269.76
长期待摊费用	567,278.31	567,278.31
减：应付款项	-4,964.23	-4,964.23
负债：	1,399,147.05	1,399,147.05
借款		
预收账款	50,000.00	50,000.00
租赁负债	824,122.67	824,122.67
应付款项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5,024.38	525,024.38
净资产	979,670.36	1,018,093.25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979,670.36	1,018,093.25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2022年3月16日，全资子公司泰州健为医学检验实验有限公司与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成立泰州祥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祥泰”），泰州祥泰注册资本2,000.00万元，其中：泰州健为医学检验实验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600.00万

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泰州祥泰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医疗服务；检验检测服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合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合为”），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

江苏合为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泰州健为医学检验实验有限公司	泰州	泰州	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北京健为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检测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owinBiosciences, Inc.	美国	美国	研发销售	100.00		设立
江苏健为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泰州	泰州	检测服务	100.00		设立
江苏合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设备制造	100.00		设立
泰州祥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泰州	泰州	检测服务	70.00		设立
上海未凡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检测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泰州祥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30.00	11,314,471.92		11,314,471.9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泰州祥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71,805,100.13	1,578,410.44	73,383,510.57	21,668,604.18		21,668,604.18	0	0	0	0	0	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泰州祥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75,765,919.59	37,714,906.39	37,714,906.39	-12,634,616.94	0	0	0	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

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交易性金融资产，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

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670,714.40	
应收账款	140,832,748.35	11,861,260.90
其他应收款	2,911,516.75	749,479.49
合计	144,414,979.50	12,610,740.39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企业、经销商、科研院所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44,070,076.95			44,070,076.95
其他应付款	3,034,137.74			3,034,137.74
租赁负债	9,053,487.62	31,721,248.65		40,774,736.27
合计	56,157,702.31	31,721,248.65		87,878,950.96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

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1）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7,655,384.63	27,655,384.63
应收账款	7,345,793.66	7,345,793.66
小计	35,001,178.29	35,001,178.29
外币金融负债：		
合同负债	459,211.46	459,211.46
小计	459,211.46	459,211.46

（2）敏感性分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3,546,038.98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2,593,063.19		402,593,063.1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02,593,063.19		402,593,063.1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02,593,063.19		402,593,063.19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238,959.48		238,959.4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38,959.48		238,959.48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38,959.48		238,959.4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技术服务	1,470.00	44.91	44.9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王春香。王春香通过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康为世纪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4.60%的股权，同时分别持有泰州康为共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州康为同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泰州康为共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泰州康为众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故确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春香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泰州康为共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法人股东
泰州康为同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泰州康为共济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泰州康为众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宁波聚光太阳能有限公司	王春香配偶之兄弟姐妹持有 6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北京起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康为参股企业
北京起因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康为参股企业子公司
北京起因长青医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康为参股企业子公司
泰州康为远驰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王春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注 1、2021 年 9 月 23 日，北京康为处置其持有的北京起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股权，本公司与北京起因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其子公司北京起因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起因长青医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解除关联关系。

注 2、2022 年 3 月 16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泰州健为与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合作设立泰州祥泰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泰医学”)，其中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祥泰医学 30% 股权，出于谨慎性原则，将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起因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及试剂销售		8,370.63
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及试剂销售	1,520.00	98,657.95
合计		1,520.00	107,028.5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租赁房产					624,900.48	624,900.48	28,732.08	58,766.88		1,458,101.11
合计						624,900.48	624,900.48	28,732.08	58,766.88		1,458,101.1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12.82	717.7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28,810.00	2,333.6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7,120.00	5,520.00
租赁负债	泰州华信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1,324,800.00	662,400.00

7、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二、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不适用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61,862.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81,62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最近一次投资者增资公司的交易价格的 50% 确定，并且不低于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情况等信息进行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4,167,379.8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3,150,430.63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45,261,000.53
1 至 2 年	710,388.04
2 至 3 年	365,682.65
3 年以上	43,173.60
减：坏账准备	3,844,126.62
合计	42,536,118.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94,016.60	4.51	2,094,016.6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286,228.22	95.49	1,750,110.02	3.95	42,536,118.20	27,498,298.74	100.00	1,334,050.40	4.85	26,164,248.34
其中：										
账龄组合	30,892,633.39	66.61	1,750,110.02	5.67	29,142,523.37	23,284,191.81	84.68	1,334,050.40	5.73	21,950,141.41
关联方组合	13,393,594.83	28.88			13,393,594.83	4,214,106.93	15.32			4,214,106.93
合计	46,380,244.82	100.00	3,844,126.62	8.28	42,536,118.20	27,498,298.74	100.00	1,334,050.40	4.85	26,164,248.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金准医学检验 实验室有限公司	1,971,840.00	1,971,840.00	100.00	客户被吊销营业 执照，预计款项 无法收回
广州达瑞生殖技术 有限公司	122,176.60	122,176.60	100.00	客户经营困难， 款项经多次催 收，无法收回。
合计	2,094,016.60	2,094,016.6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895,565.70	1,494,778.29	5.00
1—2 年	655,797.04	107,485.13	16.39
2—3 年	327,282.65	133,858.60	40.90
3—4 年	13,988.00	13,988.00	100.00
合计	30,892,633.39	1,750,110.02	5.6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 动	
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的应收账 款		2,094,016.60				2,094,016.60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 账款	1,334,050.40	486,021.32		69,961.70		1,750,110.02
其中：账 龄组合	1,334,050.40	486,021.32		69,961.70		1,750,110.02
关联方组 合						
合计	1,334,050.40	2,580,037.92		69,961.70		3,844,126.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9,961.7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圣途基因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3,912,240.00	8.44	195,612.00
泰州市人民医院	2,276,299.40	4.91	113,814.97
北京金准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971,840.00	4.25	1,971,840.00
北京中科锐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601,200.00	3.45	80,060.00
泰州智量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977,684.00	2.11	48,884.20
合计	10,739,263.40	23.16	2,410,211.1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5,693.86	380,625.42
合计	255,693.86	380,625.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49,139.85
1 至 2 年	86,790.00
2 至 3 年	71,800.00
3 至 4 年	107,560.00
4 至 5 年	6,823.80
5 年以上	63,176.20
减：坏账准备	229,595.99

合计	255,693.86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436.92	5,165.18
押金保证金	478,852.93	524,570.00
减：坏账准备	229,595.99	149,109.76
合计	255,693.86	380,625.4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49,109.76			149,109.76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0,486.23			80,486.2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29,595.99			229,595.9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亮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2,560.00	3至4年	10.83	52,560.00
江西正邦千亿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至2年	10.30	5,000.00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3至4年	10.30	50,000.00
何彩燕	押金保证金	37,000.00	2至3年	7.62	18,500.00
深圳市汇达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7,000.00	1年以内	7.62	1,850.00
合计		226,560.00		46.67	127,91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535,868.28		50,535,868.28	35,254,892.16		35,254,892.1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0,535,868.28		50,535,868.28	35,254,892.16	35,254,892.1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泰州健为医学检验实验有限公司	16,111,341.56	1,301,784.40		17,413,125.96		
CoWinBiosciences, Inc.	5,571,117.39		437,030.39	5,134,087.00		
北京健为医学检验实验有限公司	8,572,433.21	1,416,222.11		9,988,655.32		
江苏健为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7,000,000.00		12,000,000.00		
江苏合为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35,254,892.16	15,718,006.51	437,030.39	50,535,868.2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7,535,162.94	97,057,762.41	232,574,837.87	68,591,303.15
其他业务	514,141.40	514,141.40		
合计	318,049,304.34	97,571,903.81	232,574,837.87	68,591,303.1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88,348.44	7,093,823.8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5,888,348.44	7,093,823.8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13,743.9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96,708.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943,727.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4,676.2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23,022.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0,368,993.5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2	2.16	2.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53	2.02	2.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春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